

歷代史料筆記叢刊

三垣筆記

元明史料筆記

中華書局

K24



元明史料筆記

南村輟耕錄

草木子

菽園雜記

歸潛志

萬歷野獲編

水東日記

戒庵老人漫筆

典故紀聞

玉堂叢語

寓圃雜記 穀山筆塵

四友齋叢說

治世餘聞 繼世紀聞 松窗夢語

廣志繹

今言

三垣筆記

庚巳編 客座贅語

賢博編 粵劍編 原李耳載

玉鏡新譚

K248.06/12

元明史料筆記叢刊

三垣筆記

〔明〕李清撰

中華書局

元明史料筆記叢刊

三 垣 筆 記

〔明〕李 濟撰

•

中 華 書 局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文字六〇三廠印刷

•

850×1168毫米1/32·4¹/₂印張·151千字

1982年5月第1版 1997年12月湖北第2次印刷

印數 21001-27000 冊 定價：12.50 元

ISBN 7-101-01753-3/K·811

點校說明

三垣筆記三卷，附識三卷，明李清撰。李清（一六〇二——一六八三）字映碧，一字心水，南直隸興化（今江蘇屬縣）人。崇禎辛未進士，仕崇禎、弘光兩朝，歷官刑、吏、工科給事中，大理寺丞等。明亡後不仕，隱居家鄉棗園，以著述自娛。主要著作有南渡錄、南北史合註、南唐書合訂、滄寧齋史論、滄寧齋雜著等。三垣筆記是他著作中較爲重要的一種。書中所記，大都是他任三科給事中時耳聞目睹有關朝章典故和當時朝廷重要官員的言論行事，故名之曰三垣筆記。

書前有李氏自序，對於此書的大旨，言之甚悉。

是序所言，約有三事：一爲交待書名之由來。二爲著此書爲存史事美惡賢否之真，不以恩怨爲是非。目見者爲本書，耳聞者爲附識，以示慎重。三爲美惡賢否，一準夏允彝之幸存錄。關於其所謂存美惡賢否之真，這一點似乎已經做到，熟悉明事的全祖望，對此有較公允的評價，全文云：「映碧先生三垣筆記最爲和平，可以想見其宅心仁恕。當時多氣節之士，雖於清議有功，然亦多激成小人之禍，使皆如映碧先生者，黨禍可消矣。其中力爲弘光洗雪，言其變童季女

之誣，於主立潯藩諸臣，皆絕不計及。又言其仁慈勝而決斷少，當時遺臣中不沒其故君者有幾人歟？於魏鼎孳直書其垣中之過，不少貶，更人所不盡知也。其中記甲申死難諸臣有李國楨，記乙酉死難諸臣有張捷、楊維垣，則失考也。至鄭鄮一案，當主黎洲先生之說，而筆記所言太過耳。（見結埼亭集外編卷二十九）明代後期，東林黨與閹黨開展激烈的鬭爭，各立門戶。東林黨較之閹黨，自然屬於較正派的一方，但也由於疾惡太甚，門戶之見特深，凡事以門戶為是非，所以看問題就不够全面，發議論亦不免偏頗。李清在當時的官僚士大夫中，是比較沒有門戶偏見者之一，所以記事比較平實，不作偏畷之見。此外，此書以目覩與耳聞分為本書和附識，本書部分是親身目擊的事實，作者對其真實性無可置疑，附識部分表明得諸耳聞，作者對它的真實性尚持保留態度。作者做這樣的區分，較之其他筆記不問真實性如何，不加區分地筆之於書，應該說態度是比較謹慎的。

至於李清以夏允彝之幸存錄為是非非之準的，也是有背景的。夏允彝之作幸存錄，立意與李清相同。夏允彝在明末的黨爭中，能持較客觀的態度，以為明季南北都之淪沒，皆由東林黨與非東林黨專事內訌，不顧敵國外患，無高瞻遠矚之識，無和衷共濟之量，遂致鷸蚌相爭，漁人得利，故明社之亡，列於黨爭者皆有罪焉（見謝國楨增訂晚明史籍考第三六三頁）。故而幸存錄一書備受東林黨之攻擊，黃宗羲詆其為「不幸存錄」，作汰存錄以校正之，要非公論。李詳說「映

罪之失，在輕信夏彝仲之幸存錄（見嘉業堂刻本李詳序），亦非得體之說。

三垣筆記一書的價值，在於它提供了明末崇禎、弘光兩朝的各個方面的真實史料。這些史料，或不見它書記載，或它書言之簡略，此獨言之詳悉。茲舉數例，以見一斑。

崇禎以色厲內荏、剛愎自用、故作聰明而著名。如：

「上於閣臣擬票及刑部諸招，罔不適意，則或抹或叉。閣臣必懸淺之深，刑部亦懸輕之重，然上意淵微，原未可測，乃附會者之過耳。閣閣臣遇臺省諸疏微涉逆鱗，則以該部知道嘗試，若一改票，便從嚴。時刑部諸司官蓄縮尤甚，刻者加一等以防駁，巧者留一等以待駁，一駁則重，再駁則再重。甚有假此勒索，動云上意不測者。噫！律例蕩然矣。」

對朝臣既如此多疑，且疾其功，欲美名獨攬：

「吳輔姓面奏，欲疏請躡楚賦，謂：『民久困兵火，微必不能應，且令仁聲先路，則安民卽剿寇勝着耳。』允之。及疏入，留中，蓋不欲恩歸臣下也。」

甚至對其愛妃田氏也疑竇輕啓：

「上一日於宮中聞貴妃竊撫琴，疑之，問在家師誰，貴妃以母授對。次日卽召其母入，與妃對彈，始釋然。」

崇禎時內憂外患，國庫蕩然，其捉襟見肘的窘境，從一些細枝末節也可以反映出來：

「朝議以國計不足，暫借民間房租一年，於是怨聲沸京城，呼崇禎爲重徵。猶海剛峰疏內呼嘉靖爲家淨，謂家家俱淨也。」

「上憂國用不足，發萬曆中所儲遼參出外貿易，予時市其中者，上有微孔，色堅而味永，與他參迥異。惟吳儀曹昌時所市最多，皆取其上者。聞此番買參，獲可數萬金。」

明末政治之黑暗，無疑廠衛的濫殺無辜，刑以索賄也是這種黑暗政治的一種表現：

「予初入刑垣，聞東廠盜最冤。每廠役獲盜，必加以五毒，擇肥而擊，俟罄擄既飽，然後呈廠。廠上疏歷歷有詞，不四日便下部擬，不十餘日便依樣招奏，又不四日便會官處決。曾有一盜赴市，太息云：『我賊也不曾做，如何誣我爲盜？』一日，予晤刑部一司官，以平反勸，慘然曰：『不敢。』予曰：『何也？』對曰：『天下有一介不取之官，而無一介不取之吏，若一翻廠招，異日借題羅織，官吏并命矣。』一時千和招災，莫此爲甚。」

又如：「上寄耳目於錦衣衛，稱爲心膂大臣，托採外事以聞。吳金吾孟明，緩於害人，而急於得賄，其子邦輔尤甚。每緝獲州縣送禮單，必故洩其名，沿門索賄，賂飽乃止。東廠亦然，嘗有某知縣送銀二十四兩，求胡編修守恒撰文，時尚未受，亦索千金方已。一時士大夫皆重足而立。」

再如：「田家宰惟嘉，以考選不公，爲楊翰林士聰所糾，傳聞惟嘉素通內，故先得稿，以辨疏

進。後復爲士聽所糾，責以參疏未下辨疏先上之故，奉旨回奏，茫無以應，執惟嘉僕四人送鎮撫司。一時吏部重賄，俱夤夜運入錦衣，人有「吏部囊空，錦衣地重」之語。」

明末的官軍，也達到十分腐朽的程度。由此也可以看出明朝之必亡：

「邊報鈔傳有禁，故自本兵、兵垣外無知者。第聞九門俱閉，劉輔字亮戎服乘馬，閱內外城京兵，內丁持械，而行路交錯，各門列執斧執棍者各五十人，然斧闊不二寸，棍皆柳木，殊不堪用，每巷內輒有兵十人，執械坐臥。城門經數刻一啓。時塵埃蔽天，有小車驟駛載婦女老稚，其面皆如土偶之落盡金漆者。問之，云：「聞北兵來，故避入城。」」

這樣的士兵，怎堪戰用？掌兵事者又何嘗不是如此？

「楊司馬嗣昌條奏機宜，自一至數十，繩繩不絕，人笑其以口擊賊耳。及曾主政應避改兵科，亦踵故智，北兵入，日具一疏，上一日召，詰曰：「汝爲兵科，嚴戰守，効功罪，約言不煩足矣，日疏何贊也？」應遜慚而退。」

「盧督師象昇駐德勝門外，兵甚多，屢檄高總監起潛兵合擊不至，上疏期以望夜襲敵李家橋，迄且不見捷音，疑京兵頗有喪失。司禮內監曹化淳駐城樓上，有以首級來者，輒賞元寶一錠，令部辨驗。兵部覈西虜之首，面闊口短，東人多係遼陽，與中國無異，無可驗駁。繇是兵益殺良爲功，有以濕草鞋擊去網巾痕，蒸其首使漲大充敵首者，賞雖費，敵無損焉。」

殺民冒功者有之，得賄縱敵者亦有之：

「北兵以正月望焚王府，大驅輜重而北。時言敵既重有所携，必多瞻顧，且無必死心，利於邀擊。然自濟至通，莫敢尾追，況截殺乎？上嚴旨令無縱出口，楊撫軍獨武親服戎服，執旗立口上指揮，發銃破敵，敵逸巡不出，尋繇分監內臣孫茂霖所守地脫去。人謂孫及部下皆得重賄，凡一人出，率予五兩，乃不發砲而俾之逸。夫敵亦何懼？乃以賄來，直將士不敢擊耳。茂霖後以縱敵，與鄧希韶駢斬。」

「予爲刑垣時，見言路諸疏以四日下，間改票亦六日下，及此番入垣獨異，或數月，或半年一年。尤可異者，督撫或請兵餉，或補官，皆中閣。又北兵已退半載，而邊臣諸告急疏猶續下傳者，以爲北兵再至也。」這簡直是見戲了。

以上只就一些顯而易見的記載，略加搜檢，類似此類史料還不少。此外，本書更多地記述明末黨爭之敗國和官場的種種卑劣行徑，以及官員之間的勾心鬥角的情況，限於篇幅，這裏不贅述。

總之，三垣筆記一書，在明人史料筆記中，是價值較高的一種。

當然，此書也和大多數筆記一樣，喜歡記一些天人感應以及一些荒誕無稽之談。如把明朝的滅亡歸之於氣運，以爲種種災異即是明朝滅亡的徵兆。比如說秀才袁清碰到一個和尚，和尚

指天象告訴他，說建文帝和他的臣子齊泰、黃子澄又來到了人間，不久就會有變亂，到了甲申之變，和尚說的話完全應驗了。這類記述十分可笑，是本書的糟粕。這類條目在本書中很少，這裏提一下就够了。

是書在清朝沒有刻本，只有抄本流傳，且都殘缺不全，內容詳略也頗有出入。傅以禮跋言：「是書共有三本，一爲陸存齋觀察本，一爲周季旣太守本，一爲凌雲與幾才本。用三本互校，而望漏處，如全謝山跋所云……蓋是書未經割斷，輾轉傳抄，輒多刊落，雖亦分併不一，三百年來遂無定本矣。」直至一九一二年，國粹報社鉛字排印的古學彙刊始有六卷足本的三垣筆記，其後一九二三年，吳興劉氏嘉業堂又有刻本流傳。

這次點校，即用嘉業堂本作底本，對校了古學彙刊本。同時也校了北京圖書館所藏的傅以禮校的三卷本（校記中稱爲「抄本甲」）和商務印書館所藏的四卷抄本（校記中稱爲「抄本乙」）。抄本與刻本詳略不同，兩個抄本的字句也有出入，我們參酌審定，改正了一些明顯的錯字。凡依抄本增改，或者刻本抄本各有所長，未便據抄本以改刻本的，都在校記裏一一說明。有些地方，刻本與抄本文字雖有異同，但內容並無出入，爲避免繁瑣，就不一一出校了。又嘉業堂刻本附識部分分卷不够合理，記崇禎朝的爲附識上、中和下的半卷，記弘光朝的只有附識下半卷，眉目很不清楚。現依古學彙刊本，把屬於崇禎朝的分爲附識上、附識中兩卷，弘光朝則屬之附

識下。這樣分卷較為合理，也便於檢查。

限於整理者的水平，儘管在標點和校勘的過程中作了認真的努力，錯誤或不當之處恐所難免，希望讀者隨時指正。

點校者 一九八〇年四月

序

三垣筆記爲明大理寺丞五世族祖映碧公諱清著述之一。映碧著書凡數十種，中涉明季史事，牽及朝局，足爲後世炯戒者，唯此與南渡錄二書。南渡錄收入明史藝文志。唯此書最晦，以有建州、建虜、北朝、可汗、屬夷、異類、小酋等語，乾隆四庫初開，采進之始，卽著禁燬之目，未揭其故。若以抽燬曝書亭集興化李先生壽詩例之，事見管世澥龍山堂詩集自注。宜在椅摠之列，其獲免者天幸也。映碧歷官刑、吏、工三垣，故以名書。身仕崇禎、弘光兩朝，舉所聞見著此，以得諸目見者爲本書，其聞而知之者則爲附識。三百年來，此書多無足本，如順德李氏、錢唐汪氏、丁氏所藏，率皆一律，鑾藝風先生昔官京師，得自假鈔，亦係兩卷本。余之族人有藏六卷本者，假觀有年，曾以語藝風，藝風大喜，遂鈔一部，以爲定本。而藝風之跋是書，盛詆映碧，多爲其祖碧澗公週護，碧澗公名恩誠，明禮部尚書。深文周內，無所不至。夫碧澗公爲王家棟所誣陷，魏闈因奏削其籍，此見於明史紀事本末，彰彰可考。三朝要典之署名，亦爲顧養謙等所脅，故其後功賞不及。至御史吳尚默等交章奏雪，有詔起用，事乃大白。映碧官弘光時，亦有爲祖頌冤之奏，足與紀事本末相證。若誣以頌璫，則劾碧澗去者卽璫，其不爲璫用明矣。映碧此書，絕無週護碧澗之語，蓋立朝

列，不爲勢奪，不爲利誘，陽羨爲其座師，絕不附和。同里姻親吳鹿友人相，爲吳昌時所惑，映碧殊不謂然，直著其事。而閉國、靖難與天啟慘死諸臣，皆由映碧疏請予諡，南渡荒朝，此舉實快天下後世。至國變後，卒以屢薦不起，槁隱以沒。蓋吾宗燼然不滓之一老，卽全謝山、楊秋室熟於明季史事者，亦未嘗於映碧稍有微辭。世以信謝山、秋室者信映碧，則映碧可以無憾矣。映碧之失，在輕信夏彝仲之幸存錄，與夫誤書張捷、楊維垣之徇節，又於鄭峯陽之獄短其僞孝，皆人所不滿者，餘則光明磊落，無可訾議。余謀刻是書有年，以當不諱之世，可以出管井鐵匣之史，重見天日，因商之翰怡京卿，成斯美舉。京卿慨允，要余爲序，記其緣起，乃以狂僭論列如右。書前列銜有「中書科中書舍人臣王挺恭閱」一行，以無所發明，則汰去之。書中如「由」作「繇」，「檢」作「簡」，「校」作「較」，「洛」作「洛」，「常」作「嘗」，皆避明諱。又原書闕外標舉各人科第履貫，不知何人所記。鈔者列入夾注，幾若映碧自爲，今已刻成，不可剗改，附記於此，庶可識別。余以映碧族裔，爲首山庚癸之呼，遽承京卿一諾，我李氏子孫，宜家戶頌禱大京卿之功德，且慰映碧於地下。知人論世與籟天辨誣，天地鬼神，固當默相之也。癸亥冬五世族孫詳頓首拜撰。

自序

三垣筆記者何？崇禎丁丑，予以司李內召入京，其明年戊寅，蒙毅宗烈皇帝親策，簡入刑垣。又明年庚辰，予以大司寇不職，屢讀規之，爲所噓，遷外。未及任，丁內艱，會司寇以罪廢，上念予言，壬午，蒙恩賜環，補吏垣。癸未春，開闢淮濟入京，轉本垣右，已轉工垣左。其秋，奉命冊封淮藩，明年甲申春三月，方脂轍，值北變，隨復命金陵，晉掌工垣。斯則所云三垣也。曰筆記者何也？蓋自丁戌訖甲乙凡九年，舉予所聞見，以筆之書，非予所聞見，不錄也。所上諸疏，止錄其留中者，其已報，則亦弗悉錄也。蓋內之記註邸鈔，多遺多諱，外之傳記誌狀，多諛多誤，故欲借予所聞見，誌十年來美惡賢否之真，則又予所不敢不錄也。然猶以目見與耳聞，不無疑信之別，故先舉予所灼見以筆之書，其因聞而記者，（一）猶云附述，終致其慎焉。而總以數言括之，則於己恩，固不敢飾瑜，卽於己怨，亦不敢益癘，惟存其公且平者云爾。予初讀蔡孝來尚論錄，或曰：「此君子之言也。」然予不盡是其言，其言之非，間有之，間有非，則偏。繼讀吳純所吾徵錄，或曰：「此小人之言也。」然予不盡非其言，其言之是，間有之，間有是，則愈偏。獨夏彝仲幸存錄出，乃得是非正，則以存公又存平，斯貴乎存耳。若予作是記，與是錄相先後，時殊事殊，而惟無偏

無黨以立言則不殊，苟彛仲見此，無乃首領是記亦如予首領是錄，而又以存我心之同然爲幸也。

校記「」而「」字據抄本甲增。

三垣筆記目錄

序	一
自序	三
筆記上	一
崇禎	一
補遺	四一
筆記中	四
崇禎	四
補遺	八九
筆記下	九三
弘光	九三
補遺	一四三
附識上	一五三
崇禎	一五三
附識中	一九四
崇禎	一九四
附識下	二二六
弘光	二二六

附識補遺……………二四四

附誌二條……………二四九

附錄……………二五〇

全祖望跋……………二五一

劉承幹跋……………二五二

三垣筆記上

崇禎

上於崇禎戊寅四月，忽一日御門召諸推知人對，一無問難，惟五人一班，聽其自言。或語冗碎不可了，上必云：「減省些。」或誤稱臣爲知縣，或誤稱上爲老大人，旋覺誤，倉皇稱老皇上者，上微笑。問畢，人給一卷，試題親灑宸翰，貼於壁，惟判題不同。蓋亦做唐人身言書判故事也。

上召對推知，於姓名單上分別圈點，及卷人，復留中六七日，時位置已定矣。一日忽發送閱，時薛輔國觀萬曆己未，博城人。孔輔貞運萬曆己未，向容人，能文忠。等謂聽其爲政，遂置私人於前列，而抑其不悅者居後。數日旨下，皆上親定，閣擬並不允，相顧失色。

予爲寧波司李，與同鄉慈谿令汪偉崇禎戊辰，江寧人。國朝順治九年改諡文毅。相善，卽後殉闕文烈公也。偉先以入觀留部候考選，予時以署篆錢糧被部參劾，不敢離任。偉跨瘦馬行烈日中，

爲予營解，始得開復。迨入都，或語予曰：「汪舊屬，應遜若居先。」予曰：「彼位置久定，且盡心於我，奈何以負心報？」後俸得簡討，予得給諫，皆上特擢。予笑曰：「若從人言，相見汗顏矣。」

御擢諸詞林，皆彬彬文士，惟江西曾翰林就義天啟乙丑，寧都人。卷云：「各縣令拆封多私火耗，宜用司李監收。」又浙江虞翰林國鎮崇禎戊辰，義烏人。卷云：「宜罷諸廉生糧銀，用充兵餉。」又廣東李翰林士淳，崇禎戊辰，程鄉人。年薨矣，時田家宰惟嘉萬曆丙辰，饒陽人。議將推知不應登臺省者先轉部曹，諸人欲疏辨，而憚以爲首獲譴，遂不告士淳，首其名，士淳懼且怒，大闕。上以爲首者必知名士也，士淳遂得翰林，餘四人皆授御史。四人者，任公濟，崇禎辛未，益都人。王公章，崇禎戊辰，武進人。殉國難，繼忠烈，國朝順治九年改職節愍。涂公必泓，崇禎辛未，南昌人。予叔嗣京，崇禎戊辰，興化人。也。

上御試畢，臺省科道皆屬欽定，已親策十八卷，發部議行，予卷亦在內。時諸御史以例往朝房謁閣臣，孔輔貞運獨曰：「皇」上所發十八卷，其說皆難行，首卷更難行。」隨言屯鹽亦難行。郭侍御景昌崇禎戊辰，洛陽人。曰：「王道無近功，安邊永遠之法，莫過屯鹽。」貞運曰：「難其人。」景昌曰：「此屯鹽且難行，則北敵可聽其犯順，而終不掃乎？流寇可任其縱橫，而終不崩乎？」貞運曰：「愈難其人。」景昌曰：「有人不能識，不能舉，豈可以難之一字委棄？此全在執政擇人用之。」

貞運佛然無以對。景昌遂具疏糾其糊塗闕宄，有「揆席豈養濟院，爲彼伴食素飡之資」等語，貞運卒以此去。

按記「景」字依抄本乙補。

朝議以國計不足，暫借民間房租一年，於是怨聲沸京城，呼崇禎爲重徵。猶海剛峰名瑞，監忠介，瓊山舉人。疏內呼嘉靖爲家淨，謂家家俱淨也。

予初入刑垣，鄭司寇三俊萬曆戊戌，建德人。獲譴歸，予就寓謁，問刑部何事最冤，三俊慘然曰：「無過盜情。若欲平反，不過云秋後處決爾。」予愕然曰：「何謂？」三俊曰：「此皆從東廠緝獲者，司官不敢反，堂官何繇反？惟擇無贓無證，情可矜疑者，緩以秋決，或可從容解網也。」相與歎息久之。三俊有清正名，下獄時，風埃暴起，翳日無光，行路莫不吁嗟。

田家宰惟嘉，以考選不公，爲楊翰林士聰崇禎辛未，濟寧人。所糾。傳聞惟嘉素通內，故先得稿，以辨疏進，後復爲士聰所糾，責以參疏未下辨疏先上之故，奉旨回奏，茫無以應，執惟嘉僕四人送鎮撫司。一時吏部重賄，俱夤夜運入錦衣，人有「吏部囊空，錦衣地重」之語。

予初入刑垣，聞東廠盜最寃，每廠役獲盜，必加以五毒，擇肥而攀，俟盤據既飽，然後呈廠。廠上疏皆歷歷有詞，不四日便下部擬，不十餘日便依樣招奏，又不四日便會官處決。曾有一盜赴市，太息云：「我賊也不曾做，如何誣我爲盜？」一日，予晤刑部一司官，以平反勸，慘然曰：「不敢。」予曰：「何也？」對曰：「天下有一介不取之官，而無一介不取之吏，若一翻廠招，異日借題羅織，官吏并命矣。」一時干和招災，莫此爲甚。

上寄耳目於錦衣衛，稱爲心膂大臣，托採外事以聞。吳金吾孟明，緩於害人，而急於得賄，其子邦輔尤甚，每緝獲州縣送禮單，必故洩其名，沿門索賂，賂飽乃止。東廠亦然，嘗有某知縣送銀二十四兩，求胡編修守恒，崇禎戊辰，舒城人。撰文，時尚未受，亦索千金方已。一時士大夫皆重足而立。

刑部諸招，屢奉內旨嚴駁，劉司寇之風，萬曆丙辰，中牟人。懼，司官呈稿，概著縮不發，司官間往叩署，亦不見。吳刑部希哲，崇禎辛未，淳安人。進按季摘參本，蓋故套也，發改票數四。時上意欲處之鳳，方輔逢年，天啟壬戌，施安人。不寤，遂詰責去國。逢年嘗醉，誤以擬票直書本上，具揭請罪，上

雖暫宥，心不善也。

東林諸公素矜節義，以劾宦官爲名高。後馮給諫元勳、天啟壬戌，蘇晉人。孫給諫晉天啟乙丑，同
風人。等倡爲法門廣大說，於是吳儀曹昌時、崇禎甲戌，吳江人。始與東廠比，一切行賄受賄，罔被緝
獲，必托昌時以數千金往方免，昌時亦揚揚居功，不以爲愧。予親於徐給諫耀、崇禎戊辰，泰州人。家
見之。

新建伯王文成守仁弘治己未，餘姚人。卒，子正億嗣，正億有二子，嫡承勳，庶承恩。及卒，承
勳嗣，承勳嫡妻無出，惟妾沙氏有三子，長先達，次先達，季先道。先道以早殤無後，先達生一子
業昌，先達生二子業弘、業盛。〔一〕先進子業昌歿，〔二〕請於弟先達，欲繼其長子業弘，以待襲爵。時
先達妻章氏悍，與伯嫂不相睦，厲聲曰：「何繼焉？阿伯無子，襲爵應自我夫耳。」〔三〕蘇夫及子，爵
安往？先達怒且自傷，改立今王司馬業浩爲庶孫，山陰人。親弟業洵爲嗣。業洵者，守仁父華成化
辛丑狀元，餘姚人。後也。於是承勳室宇費財並承襲祭田數百頃，皆爲業洵所有。已，業浩爲業洵謀，
謂己非文成後，例不應襲，襲者終是先達耳。〔四〕襲爵必索產，遂羣訪先達爲乞養，而另推承恩子名
先通者嗣。不過謂非其爵而爵，則感出意外，自有產不問耳。由是先達與先通爭襲，數十年不決。

及奉旨下撫按勘，乃予司李寧波時也，同紹李鄭瑜崇禎辛未，番禺人。與台李張化原會審。時先達亡，惟子業弘與先通對質，予問曰：「何以前後兩子皆真，而中子獨贗？」又何以無後之兩子皆真，而有後之中子獨贗？且何以沙氏既有子兼有孫，乃預知兩子一孫之或絕或殤，而中抱一乞養？先通無以應，不過曰：「承勳曾具疏，萬曆時指先達為贗，今留中耳。」予曰：「留中疏有據乎？」先通曰：「禁地深嚴，」一字不漏，徧簡自見。」予曰：「若簡而有，則業弘父贗，爵合歸贗。若簡而無，則汝言誕，爵合歸業弘。」於是先通、業弘皆叩首承服，然實無從簡也。訊畢，化原舉首指天謂：「先通之承服，天道乎？」瑜亦歎曰：「業弘實不贗，但秦予鄭公祖何？」鄭廣東人，時業、陸方總督鄭鄉，故云。及予入刑垣，事猶未決，擬具疏稿，以伸公議。業弘不知，托葉姓者至寓，求予一言，且謂襲爵後當割二歲俸為壽。予作色曰：「若如此，不獨愧文成，且上欺君父，當立焚稿耳。」遲一月方上，旋奉旨速覈。時簡承勳留中疏不得，然諸公侯皆為賄動，遂羣倡去疑存信之說，以先通嗣。業弘持疏入禁地，舉刀抹頸，且云：「以留中一疏有無定兩家真贗，有原問官刑科李清可問。」疏聞，下獄擬罪，竟不問予也。先通襲爵僅四年，京城破，為闖賊所殺，業弘反免。

校記：「業盛」下抄本甲有「時並無異言也。沙氏生三子後，故輩漸弛，因罪被黜」二十字。「先通子業」又誤。「抄本甲作「阿伯無子襲爵，應自我夫襲爵耳」。「是」字依抄本甲增。「抄本甲作「宮禁深密深嚴」。「抄本甲但」下有「予司李是邦」五字。「抄本甲「鄭鄉」作「兩廣」。

予入都後，見此番考選最爲奔競，時王侍御萬象天啟乙丑，護縣人。以齊人掌河南道，尤喜賄。故予同鄉數人，轉易如流，問其故，皆以賄之增減爲升降耳，一時爭高下者，遂至相毆。而江右理學之藪，亦以同籍兼至，感爭高下相習，胥毆之聲聞於長安。予入垣後，有當路問予曰：「何以江南風波乃爾，而江北獨無？」予曰：「予江南兩同籍皆以第一第二位置，非詞林卽科，然必不肯舍詞林就科，兩虎相鬪，遂至俱敗。予入都最晚，前三人位置已定，無計跨越，安分而已。彼居第二而不甘，予居最末而忘言，所以有今日之濫竽也。因此悟功名退步處最爲得力。」

陳中書龍正，崇禎甲戌，嘉善人。喜談理學，屢疏條陳，皆深當上意。最後西北墾荒一疏，尤爲實務。時持國計者，皆以加派爲長策，龍正既疏陳其事，復著議數千言，大略謂：「金非財，惟五穀爲財，興屯不足以生穀，惟墾荒可以生穀，起科不可以墾荒，惟永不起科可以墾荒。五穀生則加派可罷，加派罷則民生可安。」上特下旨取龍正議人覽，爲設總理司道，專董其事。而墾屯迄無定指，竟寢。

往例，考選科道，內用中行評博，外用推知，自部屬改授之例出，於是六部各司官，視升郎中

如銅地獄，視管繁差如坐縲絏，惟日蜜綠科道爲華選地。或知府司道缺出，吏部闈筆不敢升，若升一賢能往，則大怒大謗隨之，惟闈穴乃行。予嘗見襄陽知府缺，以一昏醉司官王承曾補之，到任未久城陷。

往例，考選科道多用甲科，乙榜則間見，明經竟絕迹矣。自一體考選之旨行，於是乙榜、明經，無人不催科，正餉雜項，無一不考成。其實甲科初選，半係腴壤，間補瘠邑，不久輒調。若乙榜、明經，大約瘠邑多於腴壤，以錢糧難完之地，而人人思爲科道，求其必完，此民所以多病也。予嘗過恩縣，見乙榜令催比錢糧，血流盈堦，可歎。

上初卽位，便嚴於錢糧，部議知府非完錢糧不得升司道，推知非完錢糧不得與考選。於是松江方郡伯岳貢，天啓壬戌，宣城人。蘇州陳郡伯洪謐，崇禎辛未，晉江人。有住俸數十次，降至八十餘級者。若推、知考成錢糧，只不過京邊遠餉，後又益以雜項，時戶部堂司皆窮於磨對，惟書手爲政，若得賄，便擲前推後，指未完作已完，不則已完亦未完也。故一時謠言有「未去朝天子，先來謁書手」之誚。

上屢用人不效，思用保舉，初所舉者，猶知名士以數奇困場屋者，最後皆銅臭。予入垣後，有求予保舉者，先議以三千兩贈，若包攬部考，爲討美缺，則再以一千兩贈。予愧且忿，與解給諫尹崇楨、成辰、與化人。立志不保，然亦不被讒也。

朱別駕術珣，達王府裔。宗室也，以欽召入京，授戶部主政，管草場。乃具疏云：「以奉旨欽召，親承召對之官，一出門外，便被戶部尚書拿去買草。」又陳給諫啓新出京武舉。冊封某藩，賜之帶，中途失，乃具疏云：「各役言此中多狐，善竊人物。」觀者傳笑。

陳啓新以武舉爲吏科，後轉刑科右。時宋都諫攻天啓乙丑，麥屬人。每人，必與言醫藥卜筮事，娓娓不倦。啓新喜甚，謂：「都掌科親我。予與同鄉，但呼老掌科，不呼老親翁，渠亦喜甚。間以事他出，托守科或代簽駕帖，俱欣然不辭。每俟予輩出，輒呼諸書手與語云：『吾亦從此中來，若爾等盡心奉公，吾官即汝官也。』」蓋啓新先又爲書手，故其言如此。

邊報鈔傳有禁，故自本兵、兵垣外無知者。第聞九門俱閉，劉輔字亮，萬曆己未，編竹人。戎服乘馬，閱內外城京兵，內丁持械，而行路交錯，各門列執斧執棍者各五十人，然斧闊不二寸，棍皆柳

木，殊不堪用。每巷內輒有兵十人，執械坐卧，城門經數刻一啓。時塵埃蔽天，有小車驟驅載婦女老稚，其面皆如土偶之落盡金漆者。問之，云：「聞北兵來，故避入城。」薄晚見兵科鈔，亦未言兵犯某地，但見京營提督疏請鹽菜行糧，吏部請撥大臣及助臣分守各門，司禮監、錦衣衛、都察院、吏科亦各請撥司禮監臣、錦衣衛官、御史給事分坐各門，管理城守。官催辦懸糜油燭，或請令惠安伯催督煤入城，則兵已入口矣。

北兵南下，上召對羣臣。兵科姚都諫、思孝、崇禎、皮辰、江、鄒人。面奏，謂：「北兵雖南，恐其分兵窺關，宜命總監高起潛回守，而以邊敵重任專委總督盧象昇。」天啓壬戌，盧忠烈。意亦微矣。上疑象昇難獨任，不允。北兵以二十三日破牆子嶺，進據牛欄山。初二日，盧總督象昇以兵二千至，屯德勝門外，人觀，上賜之銀幣，慷慨以破敵自任。出朝門，楊閣部嗣昌、萬曆庚戌，武陵人。邀於直房，諷以和，象昇毅然曰：「此來不能盡孝，也須盡忠。」嗣昌知其諷也，佛然，象昇躍馬去。自此軍中所請多格。

盧督師象昇駐德勝門外，兵甚多，屢檄高總監起潛兵合擊不至，上疏期以望夜襲敵李家橋，迄不見捷音，疑京兵頗有喪失。司禮內監曹化淳駐城樓上，有以首級來者，輒賞元寶一

錠，令部辨驗。兵部覈，西虜之首，面闊口短，東人多係遼陽，與中國無異，無可驗駁。繇是兵益殺良爲功，有以濕草鞋擊去網巾痕，蒸其首使漲大充敵首者，賞雖費，敵無損焉。

盧督師象昇故督宣、大二鎮，兵稍用命，然亦有規避去者。上以地屢失，責職急，劉輔字亮、楊閣部嗣昌均請督師，上乃命字亮出，削象昇職，尋鑄其尚書秩，以待郎總督。象昇知忤嗣昌意，必爲所陷，亦急欲殺賊自贖。賈莊之役，以卒六千迎敵，勢不支。虎總兵大威勸其暫避，圖再舉，不可，乃力戰死。敗報至，云象昇以紫衣雙刀奮馬出，後不知所在，忌者乘之，以爲偷生。上嚴詰死狀，後得其尸，面中二鏃，身有三創。及山東顏撫軍繼祖萬曆己未，龍溪人。等以失機立決。徐都諫耀願予歎曰：「若象昇不死，必爲肆市之魁矣。」

楊司馬嗣昌父鶴萬曆辛丑。爲三邊總督，以失機逮，緣嗣昌現任關內監軍道，薄戍鶴，未幾復原秩。上之以大司馬起嗣昌也，生其父，故以奪情責報耳。嗣昌以奪情代父報，何辭？但先不請纓，後復入閣，此其罪耳。時黃翰林道周天啟壬戌，澤浦人。等皆以奪情罪嗣昌，惟保舉監生沈壽民疏云：「嗣昌以居喪起用，業一年矣，漢儒創金革無避之說，君子猶謂罪人。令甲有墨衰從事之科，或者施於武弁，乃若遭時孔棘，寇迫門庭，君父總屬大倫，臣子勢難偏盡，則有倉皇奉命，

慷慨誓師。宋劉琦之六詔不起，非所宜言，周伯禽之哭以征戎，恐在當效。下可報其先人，上卽酬其殊遇。詎有支吾且夕，安枕京畿，於以饒天常而昧國憲者嗣昌者。又云：「所尤痛者，乞罷之疏屢聞，而反覆無慮十數，冀追斧鉞之或加，最擅欺者，從軍之請曾見，而後先僅撥數言，預杜肺腑之如見。」又第二疏論嗣昌並及熊督文燦萬曆丁未，冰寒人。撫張獻忠陝西虜匪人。事云：「據其籌兵，則似罄中外之精良，無當於用，而惟借羣力於餘孽，始克振暢天威。據其告捷，則似諸將士之俘斬，未爲有無，而一待降寇爲先聲，便已鋪張殊績。」又云：「古人之勦不失撫者代有之，而要其施爲，固有序也。耿弇大破張步於臨淄，僵尸相屬，步始窘促，負斧鑕於軍門，任其傳詣行在，罷衆十餘萬歸鄉里。馮異大破樊崇於鞏底，東走宜陽，崇始棄甲兵如山，肉袒獻所得璽綬，時但待以不死，給田宅終其身。古人先勦後撫，成效章明，誠以威不極則惠不深，力不窮則心不帖耳。而爲文燦者，憤然不知擒縱之有方，妄狙海上之前規，僥倖於再試。爲嗣昌者，夷然不顧養癰之可慮，復將未蓋之父愆，仍襲爲便圖，遵此術以往，雖遠寬幾歲之限，更累數年之民，卒恐盪賊無期，而漫欲告成於旦暮，不亦誕哉。」張納言紹先萬曆丙辰，延鹿人。懼嗣昌怒，托言字逾格，闕不上。壽民復約其語上聞，辭不達意，遂留中。

趙職方光抃，天啓乙丑，隴阨人。時推邊材，其出撫密雲，總監內臣鄧希詔失守封疆，自有正罪。

乃縣得奸細梁四供云：「希詔嘗受敵駝馬之贈，實與敵通。」黃少參衷赤鞠，以爲信。光抃列上之，希詔爭辯，下鎮撫司，悉反原招，以爲道與縣鍛鍊，乃逮光抃、衷赤及密雲令王應元崇禎甲戌，通州人。云。

北兵方深入，山永馮撫軍任萬曆丁未，益壽人。報四王子嘗征朝鮮中創，今疔發已死，與歸。閣部遽以聞，已察知其僞，中外笑之，任遂解職。

北兵以正月望焚王府，大驅輜重而北。時言敵既重有所携，必多贖顧，且無必死心，利於邀擊。然自濟至通，莫敢尾追，況截殺乎？上嚴旨令無縱出口，楊撫軍繩武崇禎辛未，宜山人。親服戎服，執旗立口上指揮，發銃破敵，敵遠巡不出，尋縣分監內臣孫茂霖所守地脫去。人謂孫及部下皆得重賄，凡一人出，率予五兩，乃不發砲而俾之逸。夫敵亦何懼？乃以賄來，直將士不敢擊耳。茂霖後以縱敵，與鄧希詔駢斬。

北兵入犯，連破數十城，無敢禦者。孫總督傳庭萬曆己未，樞武備人。亦云：「我麾下百戰兵，爲流賊望而膽落者，遇北兵輒股栗。偶一日，與北兵隔河相望，我兵嘗云：『吾淫若妻女。』北兵大

笑，驅營中婦女百數十出，皆紅紫成羣，指與我兵曰：「此若輩婦女，盡爲人淫，反欲淫人耶？」語未畢，以數十騎浮渡，我兵數千皆走，如失魂魄，蹂踐死者甚衆。」

崇禎九年八月初，北兵入塞，陳給諫啓新時派守門，有新安官生楊光先歷階而上，責以不請纓而守門。啓新慚，但答：「一死無益。」光先曰：「公以口舌得官，既荷殊恩，當有異報，乃憚一死耶？」拂衣欲出，啓新復揖之入室。光先責以先不當受職，又責以「受職後，國計民生兵馬錢糧四項絕不侃侃直言，而今日一疏，色衣穿朝，明日一疏，御街走馬，後日一疏，護日不敬。豈未爲官時，天下便有許多可痛哭流涕處，一爲官後，便人人遷善改過，事事革故鼎新，天下遂到無一事可言處？」又曰：「公一味真方假藥，恕己責人，尋人小疵，搪塞了事。異日被上看破，討不得個明哲保身，思予言晚矣。」啓新怒甚。後如其言。

上因楊輔嗣昌請勉從款議，然猶欲隱其名。會黃翰林道周疏駁，中寢。及北兵入犯，上撫膺歎曰：「大事幾成，爲幾個黃口書生所誤，以至於此。」道周之逮肇此。

楊司馬嗣昌，值北兵交橫，羽書填積，握豪如夙構，俄頃數紙，人服其敏。但以救郭少司馬

聚高曆癸丑，遷安人。戊，爲姚給諫思孝所糾，遂結怨門戶，未免先私仇而後公家之急。及彘緣人聞，一手握定，凡兵部覆疏，皆自上自票，他閣臣無敢睨視，上委任之專如此。及北兵入犯，五案失機，諸臣皆駢首西市，嗣昌雖名革職，猶眷倚如故。

劉輔字亮自請督兵，至軍中，諸將皆不奉約束，無如之何。於是召諸將前，設席拜之，激使力戰，然驕懦如故。蓋總兵不能令偏裨，偏裨不能令士卒故也。字亮竟獲譴。然請纓之首輔視官，而坐嘯之薛輔國觀，反扼其吭而奪之席，此任事者所以灰心也。

山東顏撫軍繼祖未敗時，徐都諫燿夢繼祖囚服階下，慘然捉燿手曰：「奈何？」又夢吏持一卷前，燿揭視，觸目戈戟，傷者累累紙上，又揭數頁過，旁有人謂燿曰：「若已免矣。」未幾，繼祖果以失機誅。後楊司馬嗣昌薦燿邊才，及召對，僅平平數言，示不能狀，蓋有惕於夢也。

北兵將攻高唐，閩州紳衿惶懼。適江西解官以銀至，逼知州出庫銀，並借此項解銀合十萬饋敵，因免攻。事聞，下刑部，州之正佐官無不擬辟。時王進士正中崇禎丁丑，臨平人。丁艱里居，以知州姻姪過從，又主簿同里人朱佳穀，以青衿館穀衙內，皆坐不能諫正擬徒，得旨云：「王正中、

朱佳穀還着確擬具奏。」一時堂司罔測，遂援教誘人犯法律以辟擬。予疏言之，姚輔明恭厲，已未嘗冰人。不爲稟明，止云該部知道。後以朝審先後請宥，上悉允之。

北兵破蠡縣，有劉印妻李氏，兵欲逼污，以死拒之，被殺，既死，猶手護其衣帶不解。生員邊逢聖妻劉氏，兵欲牽之，坐地寸步不移，亦爲兵斫死。時李十九歲，劉二十歲云。

舊例，六垣有差，不守科宿科。予巡視十庫，念同垣中止同年袁給諫愷，崇禎辛未，聊城人。一人仍舊守科，夜有內官捧紅匣至科，乃處決失機督撫監鎮等官者，以事係刑垣，云非本科官不授。其實六科除兵科外，五科皆輪流入宿，以防接本，而是晚應輪宿者，又戶科奉給諫朝薦，崇禎戊辰，揭陽人。也。內官覓刑科不得，闕甚，不得已，命書手邀戶科至，而朝薦又未入，內官怒，以予是日守科，遂指名報。越數日奉旨：「李某爲何不直科，着自行回奏。」予商之愷，愷曰：「公不應守科，但以予回奏，若再責予回奏，予直指戶科，何疑？」予曰：「不然，若公指辜，辜必重處。惟予不應守科而守，但據實認罪，或可以勤慎邀宥耳。」是晚草疏，明晨即上，愷與朝薦俱不知也，若已置一官於度外矣。越八日旨下，竟免究。

上處決五案，自督撫、監軍而下，並縣令、青衿，共三十餘人，卽內官所捧紅匣也，旨娓娓數十言，皆上御筆。諸臣爲封疆受過，一死何辭？然子弟奴僕，俱奉旨逐出，至委骸不收數日，亦可傷也。予晤一同垣先輩云：「上初卽位，欲決楊經畧竊、王撫軍化貞厲癸丑諸賊人等，聞臣或言中官將誕，宜少寬，上曰：『祖宗封疆不能保，何有於兒孫？』遂處決。自是督撫失機，衆彙駢首矣。」

張給諫作楫，崇禎戊辰，富陽人。爲人朴訥，入兵垣後，止上三疏，一議罰，二議處。作楫時頗子歎，謂不利如是，且停封事耳。忽北兵入犯，奉旨條陳，作楫疏有「提兵十萬，逗遛不前」等語，奉旨指名，時實無提兵十萬者，知不免處，遂參高總監起潛縱兵殃民，兼爲敵護送輜重，並及楊司馬嗣昌。上怒甚，塗抹不絕，至「皇上」二字，亦加大叉。人謂必廷杖，及回話疏上，止從重議處。一時直聲動內外，然初無意建言也。

崇禎十一年六月十一日，諭總督東廠王之心：「今年火星逆度兩次，爲災猛烈，深可驚悼。夫刑罰所以誅不仁，緝訪欲得真事，苟或加之良善，飾虛爲實，大犯命官之戒，必干天地之和。近來人情奸者固多，讎詐者亦復不少，今後凡有首報事件，旗番止許拘人，或求親審。叮嚀刑官

查質，真者據實參奏，誣者即時開釋。仍將首報之人，反坐示戒，不許徑自拿人，私行拷打。彼卑官小民，以衙門爲活計，惟知嗜利，罔有良心，是以有錢者放，無錢者方來呈稟。所以真者不勝其狼狽，誣者即使放去，亦家財盡矣。甚至張冠李戴，增多爲多，或久禁暗刑，或苦打屈服，可惡情狀，令人一見輒怒。全憑爾心腹近臣，以清嚴作標，虛公爲準，固不可疏忽偏聽。若事果偶誤，縱或上本，仍應簡舉改正，別衙門偶有平反，亦須公聽。舊有平反衙門無罪之例，如堅持人罪，偏執已見到底，護短遂非，輕視人命，非惟有孤任使，且損陰功。亦不許因此推諉，滋曠溺職。戒之戒之，特諭。此密諭也，不發鈔。」

予爲寧波司李，見鄭庶常鄭天啓壬戌武進人。被參下獄，時王侍御章爲鄞令，鄭同邑也，語次問極薄鄭。予曰：「慎行孫宗伯厲庸乙未探花，武進人。貴邑端人，何獨善鄭？」章曰：「宗伯喜讀書，左右數人無不飽鄭賄，每宗伯閱某書，必馳報，越數日往謁，凡宗伯帳中之秘，鄭皆口誦如流。宗伯因大服，不知其陰習也。」

鄭庶常鄭貪橫，惟同年黃翰林道周偏信之。予以問鄭同里之賢者，咸曰：「黃嘗寓鄭家，渠皂幃瓦器，事事同荆素，每宴坐，必入詢母數四，或蟪或藥，皆躬親。及黃與眷屬行，鄭又幸母親

送，煦煦承顏。黃太夫人曾謂黃曰：「爾事我能如是乎？」舟發，母先辭歸，惟鄭不忍別，作數日送。一日，忽愀然撫胸曰：「吾心痛，必家慈感疾，曩恆如此。」須臾，僅至，果以太夫人病告，遂倉皇歸。「或曰：彼舟中母，亦假一老嫗爲之。」及處決旨下，猶神色不變，徐整衣帽，先拜天，次拜二親，方就市。時監斬盧侍御世灌天啓乙丑南州人。以他事東行，馳騎召之，往返幾二十餘里，鄭縛市曹待者踰時，慘矣。

按記「一」原作「須臾，數僅果以太夫人病告，迎倉皇歸」，此依抄本甲改。

新考功光天啓乙丑汾陽人。性刻，每奉旨議處各官，皆深文巧詆，無幸脫者，時人謂吏部中有刑部。及鄭庶常鄧處決，責科道不言，一概議處。光先看語有云：「皆爲不鳴之寒蟬，孰是指佞之屈秩？」於是各降級有差。次日入朝，徐都諫繆同官笑曰：「何蟬之多！」

予司李寧波，鄭庶常鄧已下獄，及奉旨處決，猶予署刑部前一日事耳。上以諸科道不早言，俱令回話，以六垣人可盡言，不專責刑科垣也。時五垣都諫升京卿近，皆憚以爲首處，謂疏下刑垣，宜刑垣爲首。予與同垣袁給諫愷曰：「若吾二人堅辭，是小膽也。寧以獨奏，自謝牛後之名，亦無以首奏，予人附驥之便。」遂不入五垣疏，另爲一疏，皆奉旨議處。時先任宋都諫之普，崇禎

戊辰，沂州人。係薛輔國觀年姪，遂置守制，奉差陞任於不問，止處現任者，予以署篆降二級，餘皆分別帶降。某侍御以奉差先一日離京，遂免議。又某侍御以服闋補官方三日，遂降二級。

予入刑垣，見一切廷杖拿送並處決，必錦衣衛送駕帖至科，俟簽押持去。予初謂故套，及署印，以赴廷推歸，見校尉森列，持杖不下，一應杖官已解衣置地。予問何待，答曰：「非科簽駕帖，則不得杖耳。」然後知此爲封駁設也。今僅作承行耶！予召數老書手問封駁云何，皆云不知。

予署篆後，見一書手把〔一〕冊而前請用印，予問何冊，旁一書手〔二〕答曰：「此名史書。」蓋彙刑部諸招疏送翰林院，爲他日修實錄地也。予取閱，見中有去取，因問把冊書手：「此誰爲政？」其人瞪目張口，不知所答。旁一書手曰：「若輩耳。」予不得已，以口逼耳再三呼，方黠頰曰：「小人爲政。」予歎曰：「彼何知，誤收猶可，誤遺奈何！」因命此後鈔送皆聽予手酌。未幾予以言簡，恐又書手爲政矣。

校記〔一〕按抄本甲「把」字傳以禮均校改爲「抱」字。〔二〕按抄本甲「書手」傳以禮均校改爲「書吏手」。

熊總督文燦，先撫閩寇鄭芝龍，南安人。張獻忠，猪虜也，屢撫不就。時少宗伯姚明恭係文燦兒女戚，聞予叔嗣京侍御疏糾留中，怒曰：「獨不聞座師姻姪耶！」明恭，湖廣人，與楊司馬嗣昌同鄉，兩人俱力主文燦說，卒致決裂，文燦駢首，而明恭致政，幸哉。

田貴妃幼時，父弘遇曾攜至揚州，寓予表姑閻姓家。表姑母與予語，妃性寡言，雖酷暑熱食，或行烈日中，肌無纖汗，枕席間皆有香氣。予後巡視十庫，內官復爲予言，往時嚮往東西二宮，暴行巷中，貴妃入，乃置篷覆其上，往來無阻。無乃祖宗用意良深，而後人未可遽變耶！又於西宮建一臺，置小洞，與上同玩月，非公事上殿，則首不加笄，每著衣，必日更數色。又上所冠平天冠，舊時多用鴉青石，而間以珠，妃則取珠大如彈丸者綴之，皆備重價購得，冠上石少珠多，所以光明炫目。

田妃之寵，周后頗不能容。一日，妃疏列后過，上曰：「妃可無禮於后耶！」命罰處某宮半年。其實妃不能文，上故命爲之，以讒止后，又量示罰處，以存大體耳。此亦十庫內官爲予言者。又云，凡東西宮對上言，皆自稱女兒。

上自田貴妃入宮後，凡衣鞋之類，悉用南製，貴妃母揚州人，歲製以進。又宮中燈皆以金四周，僅竅可通光，貴妃命去其一，蒙以夾紗。上甚悅，命宮中盡易之，舊製靡存矣。

上一日於宮中聞貴妃竊撫琴，疑之，問在家師誰，貴妃以母授對。次日即召其母入，與妃對彈，始釋然，賜而遣之。先朝后妃母罕入宮者，惟孝宗張后母金夫人時得入見，蓋繼於周而數於田也。

田弘遇挾貴妃寵，恣行結納。一日，邀同郡臺省共飲，中堂陳設甚盛，酒數巡，肉數筐，即止。中席後，掩門邀予輩至後堂，初以爲酣飲，及明燭捲簾，則歌姬羅列，曲度新奇，達旦方啓戶出。後一二風流學士，以不簡聞，予恥之，不復再往。

舊例，兵垣非機密邊情不密封，問有密封，五垣亦得借觀。自楊司馬嗣昌力主欵議，恐別垣有言，於是先勦異己之姚都諫思孝，而以沈樞曹迅、崇禎辛未，蓬萊人。曾福曹應選、崇禎甲戌，寧都人。等前後改入兵科，自此科員如屬員，一聽指麾矣。或旨竟發兵部，或發兵垣轉發別垣，無敢窺者。時刑垣與兵垣近，予謂兵垣諸公曰：「昔人謂耳屬於垣，今亦垣，獨不許耳屬耶？」〔一〕諸公

默然。

校記「一」抄本乙作「今敵運獨不許耳屬耶」。

張侍御孫振舉，戊辰，霍山人。巡按山西，爲吳撫軍姓萬曆癸丑，與化人。所糾，逮獄。或言欲擬成恐姓噴者，予曰：「不然。此事曲在孫振，彼糾一介執之文宗已誤，奈何牽及吳公？又欲指無干餉金入吳公罪，吳之糾以不得已應耳，而況於殺？安有君子以怨殺人且殺同鄉者？是薄待吳公也。」其人無以應。時徐給諫耀在坐，以爭宋、頤二公謚與予微隙，遂以予私孫振爲言。立言之難如此。

楊副總戎德疏請府添設守備，縣添設把總，且請裁府之通判，縣之主簿，以其俸薪改給二官，另募兵聽練。予謂：「國初止有衛所設官與軍，今以積弛不可用，已添設流官兵民，奈何又增此擾？」因言：「德政所謂守備、把總，卽衛所指揮千百戶等官，而所謂府州縣之兵，亦卽衛所之軍，宜勸撫巡道，集指揮以下及於應襲等員，皆比試槍法，擇其力扼虎射飲羽者，以當守備把總等官。至所謂兵，則合軍與軍餘，各簡弓馬優長者以補，而務精不務多。其官止給以通判主簿之柴薪，其軍亦稍益以民壯之工食，而祿與米銀仍資之衛所原額足矣。若不此之務，而增官增

兵，可商有三：欲取科於武科，既羅布未充，欲搜官於白衣，豈鑽營無實？則官之可商一也；欲聚兵於屯守，則難犬難靜，既恐驚下鄉之蠶魚，欲集兵於召募，而風鶴忽傳，豈盡效當關之虎豹？則兵之可商二也；欲資餉於司農，而三空四盡之餘，既難爲點金之應，欲派餉於閩閩，而剝肉敲骨之下，豈能爲炊石之供？則餉之可商三也。夫創一事者，計利必兼防害，而慮遠乃可善近。倘餉猶未裕，而遽言募兵，則已設之官可以復罷，既聚之兵難以驟散，存則駢指，割則決癰，將奈何？臣聞神孫之於聖祖良法也，譬如作室者，稍加補葺，便成輪奐。若俯鑒臣議，勅部酌行，則官卽爲將，軍卽爲兵，軍糧卽爲餉，一舉而三善備矣。疏上，留中。

予署篆時，袁同官愷忽入，預與予別，予驚問故，愷袖出一稿示曰：「已上。」余閱之，言甚激。其一言上不可過寵宗室，以魚肉小民。其二言上不宜濫開保舉，以混濁仕路。其三言上不宜贅設總監臣，以掣諸督撫肘。其四言上不宜戮辱大臣，致罪輕罰重之刑部尚書劉之鳳，身罹重辟。中一段有云：「近上決意興河工，同官夏尚綱崇禎辛未，大興人。切切言之，亦未重譴也，諸臣皆不言，何耶？」末云：「輔臣薛國觀是忠是佞，更望詳察，以聽自裁，無令久妨實路。」予閱訖，舉手賀曰：「直哉！公一身不惜，何有一官。」越數日，竟留中。或云上是時已疑國觀，故不處愷。國觀聞而銜之，每愷具一疏，不曰殊屬沾名，則曰何得市恩。若上一改票，便加降調耳。閣臣休

容之度一時乃爾。

袁給諫愷，每具疏，皆孤行己意。時臺省以年例爲升轉，然非盡公道，半勦異己耳。愷忽具疏云：「凡科道升缺，宜一內一外，如舊制，不得越次外遷，啓排擠異己之路。」時雖奉旨未允，然前輩及瓜者皆爲努目。

上於閣臣擬票及刑部諸招，間不適意，則或抹或又。閣臣必懸淺之深，刑部亦懸輕之重，然上意淵微，原未可測，乃附會者之過耳。開閣臣遇臺省諸疏微涉逆鱗，則以該部知道嘗試，若一改票，便從嚴。時刑部諸司官蓄縮尤甚，刻者加一等以防駁，巧者留一等以待駁，一駁則重，再駁則再重。甚有假此勒索，動云上意不測者。噫！律例蕩然矣。

上於刑部諸招多駁，每縣輕之重，然時有縣重之輕者。如某氏女已嫁夫，夫出不歸，復寓母家。一奸棍心涎其艾，懇伊母求娶，母不允，怒甚，誘殺母並幼子。時母現懷孕，刑部援殺一家三命律，擬凌遲。上謂以孕作一命，太重，命改斬。又刑部失陷封疆一案，擬道臣李樞、天啓壬戌，廣州人。王鳴善辟，上命改戍。又擬棄城知縣劉賈與迎賊知縣劉業，嶺南丁丑，樂安人。不時決，上

命改棄城者爲秋後。其矜慎如此。

往例，朝審時刑科必具一疏，不過故套耳。時用法慘急，故予疏有云：「近見皇上批駁諸摺，或曰所擬未足蔽辜，或曰還着確擬具奏。夫謂所以未足蔽辜，是罪浮於法，未可輕出也。謂確擬具奏，是情未合律，非必盡人也。乃讞獄者不能仰體，致舉確擬具奏與所擬未足蔽辜者，一概從輕之重，誤矣。」時閣臣見此數語，恐拂上意，止批該部知道。上以朝審大典，欲申飭數語，又發改票，閣臣疑上怒，聞擬票末句云：「李某不必襲陳。」仍不允，始改票云：「朝審矜慎，勅諭已詳，着與審各官虛公抵遵，以成明允。」上改朝審爲二審，又加勅諭爲十年勅諭。其精詳如此。

予爲給諫時，每逢節慶，必在導駕列，見上升御座時，手足浮動，及下座，兩臂挺起，玉體搖曳，黃袍亦蕩漾不止，將入御屏，必回顧，率以爲常。

上每閱章疏，必召皇太子同觀，且語之曰：「凡閱科道疏，須觀其立意，或薦剡市恩，或教解任德，此立意處。若鋪張題面，娓娓紙上者，借耳，無爲所欺也。」

姚輔明恭致政，一詞林作詩贈別，內有「免爲太廟繼」句，人哂其言。及後薛輔國觀、周輔延儒、高麗癸丑狀元，宜與人。相繼賜死，人始以其詩爲識。

上好文墨，初讀史，司禮監內臣多閱史，後多延師習時藝，兼務博綜。司禮秉筆六人，名下各有六人，六部、兩直、十三省各有專司。故閣部臺省訛舛，靡不訂正者，乃閣臣多假手深年中書。淺學庸流，葫蘆依樣，一命改票，模倣周張，故爲上所輕，致無煖席。

上感念皇生妣，從羣臣請，加皇后爲皇太后。時予導駕，見上御殿，悽愴動容，及奉上冊寶，以手拭淚，泫然不能止。

禮科徐都諫耀長鬚多髯，聲氣主盟也。楊司馬嗣昌忽以邊才薦，一日上召耀與楊侍御繩武對殿前，繩武吐言如流，畫地成圖，耀平平數言耳。同鄉姚都諫思孝，生平尚氣，面尤之。耀俟思孝退，語予曰：「予書生耳，若令披甲殺弓，實不能，不能而弗自以爲能，此予之能也。」

予同年左給諫懋第，崇禎辛未，萊陽人。忠正士也，言：「太夫人陳氏喜讀書，尤好談節義。予時

上〔一〕疏，爲〔二〕開國靖難慘死諸忠請諡。太夫人閱之，輒擊節稱快。其好尚如此。〔後懋第以兵部侍郎使北，竟不屈死，或得之母教居多。〕

校記〔一〕上「字依抄本乙補。〔二〕爲「字依抄本乙補。

徐都諫耀聲氣自矜，然時有委蛇。謝冢宰陞萬曆辛丑，德州人。將起，言官多阻之，惟耀獨婉解得推。予曾密問曰：「何推異己耶？」耀曰：「彼羽翼已成，知其必不能遏而故阻之，此正人君子他日隱憂也，不如從而玉成。猶昔人所云寬一分則受一分之賜耳。」

吳僕曹昌時爲大行，旁若無人。舊例，每遇考選，必同鄉諸公爲政，其視同鄉葛給諫樞密辛未，丹陽人。等，皆藐如也。及考選，得禮部，愠甚，又思攫吏部一席。樞言於太宰，急推王大行重辛未，沂州人。上聞，故三部衙門皆不得。

兵科沈給諫迅疏云：「卽不能如唐臣傅奕所言，命僧尼匹配，增戶口數十萬，亦宜量汰」等語，一時輿然訛傳，謂不日議行。於是京城諸尼，或易裝越城，遠匿村墟，皆以偶僧爲懼。聞者莫不傳笑。

續溪縣民李世選自稱韓國公李善長佞諂人。十世嫡孫，捧高皇御筆龍封，自云善長賜死後，駙馬都尉李祺善長子。嫡子李盛慶貶續溪爲民，卽臨安公主高皇長女出也。因主號泣上前，故賜之龍封，封面書云：「勅賜皇親外孫李盛慶，爾祖善長因國事罰貶去守龍關，二百十六春爲民，依數滿我封。此旨到京，見主開拆，復忠臣勳爵護國，永遠世世不忘。劉、李、徐勳臣，保障我爲主，收伐陳友諒，爲漢王，河南人。天下俱服。十大功勞，秋毫無犯。洪武二十三年出給李盛慶收執。」又封內勅諭末云：「勳臣善長，衆臣詐稱僞，坐胡惟容，不曉自犯，向後復查，毫不干你事。李善長保障開國，十大功勞，秋毫無犯。忠臣與我股肱心腹，你爲國爲民，我不忍忘，天誓我常怕。你先年同劉基諱濂伯，青田人。一時敗友諒十六萬大兵。今你男李祺外孫福緣已故，止存三外孫，李盛慶長孫貶罰二百十六春爲民，取復護國，准旨到京見主，復韓國公，收過家資錢糧，數萬兩用養老，三萬還你開國勳臣，勅賜皇親」云云。時上辨驗龍封，云長字、二字、臣字、爵字相似，餘不盡似。又書胡惟庸爲容，書棋爲棋。且善長之死在洪武二十三年五月乙卯，而此勅又云仲春月，故閣臣以爲疑。道錢少宗伯謙益諱庚戌探花，常熟人。出都，以所鈔閣中奸黨錄示宋給諫鳴梧，諱曆己未，沂州人。且云善長之獄已有招，妻妾與火者俱有招，實錄猶多諱，安得有此？故鳴梧疏証其僞。及下撫按查，云盛慶以三歲貶，與世選爲善長後，俱實，但龍封真僞不可知。時熊給

續維典崇禎辛未，隴昌人。先爲績溪令，語予云：「自下車以來，便聞世選爲藩長後，龍封相傳已久，士大夫及里民俱知，非新假者。」予時爲刑垣，疏請世選方得宥逐，然已繫獄十年矣。龍封真僞卒莫能辨。惟鄭司寇三俊有批云：「若藩長之功，雖百世宥之可也。」此言爲得。

沈樞曹迅，博學多才，與張樞曹若騏崇禎辛未，陞州人。皆以邑令考選，因書帕未周，觸楊翰林士聰怒。士聰嘗語人曰：「某司李冷曹，尚以同譜，薄致殷勤，吾同里同籍，乃漠置耶？」其糾兩人以此。迅尋改兵科，楊司馬嗣昌意也。獨若騏不得，嗣昌胸中固有優劣，觀兩人末節可見。

涂侍御必泓在臺，日與同年王侍御範崇禎辛未，內江人。爭差大闕，聞於上，故範以雲南改浙江，必泓以浙江改雲南。

往時詞林見前輩，皆矩步僂躬，每同赴宴，非前輩帖邀則逡巡不敢至，迨推知與選氣稍驚。一日早朝，某詞林以臂格吳翰修偉業，崇禎辛未榜眼，太倉人。抑使下其前輩也。又翰林院一送卷官，以小事觸怒，答三十，此官泣訴，前輩云無例，沈簡討延嘉崇禎辛未，鄞縣人。笑曰：「此某四府某太爺，未可以庶常忽視也，若答固宜。」

姚給諫思孝，孫給諫晉皆氣高，遇考選，獨不與陳給諫啓新互商，啓新怒。故往者有考選預定之糾，而江南考選知縣陸自嶽崇禎辛未，武進人。遂以訪單書「公舉翰林」四字坐謫外。及姚、孫去國，徐都諫耀每事與之商，啓新始喜。會江北銓部缺，耀不敢坐名，以圖置瓶中，夾取得張大行一如，崇禎辛未，廉州人。思孝深病之。其實啓新在座，唯唯而已，雖預定，亦不糾也。

李方伯光春，萬曆丙辰，樂清人。破例推僉院，御史中有昔爲巡按曾疏薦光春而今作屬員者，光春心歎，每御史來謁，俱往答，非體也。上廉知，不旬月罷。

上每於科道升京卿，必詰是邊才與否。予在刑垣時，見同官數人，皆借邊才二字鋪張數語，遂蒙欽點。然京卿外遷巡撫者，重則下獄，輕亦帶降。惟留內，不數年便至部堂。如山東顧撫軍繼祖，本舊科臣，以失機誅。又如江西解撫軍學龍，萬曆癸丑，興化人。亦舊科臣，以錢糧帶降，不遷者九載。又如徐都諫耀，力辭邊才，不二年便以少卿轉僉都。比比皆然，上亦不能察也。

戴靈丞澳，萬曆癸丑，奉化人。居鄉貪橫，後以京卿陪推巡撫，澳念先階後正，可翹足待，非有以中上所喜，恐不點。時懲貪最嚴，遂疏陳貪利爲害，上命指名具奏，倉卒無以應，再四追詰，不得已，遂參及嘉興司李文德翼、崇禎甲戌，德化人。平遥令王凝命。崇禎辛未，隰賈人。德翼素有文名，而凝命則舊李福州，以強項降補。聞兩人單欺，皆臨期丐取。沈給諫迅不平，疏駁之。未幾，下澳鎮撫司拷訊。或曰，吳儀曹昌時與德翼鄉試同門，頗有力，然亦自取也。

故李侍御應昇，萬曆丙辰，江陰人。之舅蔡士順，自號東林鄉人，著尚論錄，凡列聲氣二百餘人。書賈攜數十部至京，時禮科徐都諫耀克己有名，恐爲異己所搆，遂以重價盡市之，秘不出。刊者固好事，而市者亦小膽。古有上書恥不與黨者，獨何人也？

陳司馬新甲，四川舉人。人都，風埃四塞，黃霧酸鼻，見者以爲不祥，後卒棄市。

孫罔丞三杰，先爲吏科，以連參溫輔體仁，萬曆戊戌，烏程人。被謫，轉今官。時薛輔國觀日與東林諸公搆，而劉都諫安行，萬曆己未，襄陽人。曾先任禮垣，國觀都而安行左也。國觀往閱卷，曾駁舉人曹某卷數語，將題參，安行以伊婿，故力解。於是三杰疏發其事，謂安行以屬處，則國觀當以

受屬處耳。上見疏，命取原卷進，止下安行獄，而以國觀先駁，置不問。未幾，三杰以他事爲同里所牽，國觀亦挾忿屢駁，竟鬱鬱卒於官。

王給諫文企，洪順戊辰，江夏人。先以庶常散，甫得報，卽丁艱歸。及服闋補官，首以民窮財盡言，奉旨降調。一生止一疏。

上憂國用不足，發萬曆中所儲遠參出外貿易。予時市其中者，上有微孔，色堅而味永，與他參迥異，惟吳儀曹昌時所市最多，皆取其上者。聞此番貿參，獲可數萬金。

蔡少司空國用，萬曆庚戌，金谿人。以會推閣員不與，心怏怏，及召對，言曰：「近來黨比成風，國家大事皆爲數人把持耳。」聲色俱激，上默然。既退，馮給諫元颺與予言曰：「彼欲以此激上，爲點用地耳。今上無言，氣折矣。」越數日，竟入閣。

范廷尉復粹，萬曆己未，懷縣人。與予比鄰，不數日大拜，予往謁，見其中庭置案奉佛像，晨昏跪拜而已。時張輔四知天啓壬戌，懷縣人。與蔡輔國用皆庸，予與同年申銓曹佳胤崇禎辛未，永年人。後殉

國難，隆慶改，國朝順治九年改隆慶。曰：「若輩縱不能益國，或不至害人耳。」佳胤曰：「不然。彼無識又無力，聞所票擬或駁，則心手俱戰，極力附會，恐庸之害甚於伎也。」果然。

傅司馬宗龍，廣曆丁未，昆山人。初人見，諄諄以民窮財盡爲言，云餉不可加，兵不可增。上初云：「卿言是。」時宗龍指天畫地，言愈力，上始不悅，語宗龍曰：「卿但當料理寇敵耳。」既退，語閣臣曰：「宗龍所言，半言官唾餘，何也？」自此兵部諸疏無一會者，未幾下獄。

刑科葛給諫，樞曾具條陳疏，有「自禮樂工虞以及水旱盜賊，邊兵之議增議汰，京餉之額出額人，遠而治亂興亡，近而得失善敗，無一非輔臣啓沃，則無一非輔臣職掌」等語，上加大圈十九，命閣臣票進，遂以說得是擬。樞見疏喜，予曰：「公禍自此始矣。」未幾，疏陳邊務，批葛某不諳。未幾，疏教劉司寇之風，周郡伯光夏，天啟乙丑，杞縣人。又批葛某市恩，再發改票，遂降調。一時閣臣以私怨處人若此。

仙居過邑侯周謀，崇禎戊辰，新城人。熊銓，曹文舉，崇禎辛未，新進人。同鄉也。曾遣二僕人都求遷，宿娼家，酒後洩言，爲廠役緝獲。其與文學一稟云：「所送尊翁宅者，乃王者與必有名世者之數

也。」又云：「敵座師首揆處業有善意。」東廠以聞，薛輔國觀甚不悅。時馮少常元驥奉差回籍，其保舉邑令秦姓者，亦以書禮饋被廠緝獲，吳儀曹昌時斂金親友，力解乃息。國觀密以聞，於是開廠水火。而昌時自爲大行，卽樹東林幟。及考選時，見上於部擬各衙多所改定，諸閣臣頗得操議。於是又托國觀私人，拜爲門生，然國觀疑其狡獪，弗信也，卒改科爲部，仇隙日深。國觀剛愎，夙與東林爲難，然不聞有貪穢聲。月前，昌時忽語人曰：「國觀輩必敗，吾已於廠衛處張四面網矣。」國觀等知之，然無如之何，不數月果敗。予曾詢錢主政位坤，崇禎辛未，長洲人。云：「有之。」但視吏部升一美官，昌時必以小紙報東廠，云國觀得銀若干，廠皆以聞，他日賜死迫職本此。

甄司寇淑性刻，及代劉司寇之鳳爲尚書，愈深文。每語司官云：「但將應擬杖者擬徒，應擬徒者擬戍，應擬戍者擬辟，則可不駁。」故一時諸司官無不以殘刻爲事。自安之道，在人之死，豈聖世所宜見耶！

雲南二將張銓、彭大道，以失機先經撫臣擬戍，及事下刑部，甄司寇淑改辟，俞之。時事關兵部，楊司馬嗣昌仍擬戍，亦俞之。予心語曰：「此正可借題洗發，使上知法官深文如是，又使在

下知上無意深文如是也。」故疏云：「此一事也，而忽輕忽重，非兵部縱，則刑部苛。臣爲此一事言，而實不止爲此一事言。」淑見疏怒，欲是兵部，則己爲失人，當引罪；欲是己，則兵部爲失出，亦當引罪。時嗣昌以部臣兼閣臣銜，遂不敢言而止，恨予刺骨矣。

傅司馬宗龍以復疏拂上意，下獄，人門卽索錢，及行至天下太平一門，錢盡，監門者閉不使人。宗龍徬徨門外，俟續取錢至方入。又原任謝少司馬啓光，萬曆丁未，寧邱人。下獄，爲牢頭索詐不遂，被擊數掌。予時以久旱，疏請寬刑，且列二事於疏末，有言：「不知提牢官所司何事，而致令獄吏之貴，移爲牢頭之橫」等語。時提牢官宋秋曹翼明，崇禎甲戌，山東人。薛輔國，觀門生，許秋曹璈，崇禎戊辰，莆田人。姚輔明，恭門生也，不悅，賣予以不得暗有把持，不過謂上所惡者把持，一改票卽處耳，幸不改票。遂蓄怒不已。偶一日，上召甄司寇淑至，語曰：「若司官賣法，爾部卽參處。」淑承旨，又曰：「若他官把持，爾部亦參處。」淑不對，退。時明恭係淑同鄉，又挾恨，從後呼淑曰：「命公參把持者，不承旨爲何？」於是明恭主議於上，兩提牢官傳語於下，此淑劾予一疏所由來也。閣臣批云：「明係暗有把持，姑着回將話來。」一二同志見旨嚴，憂不測。予草疏訖，慨然曰：「吾不受賂，又不徇情，雖人非徐有功而言，則其言欲回人於生而自陷於死，無此天道也。況又有聖明可恃耶？」旨下，僅命議處，吏部復降二級照舊，竟改爲降一級調用，閣臣意也。

甄司寇淑疏下，或勸予托人兩解，予笑曰：「事敗吾官耳！彼險且狠，若以求解上聞，吾氣節墮地矣。」又郭侍御景昌素惡淑，出其數十單款授予，欲予人告，予曰：「吾爲諫官時，卽對天自誓，止就事論事，從不開人單款。蓋恐諫官疏下，必播之海內，若以莫須有之事玷人名節，無論是公難於自容，獨不爲他人之孝子慈孫地乎？初誓固在，豈以新怨改？且有言不先，而待淑操戈方言，若聖明反詰，將何辭對？」卒不上。

予自入刑垣，見廠衛暨刑部日事苛殺。或上聞取數事及於寬政，則錄置案頭，人之疏內，以廢黜當開導。是歲元旦，朝賀罷，戴給諫明說崇禎辛未，涇州人。執予手曰：「若今歲册封矣。」予曰：「不然。近擬寬刑數疏，將次第奏，恐未鑿聖聽，先觸時忌，已不能待耳。」又王給諫文企以極陳催科之害，予往謁別，且曰：「公以薄稅斂請，予又將以省刑罰請，徐之，公先我繼耳。」果如言。

予降調後，金岡丞光辰崇禎戊辰，全椒人。爲予言，往伊爲侍御時，每同官以言譴，則共製錦帳，不稱慰，稱賀。又胡編修守恆語予云：「往吳給諫家周，天啓乙丑，獻縣人。以劾溫輔體仁譴。時先

聾之言者，孫給諫晉也。往謁，蒼頭與主人皆努目視。予聞而笑曰：「兩公言往事，吾言近事。近葛給諫樞被譴，有謂渠太癡徒拋却好官者，今予又譴矣，彼固無帳相賀，想當代予努目耳。夫公論鬱於上，則清議明於下，今兩者俱無，世道憂也。」二公太息退。

予奉旨謫外，門可設羅，惟劉翰林理順，崇禎甲戌，杞縣人。後殉國難，諡文正，國朝順治九年改諡文。從未識荆，獨命騎顧予，且袖扇贈，有詩曰：「丰彩追儀鳳，好生矢拜颺。中心如皎日，世事付黃梁。湖上峯疊遠，天邊雨露長。宣公祠宇下，相對且飛觴。」時予謫補浙幕故也。又語人曰：「吾讀彼數疏，猶知逆鱗耳。」劉公，甲戌狀元，杞縣人。爲同袍二十八年，所居止茅屋。其子以庚午登賢書，偶關說一事，遂撻其子而返其物。及中鼎元，鄉人扁其門曰：「天從人願。」後殉國賊難。

予同年喬侍御可聘，崇禎辛未，賈寧人。巡浙歸，夢吾邑魏少司馬應嘉萬曆甲辰，興化人。書善英會，其一自書，其二吳少司馬姓，其三姚都諫思孝，其四喬，其五予，皆同郡人也。時應嘉與姓致政，惟予三人現任。未幾，思孝與可聘俱謫，又未幾，予亦謫。同時徐都諫耀、顧給諫國寶，天啓壬戌，邇州人。亦同郡人也，餞予城外，慨然曰：「兩弟嗣歸耳。」予笑曰：「弗憂，喬公夢中無二公。」尋皆

卒於京，惟予輩五人家居。

傅問少永淳天啓壬戌，豐善人。先巡按陝西，劾予叔撫軍喬萬曆己未，興化人。遺戍。及予給諫命下，對人言輒惴惴，首謁予於宅者即永淳也。王少司馬道直天啓壬戌，隴山人。晤予，言傅司馬宗龍入獄，爲牢頭所詐。予據以入告，後以此疏爲甄司寇淑反噬，奉嚴旨回話。道直又惴惴，托人言於予，求回話疏無牽及。未數年，道直總憲而永淳冢宰，乃知爲大官者必須小膽。

凡御史至會極門上疏，必贈收本官銀三錢，六科則無，惟裏疏大紙四張而已。黃翰林道周上三疏，一言楊副昌不當奪情入閣，一言方一藻天啓壬戌，歙縣人。撫北事與俺答不同，一言不必又起復陳新甲爲宜大總督。其言一藻與新甲兩疏，俱在未枚卜之先，五月間已繕完，命班役投會極門，班役以道周方在枚卜，望其萬一起用，則已卽爲中堂。班役又知此疏一上，必忤旨不用，乃架言會極門中貴索銀八兩，道周無以應。至枚卜既下，班役絕望，乃並投三疏，故上詰道周：「當用新甲時，何不卽言？直待枚卜不用乃言，明係挾私。」道周亦不能對。至召對後，語人曰：「都是幾個班役把朝廷大事悞了。」

予同籍居翰林象美崇禎辛未，平湖人。有婢紅葉，因內妬筆死，或曰以不謹死。瘞之郊，忽甦，呼聲聞於外，發視則活。錦衣衛勒索象美賄不得，奏聞，尋冠帶聞住。時予以言譴，同辭朝，人嘲之曰：「李給諫風節，居翰林風流。」

金阿丞光辰與予別，切齒曰：「司寇毒惡乃爾，可計傾也。」予曰：「彼以計傾我，我亦以計傾彼，相當耳。出爾反爾，先賢格言，曾見周興、來俊臣輩終為贖下老乎？弟非徐有功之官，而實有功之言，今歸矣，行坐觀其敗。」不數月，果為廠緝，云受錢霖賄下詔獄，此淑攻予一事也。當淑入獄時，聞獄中紳民皆欲痛擊，葉主政國華時提牢，恐其致斃，乃以獄官房處之，命諸囚無得近，猶詬罵數日。然受賄者實其子也，淑刻而不食。

萬曆間，諸諫官以藩幕謫者，抵任卽歸，以待內遷。然初謁院道，猶用手本，冠以舊銜，而列今銜於後，院道皆辭不見。徐乃往拜，以素服迎，用主賓禮。惟項詞林煜天啓乙丑，吳縣人。謫浙幕，獨持書投帖，仍大字，院道反往拜，葛給諫樞遂踵爲故事。獨予以爲自尊固體非所以共君命也，欲仍如前，會丁內艱，不行。

補遺

上命楊輔嗣昌督師討張獻忠，親作詩餞之云：「鹽梅今暫作干城，上將威嚴細柳營。一掃寇氛從此靜，還期教養遂民生。」其屬望嗣昌若此。初敗張獻忠於瑪瑙山，幾獲，已竄入蜀，復襲破襄陽，事遂大壞。未幾，嗣昌憤懣死，或曰飲鴆也。

凡六垣上陵歸，必送同垣棗栗等四種。又冊封回，必各送青布一疋，猶有簡朴古風。

凡按院出巡，用精微批，先送刑科簽押，於直隸巡按監察御史某准此，則用硃筆大直。如按院直推知法，於批後又書「候回還日繳」五大字，送中官用印。予曾顧同垣笑曰：「我輩下筆如此縱放，若上入官，見必怒矣。」一日，果命中官至垣詰責，因告以舊例，取歷年所繳批進覽，次日發出，亦莫稽其故也。大約科臣簽押，疑代皇后爲之者。

內臣劉若愚先爲霍給諫維華、萬曆丁丑，東光人。楊侍御維垣萬曆丙辰，文登人。所糾，擬絞繫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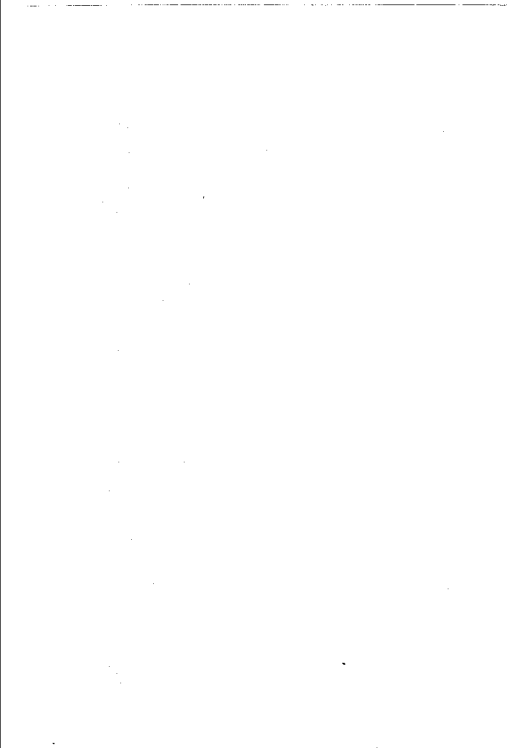
予於朝審時猶及見之獄中所著酌中志畧，敘次大內規制井井，而所紀客氏、魏忠賢驕橫狀，亦淋漓盡致，其爲史家必採無疑。然以如此博洽宏才，而迫於太監李永貞喚召，又知永貞必敗而不能見幾托病以去，致自罹網羅，可歎也。後竟斃於獄。

姚都諫思孝，主持聲氣，及以謫出國門，送者傾都，應接不暇。不二月，予亦以謫行，送者寂然也，止同郡顧給諫國寶、姚都諫耀一至，飲數盃即行。孤立無倚者，喧寂迥異乃爾。豈知他日同列名賜環，而獨蒙欽點者乃予也。

予讀滇志，載洪武間傅天錫歷官郡守，以謫滇，遂家於滇，爲傅穎公友德後，名山藏史，概皆因之。及予給諫刑科，晤傅司馬宗龍，問公信穎公後否，宗龍但云：「上世傳聞如是耳。」因憶楊學士慎（正陽辛未狀元，新郡人。傳內謂某方伯將聘修滇志，而因鄉士大夫有欲冒嗣友德以觀世爵者，慎不可，遂去。其言良有指也。宗龍卽天錫玄孫，其曾祖良弼，嘉靖時給諫，與慎同時。欲冒嗣以觀世爵者，必指此。

崇禎十二年己卯，上召對候考選諸推知於中左門，命先將吏部所試奏疏大意各奏其概。韓

城左邑侯懋第所奏未詳，已奏次員職名，復命懋第再奏。及諸臣各奏訖，復出御題就試階下，又命中使設冰水一甕於側，內貯四竹筒。少頃，命中使移諸臣試桌東廊下，以避日色，其曲體若此。後御定懋第爲第一，授戶科給事中。懋第與御定之劉狀元理順，俱先後死難，亦佳話也。



三垣筆記中

崇禎

予於崇禎十五年五月得環召報，初不解所以，繼得汪簡討偉書，乃知上從張侍郎肯堂天啓乙丑，陞字人。言，錄謫降諸臣，而吏部以名聞者十八人。復命取諸臣去國原疏與閣臣面議，或指及某某，則曰：「此喜事者。」故止點四人復職，而予與焉。此偉書語也。雖濟濟名賢，實不止此，然蒙恩者再矣。

予同邑內中九十六名者二人，一魏少司馬應嘉，一予也，俱司李，又俱給諫，又俱刑科。及予被謫歸，晤應嘉於里，乃知往年謫官時，所補爲浙江布政司照磨，而予亦此地此官也，後賜環補吏科，無不同者。又予降謫前一日，夢口誦二句云：「古木陰雲裏，時時見月明。」至是，與陰給諫同賜環，又同守制。所謂古木者，或取風木興悲義，若陰雲見月，則與陰同環召耳，異哉。

予起補吏科不數日，卽聞邊警，以主恩深重，冒險北上。行至淮安，方遇予師倪少司馬元璐、周儀曹鶴、張斌、戊辰、金壇人。方中丞孔炤、厲曆、丙辰、桐城人。等，議同行。一日，聞吳儀曹、昌時、改文、選正、郎、倪、愀、然、曰：「恐非其福。」又聞廖、給、諫、國、選、楊、給、諫、枝、起、嶺、甲、辰、金山人。爲孫侍御、鳳毛、崇、辰、廉、勝人。所糾，相顧太息，謂鳳毛不知何所憑藉，輒排擠善類，豈知有不然者。

予與倪少司馬元璐、天啓壬戌、上虞人。後殉難，誠文、正。寓淮，有客獻議，謂開登州某路以通漕運，可省貼腳銀二百萬兩。倪以爲奇，於召對及之，不一月，卽改戶部尚書。上意欲節此費耳。後予詢前後巡漕諸公，僉云：「貼腳無幾，客妄言也。」

予行至濟寧，與河道黃總督希憲、天啓乙丑，原名金黃，分宜人。晤希憲，故應撫，坐次間，言首揆必敗。予愕問故，希憲云：「往在江南時，見首揆弟名正儀，今爲新同袍者，每得乃兄手書，卽遍示親知，招搖納賄。」又云：「差役自長安來，見首揆門如市，朝廷耳目廣，終以此敗耳。」首揆者，予師周輔延儒也。

予與倪少司馬元璐行抵濟寧，忽飛騎傳北兵至，城中如沸，婦女啼號載道。諸公皆惶惑欲

遁，倪走書約予，矢不他移，且擬次日與周儀曹鑣、錢寺簿位坤同登城犒兵，諸公慚而止。又行至一小堡，值北兵攻某城，砲聲甚逼，諸公又惶惑欲遁，倪曰：「吾當以死守堡耳。」次日方徐徐登道。時與北兵雖分道，然相去僅三十里，一橫衝便至，倪不懼也。

予過德州，與同鄉雷僉憲、續祚、吳補、壬午特用榜、太湖人。晤，續祚、乙榜，剛復。時范督志完樂，辛未，興德人。尾北兵，德州兵橫甚，不殺賊殺良。又行牌仰道，續祚以非所轄，怒抗，不令人城。未幾，疏糾，有「憑藉大力」等語，蓋暗指周輔、延謐也。時周猶荷眷顧，責令指實回奏，續祚遷延未上，予問故，續祚曰：「未見部咨到。」予曰：「見邸報即是，何必部咨？」續祚不能答。

予與倪少司馬元賂行至雄縣，傳聞北兵彌近，周儀、曹鑣、錢寺簿、位坤決意不行。諸僕皆止予，予曰：「倪，吾師也，背師獨生不可。」遂聯輿行。行二日，有傳倪與予皆陷身北兵者，衆咸懷歎，惟鍾撫、掌大笑曰：「前行者竟何如！」時位坤與同行諸公皆以此薄之。

予與倪少司馬元賂行過涿州，忽馮舊輔銜鳳、唐、王，涿州人。以飛騎至，邀回州款語，半日方旋。予問倪曰：「馮何言？」倪曰：「惟言不敢與聲氣左耳。」

予入吏垣，始與吳都諫麟徵天啓壬戌，海鹽人。晤，語次間，詢廖、楊兩給諫被糾狀，吳云：「兩人自人戶垣，從不守科發鈔，非匍匐政府，則奔走吏部，以除奸扶正爲名，賣官納賄爲實耳。」予方知孫侍御鳳毛之糾，非過也。楊給諫枝起與吳銓曹昌時，兒女戚也。昌時納仁和令吳培昌多金，以雁行呼，謀引至黃門。而枝起怒其賄不及己，遂唆寧侍御承勳糾之，卽枝起所草疏也。昌時聞而大恨，知陳中書龍正與枝起交故，亦百計相傾，以開事牽致龍正坐謫。時枝起與廖疏此國邊、曹侍御溶崇禎丁丑，秀水人。等，皆以考選一事干周輔廷儒不遂，怒欲返戈延儒，事尋洩。此孫侍御鳳毛糾疏所自來也。聞洩國邊等謀於延儒者，乃馬給諫嘉植，而洩枝起言於昌時者，又徐侍御殿臣。崇禎甲戌，鄞縣人。一時貪橫變詐氣習，殊可想見。

孫侍御鳳毛糾廖、楊疏，以密封下，予取視，疏言國邊、枝起宜糾，且謂鳳毛密封亦不可訓。及晤左給諫懋第，方知鳳毛本露章，上自密封發科耳。予詢衙門前輩云，密封之起，由前宋給諫權天啟乙丑，商邱人。始時顏都諫繼祖深非之，例轉本此。

予抵京後，韓給諫如愈崇禎辛未，興化人。與予言，每過吳輔姓寓，吳儀曹昌時必在。又姓過昌

時高，亦留連竟日，率以爲常。

舊例，吏部繇別部調者，不過主政。天啓時，趙冢宰南星萬曆甲戌，高邑人。在部，始調兵部鄒員外維璠萬曆丁未，新昌人。於吏部，時猶大闕。若以禮部正郎調吏部文選司正郎，則又自吳昌時始。予邑吳輔姓與密，諷之曰：「聞文選司一官必起家久任，後輩無先者，公或以稽勳驗封帶管文選何如？」昌時正色曰：「天子欲爲天下得人，故特簡一文選，況目前銓部諸君皆予手援，彼後輩也。」未幾竟敗。

上一日語周輔延儒等曰：「往例，巡按出皆微服訪民間，近高牙大纛，氣凌巡撫。且衙門前後皆啓竇通賄，每奉差竣，富可敵國，宜重懲以警。」時予叔侍郎嗣京，福建巡按也，與周輔延儒疎，又吳輔銓同里至戚吳銓曹昌時，以銓督師有離心，故藉口上所指者嗣京，欲重處以媚延儒。時鄭冢宰三俊議轉年例，亦堅不從也。毛愈憲土龍萬曆癸丑，宜興人。之糾緣此。

吳銓曹昌時既破格調，思以奇策堅上意，且箝制臺省口，春季例轉皆自己出，吏科吳都諫麟徵，掌河南道祁侍御彭佳，天啟壬戌，山陰人。並未商也。科五道十，幾兩倍舊額。蓋因上疑臺省橫，

屢旨申飭，且恐他日有指摘，則以例轉挾忿爲言耳。時浙江同鄉諸公集議，本省新吏部昌時、麟徵、彪佳皆往，咸努目視，惟向侍御北崇甲戌，應人。詎許尤力，幾飽以拳。

吳銓曹昌時欲破格外轉科道，謂吳輔姓曰：「惟此一着，可爲鄭太宰三俊結知主上。」姓曰：「不然。大臣以休容爲度，當保全言路。子甫人而破格行之，若此端一開，後此不肖者驅逐言官，必借鄭公爲口實，恐忠良之士亦皆寒心。」昌時不從，姓復言之鄭冢宰三俊，三俊然之。後以昌時意堅，僅留二人，餘皆外轉。然昌時計甚巧，皆擇其平乎者充之，中情怯耳。惡傷其類，人有同情，故一時衆口交沸，識者皆曰：「昌時之禍，從此始矣。」

蔣內閣德琛天啟壬戌，晉江人。語操閩音，不甚辨，然博學，其談古事則述二十一史如黃河、鴻水，至於叢殘小記，無不畢憶。其談近事，則十三陵之跡，五府六部之故實，與九關十二鎮兵馬錢穀新故之數，無不手畫而口數也。又嘗一日應閣中，二十餘誥勅皆立就，文極典核，同事駭歎。

舊例，六垣例轉，皆聽吏科都爲政，五科都唯唯而已，左右散以下皆不得聞。自廖給諫國

遴、楊給諫枝起等人，始雖黃先輩，謂某堪某不堪。及吳吏曹昌時越額例轉，人疑有所授，吳都諫麟徵語予曰：「皆廖、楊所爲。」時兩人已下獄，予驚問故，麟徵曰：「此皆伊素所雌黃指爲不堪者耳。」

予與吳都諫麟徵同任吏垣，曾密詢云：「吳公正人自負，公何嫌？」麟徵曰：「彼非獨予同鄉，且門人之門人也，然實鄙薄其所爲。如嘉興府王太守某，予公祖也，聞以二千金托，竟攫入私囊。及將掛察典，伊蒼頭惶急，致貸金長安爲彌縫計。又海鹽令劉某，予邑父母也，誘伊數萬金入己，托言謀佳缺，然卽其房師處亦不爲通訊。今權察典，束裝無資，特爲昌時貪耳。舉二事，餘可例推矣。」又曰：「公如不信，可詢貴鄉光公。」光名時亨，崇禎甲戌，潮城人。海鹽令房師也。予後晤時亨，不述麟徵言，但云：「貴門人劉某曾相候否？」時亨曰：「無。」方知麟徵言不謬。初，劉某人聞，昌時以其子密托之，劉某恐後爲己累，以藍筆重加圈點，而以墨筆抹，托言大主司吳翰林國華崇禎甲戌榜眼，宜興人。所爲，已詢之國華，非也，故恨。若王某，則以五百金饋，不稱昌時意耳。此又何樞曹剛所言也。

吳都諫麟徵爲予言，昌時居里時，凡公祖父母，皆執贊稱門下士，彼裝冠博帶，此方巾短袍，

延送至中門止，蓋以師道自居也。有強項不執贊者，卽於上臺處媒孽，故無不望風而靡。

予爲刑垣時，見言路諸公以類過閣臣爲愧，至此番獨不然。每清晨過閣臣門，馬扇重沓，非某科亦某道，周輔延儒喜軟美，故多媚子，吳輔姓尚聲氣，故間出僞士。惟蔣輔德環有才名，喜掖後進，知名士多附焉。予與沈給諫廢培漢穰幸未歸安人往謁，見率無虛席，止立談中門，飲茶墻下而退。予上馬，頗問廢培曰：「何例？」廢培笑曰：「新例也。」

予族兄沛，諸生，興化人，國朝徵賢良方正，不就。同邑吳輔姓甥也。予賜環北行，語予曰：「弟行矣，何以益吾舅？」予曰：「但不爲累。」兄曰：「何累？」予曰：「不肖者貪利，則假同邑相公以招搖，賢者好名，則假同邑相公以標榜。皆累也。」及抵京，聞周、吳二閣臣處，人競挑激。時韓給諫如愈，予同邑同籍也，入謁，蹙眉曰：「吾輩一門人，一同里，兩姑難爲婦，若何？」予曰：「非公事不見，亦非公服不見耳。」如愈首肯。故予二人遊二輔間，獨免於評論。

韓給諫如愈起家單門，然爲令清，及居言路，亦孤立無附。時江南北閣臣，一座師，一同里，皆不暱也。予登堂謁，見大書一對曰：「見地一分南北，便是小人；脚跟不着東西，方爲君子。」予

爲揭去曰：「予與公刻心可耳，何必對也。」

予與韓給諫如愈，每謁吳輔姓，則曹給諫良直、崇禎丁丑汾陽人。龔給諫鼎孳崇禎甲戌合肥人。必先坐，話畢偕行，行至塔下，良直必曲躬辭送，曰：「門生不敢。」鼎孳曰：「予陪率以爲常。」然兩公皆險刻，每遇早朝，則自大僚以至臺諫，咸噴噴附耳，或曰曹糾某某，或曰龔糾某某，皆畏之如虎。兩人與姓密，人有以此併疑姓者。

龔給諫鼎孳日趨吳輔姓門，江南諸人噴噴，疑其構周輔延儒隙。姓一日語予曰：「龔故非江北人所用，先未考選時，委身江南，與周仲璉崇禎甲戌長興人。誓不相負，故介紹首揆以黃門擢耳。既列黃門，見江北風價稍高，故回面就此。」

傅給諫振鐸，崇禎丁丑，題名碑作徐齡人。臨川人。曾具疏云：「凡招權納賄，言清而行濁者，雖日講門戶，日附聲氣，而亦真小人也。凡不招權，不納賄，品高而名聞者，雖門戶無講，聲氣無附，而亦真君子也。」時龔給諫鼎孳面詆其非，遂相鬩。一日鼎孳言及逆案，振鐸佯曰：「能相示否？」鼎孳出該袖，振鐸故指龔孳肅厲厲丙辰合肥人。問曰：「若爲誰？」鼎孳曰：「予嫡伯也，最無行。」振

鐸一笑。

曹給諫良直、龔給諫鼎孳居言路，日事羅織，予每騎過二人寓，見有扇倚門，問之，必彼此過從也。偶一日往謁鼎孳，門者固拒，予指曹扇扇結之，遂入。時鼎孳尚未極沐，與良直同話內室，不得已，邀予進，予微諷曰：「言官難兩人。」問曰：「何難？」予曰：「言有言之流弊，如謫官杖獄，皆言官本分，惟以一疏故，而或云指示，或云附和推戴，致君父疑而察案攢，此流弊也。」又曰：「往予初入刑垣，言事甚銳，獨同鄉金公光辰語予云：『天下好事不是一人做盡。』予初疑，及以寬刑數疏奉嚴旨，他無所念，惟念老母在堂，恐貽慈憂，方歎金公言不誤耳。」兩人知予諷彼，不悅，然以予與吳輔姓同里，故不敢侵。

熊司副開元，天啟乙丑，襄陽人。故給諫也，往因周給諫瑞豹天啟壬戌，秀水人。作令時，以某項錢糧未完，先出己貲代納，故得與考選。已事發，奉旨議處。時周輔延儒以瑞豹其門人，力救，且言如瑞豹比者甚多，故牽及開元，亦坐謫。至是，欲求賜環，又以非建言不得，心愈恨，糾延儒一疏，實孫廷尉晉意授，人疑晉欲吳輔姓為首揆，故有此疏。然疏中所指，皆藥石也。未幾，晉出為宣大總督。

熊司副開元請對，意在攻周輔延儒，故請屏人，諸臣請退，皆允之，惟延儒等請退，則諭止之，故開元不能暢所欲言。上命開元具本，蓋欲其直發延儒之過，延儒心疑，托吳銓曹昌時至開元寓，故開元疏中所言，半爲昌時勸。上怒，謂其陰陽兩可，幾欲置之死。

駱金吾養性，楚人，周輔延儒特用也。吳輔甦以序不應及，獨謂不可。一日召對，言及各衙門弊竇多端，甦言：「錦衣衛尤甚，衛役冗雜，宜加清釐。近有疏及者，已擬旨，兵部察奏如實，當賜處分。」延儒亦言：「近日縱騎奉差違人，需嚇尤橫，卽途遠，撫按拿解可也，不必又遣縱騎。」上然之，養性不悅。適熊司副開元、姜給諫採崇禎辛未，蒙賜人。廷杖旨下，養性密語同鄉廖給諫國遴曰：「有密旨置兩人死，予不奉詔。」國遴以告曹給諫良直，良直卽草疏入告，謂：「無此旨，養性不宜謗君，有此旨，養性不宜自誦。」疏上，以爲必勝，然竟留中。自此恨良直入骨，又以良直與甦密，故并疑甦。

曹給諫良直疏既上，久留中不發。一日召駱金吾養性至，以疏示之，養性飾辭對，遂解。不知其所飾何辭也，然亦無意殺熊司副開元矣。已再訊，開元遂盡舉閣臣私語以對，大約旨指周

鄭冢宰三俊以聲氣與周儀曹鑣密，每人見，非竟日不出。揭陽令張明弼，崇禎丁丑，金壇人。鑣母舅，又師也，撫按交薦，三俊獨欲處之，曰：「吾有腹肚單。」又原任封邱令曹宗璠，崇禎辛未，金壇人。鑣婦兄，先以銀六兩餉邑紳，邊刑曹之請，萬曆己未，封邱人，先令興化。爲廠緝禁錮，具疏求雪，久擱不復，人皆謂鑣所爲。予不信，曹、張出鑣手書保札以示，先諄諄引咎，後云：「此後患難功名，皆鑣躬任。」且有同邑諸公花押，而吳廷尉履中天做乙丑，金壇人。列名焉。時鑣爲韓給諫如愈所糾，恐兩人乘機出疏故也。是耶，非耶？

鄭太宰三俊素有清望，予疏中曾及之。及爲冢宰，誤任吳選郎昌時，用舍一憑指授，而周儀曹鑣亦與，故韓給諫如愈糾鑣，并尤三俊偏聽。然前糾昌時者，吳都諫麟徵、祁侍御彪佳，後皆殉國。乃一二偏袒，羣壬猶目麟徵等排擠正人。信哉，明黨之能亡人國也。

史科章都諫正宸，崇禎辛未，會稽人。以罪行，上慎重其代，周輔廷儒舉在籍，吳給諫麟徵對，遂用之。初，廷儒以己與麟徵俱先後出張中丞廷登，萬曆壬辰，寧邱人。門，故力行推挽。及麟徵抵任，落落難合，謁見甚稀。一日往見，延置上坐，敝同門交，謂曰：「吾以言路第一要任屬公，知否？」麟

徵曰：「公不審某不肖，願申公誼以報私恩。」延儒不悅。及欲復馮輔銓冠帶，麟徵謂：「非大賢殊杰，不宜輕改成憲。」又延儒曾因會議首舉一曹郎姓氏，詢百官，皆許其當，麟徵復有言，自此與延儒隙矣。

上以邊寇交熾，與周輔延儒議南遷，命無洩。傳聞，懿安天啓后發氏。皇后語周后云：「此周延儒誤皇叔也。宗廟陵寢在此，遷安往？」且歷言周短。周后崇禎后以聞，上大怒，遣宦者往詢索傳語者，懿安堅諱，上堅請，迫欲自縊，不得已，乃遣周代征，蓋觀其後也。一云，駱金吾養性重賄周后父奎，故后言之。未知孰是。

周輔延儒出征，遼方給諫士亮崇禎辛未，歙縣人。從行，與予皆門人也。時周門客猥雜，予語之曰：「凡親人當於其骨，今日頤指，他年下石，無兩人也。若非門生，須不厭邀不往，若門生，亦不邀不往，方可信耳。軍中暇時，幸及此。」然已無及。

周輔延儒出征時，識者知上意疑之，必有朝行夕伺者。及至軍中，用劉總兵澤清東平伯。爲中軍官，諸大將及偏裨奔走如蠅，猶居長安時。內官密以聞，上始大疑。

癸未正月二日，大風晝晦，次晨稍霽。又三日午後，傳各殿脊煙起，疑有火災。諸閣臣出視，見各殿及門脊上冉冉若炊煙而微淡，久之乃息。亦異云。

崇禎癸未三月，湖廣塘報李自成_{米匪}人。攻陷襄陽，承天失守。上召對，限涕諭吳輔_姓曰：「_姓請發勁兵，假便宜以往，命條奏來看。」_姓疏言：「李賊蹂躪兩河，聚衆數十萬，我兵怯弱，未敢一矢加遺。總鎮左良玉退避漢陽，不肯用命殺賊，而乘亂肆掠。臣此行必得精兵三萬，與敢戰之將統之南征，方可恢復承、襄，掃清陵園。南京豐、芑重地，恐賊窺伺，亦當兼顧。而兩河則責秦督孫傳庭出師，南北夾勦。」疏入，不下。_姓請面對，上御文昭閣，召人，諭以_三所需多兵，難以猝集，南京隔遠，似不必退守。_姓奏左良玉跋扈，近聞部督師，九檄徵兵，一旅不發。又河南總督_胤卒數千，僅充與從，臣卽憑藉國靈，不過仍如關部。而良玉退據江漢，更有甚於河南。若臣督領戰將，自統精兵，進可追勦勦寇，退可駕御驕帥。若僅張空拳，節制不行，徒損威重耳。南京從襄陽順流而下，窺伺甚易，敢不兼顧，非退守也。時陳輔演_{天啓壬戌}，_井研人。言：「督師出，則督撫之兵皆其兵。」_姓言：「臣之請兵，正爲督撫無兵耳。使臣出而仰面強鎮，束手待賊，然後呼籲，事機一失，臣有不忍言者。」上始怡然曰：「先生

言是。」乃命下兵部議。張司馬國維天啓壬戌，東陽人。請以唐通兵七千、馬科兵二千、京營兵一千應。又言：「此項兵馬，皆發去防邊，必俟師旋，方可調度。」上曰：「姑俟兵集，啓行未晚也。」已，北兵退，演復具揭留唐兵，已得旨，姓又揭請集所調兵。時上命兵部另議徵調，實無一兵，遷延久之，姓遂得罪。初，楊閣部嗣昌出視師，九調良玉兵而九不至，嗣昌怏怏死。丁總督啓睿高唐己未，冰城人。代之，則往來依違，爲良玉調遣文書，時人譏爲左府幕客。姓之所言，不爲無見。但良玉素服姓威名，聞其至，必傾心聽命，且欲屈節以見，而姓不知其意，且欲集兵以制乃駟。至齟齬停待，成命中格，而國事亦隨之。事乃關天，非獨姓之過也。

吳輔姓奉旨勦寇，久未行，適周輔延儒奉旨代征，朝拜命，夕出都。時蔣輔德環言於倪司農元璐曰：「上欲吳公速行，緩語相慰者，試耳，觀首揆疾趨可見。」予聞倪言，卽往告姓，姓曰：「無兵安往？」時孫都諫承澤崇禎辛未，順天人。亦力言宜速，姓皆不以爲然。蓋因姓屢奏請行，以無兵爲言，上曰：「徐之，邊事靜則兵集，獨卿往何益？」然聖意實欲姓先行，而以兵繼之也。初，姓奉命後，孫督傳庭將出兵勦闖，上以語姓，姓力言宜持重，無信間諜，以墮賊計，上不以爲然，則已窺見其端矣。

吳輔姓面奏，欲疏請蠲楚賦，謂：「民久困兵火，徵必不能應，且令仁聲先路，則安民卽勦寇勝着耳。」允之。及疏入，留中，蓋不欲恩歸臣下也。

白總兵廣恩本流寇，麾下兵數萬，甚銳。時趙督光抃爲人粗率，先未告廣恩，密請召廣恩入京，錫之宴，用爲武經略。時上頻誅大帥，又故袁經略崇煥高唐已未，蘇縣人。亦以召誅。廣恩先失機，心疑，擁兵不至，以索餉爲名，盤桓真定城下。時吳輔姓欲上嚴旨治罪，而已爲力救，率之勦寇自贖，以密揭語，廣恩甚感。不數日，上命內臣二人齎銀二萬犒其軍，且諭以溫旨，廣恩意驕，遂不爲姓用。

秦督塘報，左良玉寧南侯，臨濟人。兵駐武昌，賊船過漢陽，爲左兵追殺，復退。上密遣中貴賚金幣往營諭之。未幾，楚按臣疏至，並無追殺有功情狀。吳輔姓具揭，言：「左鎮坐視承、襄之陷，退避湖南，方懷疑懼，今復遣內臣往，若迫殺報虛，疑懼愈甚，乞暫停遣，俟察實命兵部差官照常賞賚未晚也。」御批云：「左良玉之退，亦由地方官不爲措給糧餉，朕故加意激勵，留此一枝勁兵，助先生徂征半臂耳。中使已發，不及停矣。」上寬假左帥若此。

吳輔性語予曰：「我日請兵，兵不集，若足跡先越春明，恐當事者愈作秦越人視耳。」及邊警弛，先所請唐總戎通兵，又爲陳輔演揭留，云關門不可無備，不得已刻期辭朝。行之前一日，出勞從騎，上猶命內官賜銀牌給賞。越一宿，忽責其逗遛，命輟行人關。或云，駭金吾養性之媒孽也。

吳輔性既奉旨杜門待罪，予往謁，適龔給諫鼎學至，曰：「必首輔所爲。」性正色曰：「不然。適蒼頭自閤至，見首揆揭繳聖諭，且力爭，既繳復發，安有一面媒孽，一面解釋者。」鼎學無以應。方知兩輔水火，皆若輩構成也。不數日，首輔看議旨亦下。

周輔延儒應對票擬，機敏稱上意，吳輔性自言不及。然門客猥雜，酬酢紛紜，竟若忘爲雄察主也。及北征歸，猶錫之宴，手玉卮賜飲。又失機范督志完、趙督光抃等或成或徒，（一）不由刑部，由閣擬皆從輕，悉命允。不數日，命九卿科道會議，惟五府一單，稱其有功無過，餘九卿科道議單，皆褒貶相半，獨曾部諫應選被論注籍，出一議單，托同官持至，議獨峻，未之用。及予輩入垣，見是日新下一疏，乃應選數日前所上也。中二語云：「首輔之功，何減韓、范。」觀者失笑。

校記：「抄本乙作『又失機督臣范志完、趙光抃等或成或徒』。

周儀曹鑣抵京，逢生辰，周輔延儒躬往拜之，若甚密者。及延儒奉旨放歸，鑣欲自解，正色語予曰：「吾欲糾首輔。」予曰：「當首輔得志時，不獨公宜糾，卽予爲門生亦宜糾，不糾誠負國。今乘危下石，非君子所爲。」鑣乃止。

往例，科道疏互駁皆控御前，無抄參者，抄參則撫按及部疏也。會劉給諫昌天啓乙丑，祥符人。於數月前糾趙督光抃，又云范督志完可用。志完，河南人，與昌同鄉，光抃，江西人，與曾都諫應遴同鄉也。及疏下，志完已決裂，故不直昌疏者衆，但應遴抄參過耳。昌怒，疏劾應遴，歷數反覆罪，中有云：「譬如倚門妖態，送故迎新，愛憎易心於轉盼。譬如傅粉梨園，扮男飾女，黑白換形於須臾。」疏上，留中。曾都諫應遴與韓給諫如愈皆兵科，或言散員不宜糾都諫，如愈正色曰：「若都諫賢則敬之，若都諫奸則糾之，吾忝居言職，敢恤寮誼而欺明主哉。」遂疏糾，有云：「應遴先爲楊嗣昌私人，便辟庭中，嘔吟闖側，故縣兵部改兵科者，嗣昌力也。迨嗣昌既死，則力攻嗣昌，疏請剖棺戮屍。夫嗣昌卽有罪，卽應剖棺戮屍，而豈應遴之搖尾生前反唇死後者所宜以怨報德哉！其反覆一也。嗣昌既殞，則附薛國觀，然誰爲介紹而進之者，國觀同鄉詞林衛胤文，應遴幸未歸城人也。迨國觀遺歸，又疏彈胤文爲解免地。時胤文徵色發聲，云彼手書在，應遴

始惶懼求解，得冥無言。其反覆二也。國觀既斃，則又附周延儒，近於公座語人云：「我一生不負周老先生。」迨延儒奉旨看議，則又從註籍中倉皇送單，讀其議，凜然霜鉞矣。及臣歸垣發鈔，則云首輔之功，何減韓、范，又應遵疏也。議單方出，媚腹旋下，詆延儒，抑詆韓、范耶？其反覆三也。昔呂布後漢九原人，始反丁原，再反董卓，則爲二反；劉牢之漢元王交齊，初反王恭，繼反司馬元顯，終反桓玄，則爲三反。應遵之反，二耶三耶？且偶牢之而過布矣。次日上，置紅匣中，命一內官送閣擬票，閣批有「該部參看」等語，竟留中。或見應遵與吳銓部昌時同謁一大瑞，疑其有妙用也。

韓給諫如愈以同垣後輩糾曾都諫應遵，旨雖未下，傳誦遠長安。獨與給諫鼎孳不平，欲約同時兵垣救應遵而劾如愈。時右給諫吳公甘來崇禎戊辰，新昌人。後殉國難，諡忠節，國朝改諡莊介。不從，遂止。甘來，應遵同鄉，鼎孳，如愈同鄉也。如愈與同門陳計曹道暉最洽，及遷廣平守，又疏言其非才，是能不徇情面者。

楊司馬嗣昌條奏機宜，自一至數十，繩繩不絕，人笑其以口擊賊耳。及曾主政應遵改兵科，亦踵故智，北兵入，日具一疏，上一日召，詰曰：「汝爲兵科，嚴戰守，勦功罪，約言不煩足矣。日

疏何贅也？應遵慚而退。

魏編修藻德，崇禎庚辰狀元，通州人。前科狀元也。先上屯田禦敵等疏，平平耳，留中。至是忽召對，褒其前疏，語畢云：「朕將大用。」藻德遜謝，上曰：「爾不聞，惟辟作威，惟辟作福。」越數日，大拜，周輔延儒奉旨看議。

袁給諫彭年，崇禎甲戌，公安人。先以司理轉禮部，因病乞歸，及起補復，疏求考選，陳輔演嚴駁，不行。彭年又託周儀曹仲璉言於周輔延儒，再疏，票允，始授科。至是，乞差不下，杜門養病。及見會議旨，遂首糾延儒，疏列多人，而不敢及仲璉，仲璉太息，每指階前石語人曰：「此某罷天指心，誓不負政府處也。」

周輔延儒看議甫數日，武德道雷僉憲續祚回奏即到，大僚則范公景文萬曆癸丑，吳橋人。後殉國難，贈文貞，國朝改諡文忠。等，詞林則方公拱乾崇禎戊辰，桐城人。等，言官則朱公徽、崇禎辛未，遂甯人。沈公胤培、袁公彭年等，景文雖周同籍，然甚疎，每謁則辭不見。拱乾新入都，徵與胤培皆門生，人謂發蹤指示者，同鄉饒給諫鼎學也。疏中所劾，御筆塗抹處，若甚怒首輔者。且召續祚見，越數

日抵京，又越數日方入對，上意若不屬者。及見，召方翰林拱乾與質，拱乾辨晰甚明，且云：「臣不敢自謂賢，卽果大不肖，欲爲志完行賄，而敵騎充斥，安敢載數千金入都？且志完與延儒門生也，又有子爲金吾，賄豈籍外人？」續祚遂屈。不數日命復任，亦無優擢。人謂陳輔演密聞之也。

雷僉憲續祚因參周輔延儒，召見，揚揚有驕色，以總憲自居。其掌扇大書云：「不要錢，不怕死。」武德道已命復任，始氣沮。

周輔延儒既奉旨放歸，猶疑曹、饒二給諫有言，託吳輔性代解。不數日，良直糾疏忽上，時性尚未出都，良直不時過從，故人愈疑之。性與予云：「彼晉人，以吾撫晉，故云門生，渠自爲之，我不知也。」疏下，塗抹與雷疏同。然良直數日前又頻過周，若甚款，殊不可測也。

吳輔性將出都，語予曰：「幸語饒給諫，弗言及首揆，人將謂吾教之。」及行後，鼎學出疏糾劾，臚列六十餘款，又密疏一封，力言王應熊、萬曆、齊丑、巴蘇人。爲延儒私交。疏上，皆留中。周輔之逮，與應熊他日之至而旋斥，皆由此。噫，密疏已非體，又延儒行時，鼎學遠送，僮僕與前，其

巨湖又如此。或云，鼎學諸款，皆得之給諫廖國遴、楊枝起往人幕時所記也。

吳輔姓行後，黃輔景昉天啓乙丑，晉江人。語予曰：「吳公必有後禍。」予問故，景昉曰：「每閣中見劾周疏，必云發蹤由吳，恐浸人聖聽，禍同速難耳。」其意蓋指陳輔演也。演素與姓不協，故云。

予入吏垣時，江之南北各推同鄉二政府爲主，遂分南北黨。既又以光給諫時亨、韓給諫鼎學爲一黨，以予及方給諫士亮、韓給諫如愈爲一黨，以予輩三人皆江北，獨孤行無傍，故外之也。

沈宰惟炳廣濟丙辰，孝感人。居言路時，以東林爲魏璫削奪，至是復與江北左。時吳輔姓以督師候集兵未行，惟炳楚人，疏請姓速之楚，姓以事不先商，相見時辭色甚峻，惟炳遂劾姓逗遛。及姓罷，惟炳來謁予，言：「此劾本非得已，因爾時家報至，云武昌陷，不惟闔家飄零，亦闔城塗炭，故憤懣交迫，疏言吳公早行，必不至此耳。」時陳給諫泰來崇禎辛未，新昌人。疏，亦點綴數語，劾姓者兩人而已。

光給諫時亨有疏及周輔延儒，云「利歸羣小，玷集厥躬」。人皆以爲當，延儒聞之，亦首肯。

吳輔姓督師時，光給諫時亨自請監軍，以牲不行止。後又乞慰安、惠、藩、差，時應以此差行者，沈都諫胤培也。胤培是歲應入春闈，曾都諫應選以胤培科資先已，恐不行則己入闈無階，陰唆龔給諫鼎孳止時亨行，遂已。時亨失身闈賊，致罹刑辟，若輩誤之也。

往例，科員入闈皆論資先後，是科應入闈者四人，首吳都諫麟徵，次吳給諫甘來，次沈都諫胤培，次予，次曾都諫應選也。吳銓曹昌時，龔給諫鼎孳皆與應選密，爲圖入闈，雷僉憲績祚之參胤培，半由此。至是，予以兩叔入闈，堅欲乞差，應選自幸唾手可得，不意前輩密給諫朝薦又至。時予以吏科右應轉工科左，而應補吏右者，朝薦也。於是應選與昌時計，謂不轉予則朝薦無缺可補，無官何緣入闈？未幾，以本至會極門，復追回，然一面追回，又一面以單報吏科，踰二月旨不下。一日，朝薦語予曰：「公未升？」蓋疑予也，予駭，往查果然。時具黃門非假升之官一疏，將入告，聞蔣侍御拱宸崇禎甲戌，丹徒人。疏上，念乘危下石不可，遂焚稿。

上召對知推，俱以圈點爲高下，蔣侍御拱宸初得圈，自負必科，然上以巡方任重，欲概置御史。會有覲科者，謀之吳銓、曹昌時，時北兵新入，昌時言於周輔延儒，示意張司馬國維。於是薦候考知推十二人，察視諸郡城守，謂已有巡按，非科不可，皆借題也。拱宸以不得科，有怨言，昌時復囑當路，以拱宸監趙督、光、扈軍，時范督志完盡調重兵堵所守口，而光、扈諸守口甚疎，拱宸懼獲罪，促光、扈戰，戰輒大敗。昌時又致書光、扈，勸以催戰罪拱宸，光、扈不從，以書示拱宸，合疏上聞，謂往日以不戰挫，今以戰小挫，未可深罪也。會昌平內官以大挫報，上怒。時拱宸疑昌時囑之，故冒險發通內諸款，昌時激之也。吳銓、曹昌時通內，每開票一旨，必先知，是以衆論沸騰，具疏乞休，擬票云：「吳昌時准回籍調理，病痊起用。」聞周輔延儒票也。旨未下，昌時已宣言於人，謂已得溫綸。及與蔣侍御拱宸質御前，拱宸幾屈，惟所糾預聞旨一款，上取原票閱之，果是，故敗。

吳銓、曹昌時與吳金吾、孟明密，及駱金吾養性以楚人繼，盡革孟明諸廠役與昌時相通者，昌時怒，欲除養性，以己心腹代。適朱侍御國昌、崇禎甲戌，合肥人。疏糾養性，養性所費幾及十萬方解，或云周、皇親盡力。周、輔、延、儒亦有易養性意，故養性并怒焉。

蔣侍御拱宸劾吳銓曹昌時有通內數款，聞上日置案前親閱，閱訖納袖中，不令內官見。及旨下，乃御票也。往御票諸疏真草相半，此獨楷書，止一畫帶草耳。黃侍御耳鼎器橫丁丑，斷水人。亦有疏糾，在拱宸先，獨不下。

陳輔演者，吳銓曹昌時鄉試大座師也。自周、吳二輔行後，昌時與曹、龔二給諫又百計圖演。閱演親過昌時寓，致慰勸，且托人語曰：「俟人春闈訖即行。」然恨昌時入骨矣，其得禍本此。

上御中左門，召蔣侍御拱宸與吳銓曹昌時對質，命錦衣衛備刑具，昌時初詆拱宸監軍時匿失機不奏，上詰之，拱宸對多支飾，命拿送朝房候旨。又詰昌時通內各款，昌時堅執不認，命錦衣衛加刑，吏科吳都諫麟徵奏曰：「臣聞祖宗朝刑人不於朝廷，昌時罪無所逃，宜下司寇治，以明國體。」上曰：「吾患刑部多所瞻顧，不能盡法耳。」時昌時足夾幾折，不勝痛，誓誓曰：「臣俱承認便是。」遂下獄。事訖，上復作色語曰：「兩輔臣負朕！朕待延儒厚，乃納賄行私，罔知國法。又朕命姓督師，百計延挨，爲推卸地，延儒被糾，姓何獨無糾？」既而曰：「朕雖言，知終無糾之者。本宜一同逮治，姑念國體所關，着錦衣衛俱喚來候旨。」時攜皇太子同出，立久，亦倦極惡

地。蓋陳輔、演、孽、姓於內，駱金吾、養性、搆延儒及姓於外，然激成兩輔臣禍，使羣小藉爲口舌者，曹、龔兩給諫也。

吳輔、姓得罪被逮，南京史司馬可法崇禎戊辰，祥符人。疏言：「姓、駱、秦、撫、晉，素有重名，日者奉命督師，以調集兵馬，就延時日，但姓拜命時，即將布置情形移書於臣。又慮鎮、臣、左良玉不爲用，卽委良玉差官持檄慰勉之，身雖依於闕下，心已徧於行間。至於慮將帥跋扈而力請多兵，亦非得已，蔡、督、師、楚、撫、原各有兵萬餘，自左鎮倡議勤王，盡爲收去，江督、袁繼咸、天啟乙丑、宜奉人。屢次索取，僅發三百餘名，而楚、撫、王聚奎、崇禎戊辰、鄆、麻人。則求一名不得。若輔臣視師，兵力不厚，豈不損兵威而辱國體乎？臣於六月間晤姓、淮上，責以君恩未報，相對歎歎。一時偶誤，其罪或可原，向後自贖，其效猶可責也。」疏奏留中。

吳銓、曹昌時先陷故輔薛國觀、內閣、王中翰、陸彥以乙榜坐罪棄市。至是，人夢陸彥曰：「吾已訴上帝，夙冤獲伸，昌時不日禍及矣。」未幾，難作。

周輔、延儒、軟、美，凡門生故人有求，鮮不應，故疵議遂集。吳少廷尉、履中嘗曰：「若周相去其

欲，則周、召何遠之有？予曰：「不然。若吳公去其偏，則周、召何遠之有？」姓賧秦撫晉，聲望赫然，然滅於焉相時。蓋緣認門戶太着，論是非不論真偽，故偏也。鄭冢宰三俊亦同此累。

鄭庶常鄭，吳銓曹昌時，皆奸人也，一附黃翰林道周，一附鄭冢宰三俊。人欲擊鄭，恐累黃公，欲擊昌時，恐累鄭公。故上獨斷誅兩人，卽孔子誅少正卯不過是也。

黃給諫雲師嶽頴庚辰，德化人。號雷岸，王侍御變號雷臣，皆疏糾賀冢丞王盛，崇禎戊辰，丹陽人。時人有二雷擊一賀之笑。時辨疏先糾疏下，云：「賀王盛已有旨了。」竟不知何旨，越月餘，雲師疏方下。

予爲刑垣時，見言路諸疏以四日下，問改票亦六日下，及此番入垣獨異，或數月，或半年一年。尤可異者，督撫或請兵餉，或補官，皆中閣。又北兵已退半載，而邊臣諸告急疏猶續下傳者，以爲北兵再至也。

趙督光抃猛率喜談兵，以北兵人口，方赴召，聞於某山下遇敵，諸將欲走，惟光抃坐地不起，

以死自誓。諸將迫之，方斂兵稍避，得免。然卒與范督師志完同誅，人頗以爲冤。蓋上因白廣恩一事愧且恨，不盡因失機也。

馮司馬元颺與倪司農元璐同心剔釐，請兵則核餉，請餉則核兵，此兩部通算法也。後元颺以憂勞成疾，上遣中使往視，賜酒米等物，名賜實調也。尋以真病得放。

天津馮撫軍元颺，漢潁茂辰，慈潁人。奮言路諸公皆知不勝任，然無敢糾，云恐得罪正人。後聞勢漸迫，不得已始代歸，與元颺相繼卒。元颺清挺，元颺機敏，介不如兄也。兩公居鄉甚善，故皆以功名終。

陳少司空必謙，萬曆癸丑，常潁人。聲氣夙望也，予往謁，語予曰：「往東林初起，皆仗楚人爲先鋒，今不與合，反與角，若用其銳以反攻，吾黨敗矣。」不數日，（一）周、吳兩政府相繼敗，時人皆謂駱金吾養性所爲，養性楚人。

校記「（一）自「人爲先鋒」至「不數日」二十五字，據古學堂刊本補。

往，給諫初入言路，或劾糾，或條陳，見邸鈔不絕至左右，則漸避音矣，然都垣尤甚。大抵散員遷至都諫，則視京卿爲掌中物，得失交戰，故所言必少必平。問奉旨條陳，則又獨後，官前而言後，罔愧也。予賜環後，轉右，旋轉左，一載得十疏，時寫本者阻予曰：「數矣。」予曰：「何謂？」對曰：「散員以月諫，左右都以季諫。」予笑曰：「我不願爲季給諫。」

陳啓新以無賴濫竽省垣，但諸公所劾職欵實莫須有，謂不如是不足聳聖聽耳。然啓新非無欲，而人不敢賄，恐以爲奇貨故也。時奉旨下撫按察奏，啓新已逃。後予過淮安，訪之史總督可法，可法止笑云：「渠貧耳。」若可法以爲虛，則言官姜給諫琛等必獲罪，若以爲實，則所坐數千誰償？或云，可法故縱之，其妙用也。

錢塘劉烈女者，幼許吳生嘉諫，年十九。鄰有富兒張阿官屢窺之，一夕擗梯入，女呼其父共執之，候曉鳴官。阿官姪遂倡劉氏誨淫婦人取財之說，鳴金聚衆，衆皆信之。女哭告父曰：「向未污吾身，猶可活，今污吾名，不可活也，我當死告鬼求直耳。」卽自縊。官驗之，時盛暑，暴日下無屍氣。其夫嘉諫初惑人言，不哭，及令人雞眉察之，知其真女也，伏屍大慟。女目忽開，迸流血淚數行，若對泣者。阿官延訟師丁二，堅執前說，女見形於丁二曰：「若以筆污我，吾先殺汝！」

二立死。時江濤震吼，裂崩岸，上下人以爲女冤，官遂杖殺阿官并姪。

宮中有秘室，久鑰不啓，上特命啓之，見篋內有元人朝會圖一冊，胡人華人皆分行坐，上見之不悅。此吳銓曹昌時親得之內侍口者，外傳啓畫三軸，非也。已，北兵入燕，其言始驗，時昌時死久矣。

予一日與某同籍謁周輔延儒，自午至暮，不得見。一長班耳語曰：「有四人方巾便服，徑入後宅矣。」予問之，其一銓曹，一儀曹，一兵曹，一同鄉閉署也。予歸而歎曰：「吾師必敗矣。他且弗論，安有以趨熱銓曹貴夜入相君宅而不起物議者！」不數日敗。銓曹者，吳選郎昌時也。

張司馬縉，嶺南辛未，新鄉人。初人都，召對，忽傳范司空景文接密封已出，對諸廷臣長吁言曰：「新大司馬經濟乃爾！」及詢之，則縉奏周府金銀數百萬皆沉汴河，欲選慎密司官作連打撈故也。會國亡，不果行。

上用人屢不效，又思用侯伯，曰：「畢竟是我家世官。」其最屬意者，襄城伯李國楨，永樂初李

商，和州人。與撫寧侯朱國弼、景泰初朱謙商，夏邑人。誠意伯劉孔昭、劉基裔，青田人。忻誠伯趙之龍也。
國楨後殉難。

上即位後，每勤召對，人漸以口舌迎合，如黃侍御澍，其尤也。最後無賴董心葵，汝寧人。亦緣周輔延儒鷹犬謬邀召對，寧給諫朝薦疏云：「臣子任事，決無不出於樸誠而能克濟時艱者。然樸誠之人多得之老誠練達，遠不具論，邇來督撫中稱足任者，如盧象昇、史可法，亦祇實心實做，若與楊嗣昌、張若騏等粉飾鬪辯，必不能遠過。繇是觀之，在此不在彼。況今日口舌相高，攻訐滋勝，將恐諸臣精神不用以實圖職業，而用以揣摩筆端。雖皇上召對時勤，無所逃於電矚，然既察其才辯，又當察其樸誠，若徒以小才喋喋，付之事權嘗試，追悔何及！」疏上，留中。

往例，司禮監內官，如外之翰林，不繇他衙門進。元年冬，上始親考，命作時藝，首出「事君能致其身」題，考中鄭內官之惠、曹內官化淳，皆升隨堂。後又拔季端人司禮。端京師人，本子衿，然人司禮後，頗與外人交通，後以賂遣事發自殺。

國朝祭帝王陵寢不及夷君，惟元魏孝文帝以用夏變夷，獨得列祀，應祭於洛陽之瀋西，而國

初禮官沿襲宋誤，祭於陝西之富平。蓋其孫文帝都關中，故陵在此，非孝文陵也。予言於禮科，沈都諫胤培疏云：「魏有兩文帝，名宏者，用夏變夷，蔚然令主；名實炬者，政在宇文，徒擁虛器。按魏書馮后傳云：『孝文遷都洛陽，自表瀍西，以爲山園之所。』今乃祀於富平，是否無誤？所當亟議改正。」疏奏留中。

東林諸君子皆以文章氣節廉隅相高，卽間有假借，猶存白日面目，予初入垣猶然。及環召後，見諸掃門政府者，言夷行跖，恬不知愧，而省中尤橫，予知必爲國禍，痛切言之。惟韓給諫如愈、傅給諫振鐸、朱給諫徵以爲善，懇懇速奏，初疏云：「臣觀古忠臣事君，居安則不違其所喜，而遇警則必隱其獨憂。今皇上宵衣旰食，日履咨傲者，非憂在邊寇乎？故臣謂今日策門戶獨與諸臣異，蓋諸臣所持在內，則爲剖忠別佞，清議獨標之門戶；而臣所爭在外，則又爲防危圖安，仔肩共力之門戶也。一日邊，今特暫伏耳，然再逞奈何？若問北門之鎖鑰誰司，則當以三協爲門戶，脫烽火復懈於傳，致令穿塞而入，則北之門戶隙矣。一日寇，今猶盤踞耳，倘揚帆奈何？若問陪畿之肩鍵誰轄，則當以兩淮爲門戶，脫于櫓不戢於搖，致寇呼風而下，則南之門戶又隙矣。故臣謂國家兩門戶，莫大於此。而大小臣工所當急圖鞏固以寬我皇上焦勞者，亦莫大於此。雖然，是未可與全軀保妻子之臣謀也，臣以爲正當與全軀保妻子之臣謀也。今試問邊騎所蹂躪，

闖、歎所翦刈，誰是身膺簪笏，幸保首領者？其他衣冠子女，或繫虎穴，或拋中野，而畢竟吾軀能全否？吾妻子能保否？故謂君事親身，國事視家，猶落第二義。而臣謂舍君別無身，舍國別無家，直一體也。若猶怡堂如故，鬪穴如故，有薪獨貽君父卧，有膽獨貽君父嘗，安乎，不安乎？昔宋韓琦、益忠獻、范仲淹、范正。皆經略西邊，而迨其續登揆席也，雖二三宵小，百計媒孽，然無能損其邱山之望，而君子終勝，小人終誦，則莫封疆於外，正以持門戶於內也。且今之門戶，亦駸駸莠亂苗矣。蓋始猶正與邪角，而今則邪與正混，言夷行跖，文章之外，另有肺腸，致涇渭不分，可歎也。乃其最無賴者，不爲公家指佞屈軼，而爲私門善眩胡人，忽咿啞入幕，忽叱咤反戈，世道江河，長此安底？夫士君子行己，當於炎處尋冷，故非獨貪如嚴嵩，弘治乙丑，分宜人。專如張居正，嘉靖丁未，江陵人。所宜裹足。卽望塵三楊士奇，益文貞，泰和人。傑，益文敏，建安人。博，益文定，石首人。門，終是趨炎有心，耐冷無骨耳，況下焉者乎！掃門何親，下石何捷？猶視顏自標曰：「我正人也，直臣也。」如見其肺肝，然則何益矣？故臣謂門戶之大，弊極盡至，此輩爲烈。而孰端孰邪，將安從辨？則請仍從封疆辨，果閉門誦經，聞敵股戰，必王欽若輩也，是謂真小人，小人愛其身。果飲博謔呼，對虜色奮，必寇準、張國公、華洲人。徒也，是謂君子。君子愛其國，故謂去河北賊易，去朝中黨難，猶中主狐疑之見。而惟以奉公之誠僞，任事之虛實，定立品之端邪，則諸臣固不必以門戶自標，皇上亦不必以門戶致疑，直相與滌肝協膽，人人自赴於繫邊盡寇之場已爾。

繇是，功不自我立可也，朝廷苟有肩事之人，此身即不必在朝廷，繇是恩不自我尸可也。怨家苟有利國之爲，此日即可用怨家，封疆之門戶鞏，而朝端之門戶合，一道同風，其在是乎！疏上，留中。再疏云：「臣聞古人臣忠國，時平則崇清議，而勢急則幹實功。故臣近者有疏，欲諸臣以籌邊畫寇爲先，然非盡言提醒，恐猶膜外視。而玄黃水火之戰，不向外敵而向中朝也。夫自古君子與小人角無論已，即以君子與君子角，而究竟何便宜之有？是故宋維、蜀、朔之幟標，則君子分曹以角，而熙豐小人，卒伺間起，問曾去維容蜀否，問曾去蜀容朔否。蓋至感生抱蔓而悲深狐兔，始追悔向者同根之煎爲失策也，嗟其晚矣。故以君子與小人角，猶勝負半，惟君子與君子角，而以小人乘其敵，則一蹶不振之道也。且今之君子，亦豈盡如維、蜀、朔之徒，咸卓然有以自標哉！不過一二敗類，貌君子而實小人者，此分門，彼別羣，廟堂之心戰，猛過鉅鹿，於封疆何利之有？且不特此也，遇君子則能爲君子之言，或理學，或節義，既欲襲弄簧之百舌以鼓喙，遇小人則能爲小人之事，或情面，或賄賂，又欲效獻媚之九尾以掃門，如吳昌時、廖國遴等，比比是也。謂是崇清議乎，幹實功乎？諸臣何助競焉！昔唐安祿山叛時，起郭子儀、李光弼、李嗣元、李元平、李元忠、李元勳、李元振、李元帥、時李光弼、李元帥、李元帥、李元帥。素不相能，人見請死，子儀趨抱上堂而泣曰：『今豈懷私忿時耶？』執其手相持而拜，故人知其能收功於百戰，而不知其止收功於一着，夫所謂一着者，人和也。今邊疆寇橫，勢極倥傯，而文與文相磨，若身居暇豫，其識出唐二武臣下矣。臣聞鼎之

爲器，獨舉則壯士折肋，而合肩則懦夫增氣。邇者，餽匪矣，兵懦而驕矣，督撫或才不副任，或用違其才矣。若止以一人肩一事，而不合衆人籌一事，非策之長也。臣願自今以始，上而閣部，中而臺省、部曹，皆勿作局外觀，而以羣力佐獨力之不及，一若人人有戶兵二部責，又有督撫責者然。且使諸臣果羣厲除敵之戈，則同類之戈自息，何也？專於此則不分於彼也。然則仗馬之不鳴，乃爲息乎？蓋鷓鴣必搏，尤望鸞鳳來儀，若盼彼鷓鴣，快吾彈射，亦蛇蝎螫人之肺腸耳。此臣願爲居言路者下一鍼砭也。若夫是非淆於盈廷，而聽之衆喙則愈惑，端邪迷於築舍，而決之聖斷則立清。臣尤望皇上簡發諸疏，立賜剖決，是者命之，非者置之，其有倒是非而混端邪者，不妨參之輿論，定之聖斷，量懲一二，以警其餘，此日蠶風其少息乎！夫雄、蜀、朔、撫，而始乘之者小人，繼乘之者外患，爲身爲國，兩者無一焉。」疏奏留中。

予嘗歎世事之來，必有其漸，毅廟出賈遼參，卽建州人中原，遍地販參之兆；毅廟夾吳昌時於廷，卽闖賊逼夾諸威紳，肆勒多金之兆；毅廟改張侍御任學，天啓乙丑，安岳人。爲總兵，卽建州改總兵土國寶爲吳撫，耿焯爲顧撫之兆；毅廟用無賴之武舉陳啓新爲給諫，卽建州人中原，將銅馬、肩水、放炮各賤役俱任司府守令之兆；毅廟以時藝考內官得人司禮，卽建州以時藝考女直、蒙古人得登科名之兆。又曹司禮化淳建盧溝橋城，題其一門曰「永昌」，一門曰「順治」，卽闖賊

年號永昌，建州年號順治之兆。

予以册封淮藩行，甫出門數步，節損忽斷折，及聞賊入都，予繳節南畿。節者君也，折，其亡乎！

予奉差至姑蘇，晤徐翰林沂，崇禎戊辰，長洲人。吳銓曹昌時兒女戚也，語予曰：「吾知伊死久矣。人皆欲市恩令人感，伊獨欲示威令人畏，如某某敗官，某某權辟，皆非其所爲，輒宜言曰：『忤我』。衆怨所萃，禍能無及？」

予奉差至揚州，遇周輔延儒舟，欲入謁，諸僕以縱騎同舟阻。予曰：「此豈門生所爲耶！煊赫而疎之，患難而親之，何害？」及見，周以聖怒不測爲憂。予勸速行，又曰：「今日彈劾之人，半是昔日委蛇之人，何也？」周惟太息而已。

山東勦寇功，因中璫濫敘，爲公論所譏。山東劉總兵澤清上書辭恩廢，吳輔姓擬旨允之，語周輔延儒曰：「中璫昨敘功者，上旋卽處分，澤清之廢尤濫，不可不擬允辭也。」延儒默然，旨下允

辭矣，澤清銜恨。適澤清遣役行賄，刺取兵垣章奏，姓同邑，署兵垣韓給諫如愈疏糾之，奉密旨提問諸役。澤清慚懼，持重幣至，如愈呼使謂讓，返其賄，澤清甚恨，且疑姓指授，然如愈實非聽人指授者。後奉差督餉，行至山東，遇害中道。時坐馬一騎名楊國柱者，指麾加刃，云：「爲主帥報仇。」澤清使之也。初，周輔延儒罷，曹給諫良直疏糾之，并及澤清行賄。予與如愈閑坐，曾曰：「澤清飛揚久，非白簡所能制。若因數疏激變，言官必坐罪，不則吾輩奉差往返，道經齊地，攝政、荆軻之事可畏也。」時予不知如愈有疏，故云，然竟驗。如愈被害日，卽北都淪陷先帝賓天之前一日也。澤清又欲殺蔣侍御拱宸，以不值免。

甲申二月，闖勢日熾，薄真定。徐撫軍標天啓乙丑，濟寧人。爲叛兵縛去，汪簡討倭作書寄同年陸給諫朗崇禎辛未，上阮人。云：「闖賊襲據真定，去神京咫尺，都門外一步不可行，而奸細滿都城，米銀外解，無斗粟分文至者。太倉銀庫不過千二百兩，內府掃地不過四五十萬，何以立國？諸大小臣工無一人可支危亡者，聖主日昃不遑，焦勞無計，今已調取邊兵吳三桂、高郵人。唐通入援，而邊患更烈，關門危殆，真不知所底。弟命已付之大義，如聖主何！如東官何！此所以憤恨於平時誤國之人，終日言門戶，而不顧朝廷之門戶，終日言聲氣，而不問窮民之聲氣，積漸至今，尚何處伸其狂喙耶？南中賴史公祖稍定，昨廟議又要移動，弟正色言之曰：諸公並江南亦不要

耶！年兄此時，移孝作忠，久卧苦次，不妨挺身爲士夫百姓倡，江南一路作何防守，賊得志於此，勢必長驅而南，其不爲秦晉續幾希矣。賊之奸細，想亦滿布南畿，內地可虞。真定之失，賊尚未到，而內已縛總督送出矣。賊之奸細，有算命者，有開店者，有作前程者，有投充將領者，種種奇幻，地方官與地方士民共緝之，方可得其情狀。年兄與史公祖及各臺公祖商而密行，幸甚幸甚。今都門所恃，吳、唐二鎮兵馬，得勝則旦夕尚可恃，若有意外之變，則三四月間已不忍言，弟死不足言，南中當思萬全可也。」嗣後每與親知遇，無不談朝事泣下，因與同門吳給諫甘來密訂同死，後如其言。

聞賊圍京城，馬翰林世奇崇禎辛未，無錫人。與成樞曹德書云：「吾輩舍一死無別法，吾不爲其難，誰爲其難者！」而德亦復書云：「人生慷慨仗節易，從容就死難，吾輩爲其難，亦爲其易乎！」又云：「弟老母舍妹爭欲先引決，弟止之，志在爲其難。然慮變起倉卒，我輩無以自明，故復以二義相商也。」已，妹先自盡，德哭視其縊，其妾請繼之，德痛不及視，人別其母張氏，哭盡哀，出而自縊。母見子女及妾皆沒，亦自縊，惟繼妻一妾一子留居江南金壇縣得免。越載餘，忽傳德不死，同行抵江南。妻妾聞之，皆忿然曰：「彼若不死，我輩必死，名殉實逃，何顏生存？」既問之，妄也。其忠義所感，刑於寡妻如此。

魏忠賢初得志時，曹欽程以一主政糾四御史，乃周侍御宗建、萬曆癸丑，吳江人。李侍御應昇、黃侍御尊素、萬曆丙辰，麻城人。張侍御慎言、萬曆庚戌，潯城人。也。後三人皆死鎮撫司，惟慎言戍。予爲刑垣時，同官朝善，點及欽程名，驚其猶生，五彭許顯純、田爾耕、孫雲鶴、楊雲、崔應元。中尚有二彭存，不知上何以不誅。聞逆陷京師，欽程等遂爲漏網，亦可歎也。

予以壬午冬季過維揚，夢予師倪司成元璐爲予題一絹云：「深山移靜，羅卜築之無聲，倪雖上虞，實寄籍山陰，深山移靜，將彈冠矣。」果起少司馬，至京改司農，尋還詹事府。未及枚卜，殉聞禍，非「羅卜築之無聲」何？

陳輔演新失上意，屢疏求去，已得旨。王總督永吉天啟乙丑，高郵人。上疏劾之，言其逆料神京孤危，急思全身遠害，不忠不孝，當誅，且歷數其裁密撫撤保督諸罪狀。演聞之，不敢行，遂羅聞禍。

許允祿譽卿萬曆丙辰，臨平人。所納名妓王微，一有遠鑒，南渡後，微病，臨終，以所緘一布袱授

審脚曰：「我死必亂，汝可啓之。」及北兵入，吳審脚將遠匿，乃啓視之，則破衣一件，碎銀一包也。若錢宗伯謙益所納妓柳隱，則一狎邪耳，聞謙益從上降北，隱留南都，與一私夫亂，謙益子鳴其私夫於官，杖殺之。謙益怒，屏其子不見，語人曰：「當此之時，士大夫尚不能堅節義，況一婦人乎！」聞者莫不掩口。

校記：「抄本甲」做「字簿以搜校改作『嫌』」。

予差竣返揚州，適吳輔姓以遣戍歸，與同郡鄭進士元勳、崇禎癸未江都人。喬侍御可聘就飲，予先至，首言昌時反覆狀，謂：「近讀錦衣衛招，見昌時口供，云：『公稱蔣侍御拱宸賢，夫拱宸以糾昌時通內，故忤內，稱其賢者似與謀焉。』以此下石拱宸，并下石公耳。」姓正色曰：「不然，此駱養性憾予肆行担砌，昌時豈至此。」語畢，元勳至，不知予先有言，又言昌時媵阿狀，往得罪周輔，委蛇蒲伏，頓頭不起。姓又正色曰：「不然，此嘆昌時者所砌，昌時豈至此。」語畢，可聘至，又不知予與元勳有言，復備言昌時貪橫狀，某處納賄若干，某事納賄若干，言尤力。姓訝曰：「乃爾。」宴罷，姓先行。予述予言告鄭，又述予與鄭言告喬，笑曰：「三至投杼矣。」

北都既陷，蔣輔德璩以致政抵高郵，云先帝已北來，有見之天津，與周后及內官數十人，俱

妝飾一樣。且云郡邑不宜遽設龍亭哭臨。又出黎撫玉田書云：「吳將軍三桂方圍闕，且有傳定王已在關門。三桂破賊，立之南來。」已知皆誕也。

山東王撫軍永吉戢盜除奸，家家尸祝，一時譽滿長安，有北史南王之稱。及北兵入齊地，陷五十餘城，上赦不誅，改總督滿，召對引罪，上諭以圖功。及北都陷，削髮遁（一）歸，其師尚應軫作詩云：「昔日文山今鐵山，文山死節鐵山還。」又有人續之云：「更有疊山能蹈死，三山相遇問誰慚。」

校記「一」道「字據抄本甲補。」

崇禎末，有商人自山東載花豆渡淮，及出賣，如人首然，耳目口鼻皆具。

自古人君即位後，中宮方生太子，一為商紂，亡國；一為宋太子劬，盤遊；一為宋欽宗，與父徽宗俱被金擄；一為本朝武宗，幾以倦勤失國，且無後。至此，為毅宗皇太子，又亡國殞身。亦一異也。

惠宗之亡，有皇太后呂氏在上，今亦有懿安皇后在上，惠宗之亡，有三皇弟，今亦有三皇子，惠宗之亡，后馬氏殉，今后周氏亦殉。且廟號之上，與謚贈之加，自二帝二后以及東宮諸王暨前後殉國諸忠，皆駢集弘光時，若一案然。尤可異也。

弘光初，先從高輔弘，萬曆庚戌，膠州人。之請，上帝廟號曰思宗，予上疏請改，屢擬皆駁。最後管少宗伯紹寧，崇禎戊辰，武進人。疏言：「謚法廟號，不妨互見，如我朝有睿皇帝，又有睿宗，有仁祖，又有仁宗。卜世無窮，嘉名有限。」乃以敬宗與毅宗並請，詔用毅。

予偶讀一閩紳集，見稱毅宗爲威宗，已，乃知爲隆武。唐王時所改也。按漢桓帝廟號威宗，以無功德罷，北齊主高洋先謚文宣皇帝，廟號顯祖，其臣祖誕有夙憾，言文宣狂暴，何得稱文？既非創業，何得稱祖？遂改謚景烈，廟號威宗。誕貶逐後乃復舊。未審隆武時諸臣何以改此號，前既與劉禪同謚，後又與漢桓、高洋同廟號，且爲洋棄而不用之廟號，宜乎古人有宰相須用讀書人之歎也。若新朝遵議廟號之人，不稱懷帝而稱懷宗，尤異，不知何家之宗也。金哀宗乃其末主，承麟所謚，我明止謚元庚申君曰順帝。

毅宗既改廟號，禮科羅都諫志儒，崇禎戊辰，灤州人。復以陵名請，商之予，予曰：「既改新廟號，當以故廟號名陵曰思陵。」志儒是之。

補遺

盱眙縣陳岐山以外科寓常州，見陳生組綬，崇禎甲戌，武進人。年尚少，貧而能文，衣食之。後組綬登第，授樞曹，因兵部火藥局一武弁罷職去，召岐山子至京補之。甫三日，局失火，組綬恐岐山子因此失官，乃與同年李樞曹青崇禎甲戌，金壇人。私計，謂前武弁已去職，且失火罪輕，可以其名代，不意聖怒不測，立命棄市。是日青即見無首人來索命，數日死。組綬為含殮歸，又見無首人來索命，亦數日死。岐山子復為含殮訖，亟歸，至良鄉，又見無首人來索命，卒於邸。

予賜環後，疏凡十上，而留中者七，他疏亦然。或疑上倦勤，非昔時比。已，見一聖諭云：「為國者為君子，為身者為小人。」即予「國家有兩大門戶」疏中語也。始知上於留中諸疏，亦非不覽者。

上甫五歲，所生皇太后早逝。登極後，以不及盡尊養為憾，宮中瞻太后遺像，必嗚咽泣下。詢乳媪，或云未肖，益大痛。隨遣中使借畫工，詣劉新樂侯文炳第，命瀛國太夫人授之，三易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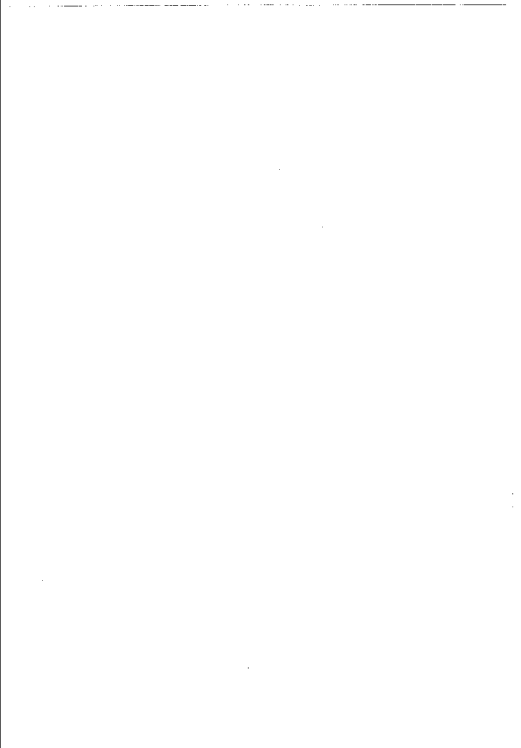
圖，具鹵簿以進，上俯伏大明門迎入，安置奉先、景神諸殿，上食如平生，輒痛哭拜伏不能起。因進文炳祖瀛國公、祖母瀛國太夫人封號。後數推恩，文炳父叔兄弟第宅塋田祿米恩賚無算。當甲申三月初，適瀛國壽八十，上益獻歡，思皇太后不置，賜賚金幣有加。上之孝至矣。

劉新樂侯文炳素與鞏駙馬永固善，永固尚李選侍所生皇八妹者也。甲申正月，文炳偕永固召對中左門，首請分封永定二王不果。三月十八日，中使捧詔諭文炳、永固率健丁護駕，而外城已陷，文炳十九日投井，永固已縱火焚公主樞，自刎死。當文炳與永固十八夜人見時，上曰：「朕志決矣，朕不能守社稷，然能死社稷。」上哭，文炳、永固與左右皆伏地哭失聲。次日遂有煤山之變。

清世祖順治十四年，諭工部曰：「朕念明崇禎帝孜孜求治，身殉社稷。若不急為闡揚，恐千載之下，竟與失德亡國者同類並觀，朕用是特製碑文一道，以昭惻憫。爾部即遵諭勒碑，立崇禎帝陵前，以垂不朽。又於所謚懷宗端皇帝上加謚數字，以揚盛美。」又嘗登上陵，失聲而泣，呼曰：「大哥大哥，我與若皆有君無臣。」上為後代所惓懷如此，況其臣民乎！

陳進士丹衷嶮橫發未，上元人。上疏毅宗，欲調廣西土司兵以勦流寇，上喜，授御史，命持詔往。及至留都，識者皆言其不可，遲疑不行，及北都之變，奉監國諭至揚州。鄭進士元勳與丹衷同籍，言於萬樞曹元吉天啓乙丑，南昌人。曰：「陳君自負奇男子，受知先帝，運回故里，半年未移一步，微俸國家淪喪，以成其功名。」且云：「功成不受爵，功不成而反受，得無負其生平乎！實善，朋友之道，予不敢爲好友諱也。」元吉亦然之。

工部尚書嚴震直後人至京，欲爲震直請諡。問以諸書所載遇惠宗雲南吞金死，則齊東也。時管少宗伯紹寧欲予諡，而以建文降臣，恐見尤輿論，欲取歷代輿論久乎尚未補諡者數人，爲震直掩疵。予曰：「雖濫一震直，而波及諸賢得與易名，亦快事也。」因舉羅通、永樂壬辰，吉水人，諡襄寧。王世貞、嘉靖丁未，吉水人，諡文憲。顧養謙、嘉靖乙丑，通州人，諡襄靖。陶魯、鬱林人，諡襄靖。周新、南海人，諡忠直。況鍾、吏員，靖安人，諡肅惠。王良、建文庚辰榜眼，吉水人，諡端裕。王三善萬曆辛丑，永城人，諡廉烈。等以告，疏已錄就矣，因王闈學鐸不悅世貞，尼之而輟。



三垣筆記下

弘光

北都變聞，在籍錢宗伯謙益有迎潞王議，揚州鄭進士元勳密語予：「予語里人解少司馬學龍曰：『禍從此始矣。』神宗四十八年，德澤猶繫人心，豈可舍孫立姪？況應立者不立，則誰不可立？萬一左良玉扶楚，鄭芝龍扶益，各挾天子以令諸侯，誰禁之者？且潞王既立，置福王於何地？死之耶，抑幽之耶？是動天下之兵也，不可。」時沈都諫胤培以此詢章都諫正宸，正宸曰：「當光廟奉_馬，在青宮時，則以光廟爲國本，當光廟與_熹、_{天啓}、_毅、_{崇禎}。二廟皆絕時，則又以福藩爲國本。若謂潞可越福，猶謂福可越光廟也，於國本安居。」時草野聞立潞，皆不平，及王監國，人心乃定。首謁孝陵，避御路，自西門入，祭告隕泣。禮畢，問懿文太子陵安在，遂往瞻拜。

高傑與平伯。等既封伯，袁督繼成人見，奏曰：「封爵以功，無功而伯，則有功者不勸，跋扈而伯，則跋扈者愈多。」上領之，歎曰：「事已成，奈何？」忻城伯趙之龍奏曰：「臣昨過揚州，親見高

傑與黃得功格鬪，本輔臣士英（廣濟己未，貴州人。）引傑過河，宜令士英往輯。」繼咸亦從，上曰：「其如不肯去何？」今史先生願去。」繼咸曰：「皇上即位之初，雖以恩澤收人心，尤當以紀綱肅下志。大抵君德以英斷爲用，伏祈振治精神，申明法紀。冬春間淮上未必無事，臣等雖驚，願奉六龍爲澶淵之行。」上頗有難色，姜輔曰：廣濟己未，斷建人。言：「澶淵之行，不是遽爲此事，却不可不時提此志。」上又頷之。繼咸又請榻前密奏，曰：「左良玉雖無異圖，所部多降將，非孝子順孫，皇上初登大寶，人心未免危疑，意外亦不可不防。臣當星馳回信。」上允可。繼咸往闕，責閣臣「可法不當遽伯高傑，士英不悅。時人謂繼咸言雖正，然使諸臣果以序迎，則上何至書召四鎮，士英與傑又何得屠功？非錢謙益、呂大器（崇禎戊辰，遼安人。）誤之而何？」

周輔延儒再召原任，阮光祿大鍼（萬曆丙辰，桐城人。）逐之江干，情甚摯。延儒慮逆案難翻，問大鍼廢籍中誰爲若知交可用者，大鍼舉原任宣府馬撫軍士英對。時士英猶編戍籍，忽起風督，茫然，既知大鍼薦，甚感，故力薦於上，諸閣臣皆以爲不可，士英曰：「我自任之。」其冠帶來京一旨，卽士英手票也。

阮光祿大鍼陸見，自陳江防要害，娓娓可聽。將退，馬輔士英申言大鍼冤陷十有數年，欽定

逆案，署以贊導，初無指實。大鍼自訴冤陷，謂：「輔臣弘圖，向同班行，亦當知之。」高輔弘圖言：「天啓年間，崔、魏亂政，人知崔、魏，不知朝廷，人知富貴功名，不知名教氣節。先帝初政，有欽定逆案一書，大鍼與焉。臣亦知大鍼才可用，但以逆案制自先帝，不敢擅改，惟求下九卿科道公議，則大鍼出亦自光明。」上首肯曰：「會議良是。」士英曰：「滿朝大半東林，一會議，大鍼且不得用。且有何不光明？豈臣曾受大鍼賄耶？望陛下獨斷。」弘圖曰：「光明非不受賄之謂，且大鍼之用，何藉通賄？臣以會議請，正爲大鍼見用地，非阻大鍼以不用也。」因請罷斥，以謝不能附和之罪，上慰留之。

長洲許生員琰聞穀廟縱殉，慟哭投水死。于少參重慶，崇禎辛未。先濟南道，以國變南歸，與同鄉馮紳、猶龍（長洲人，名夢龍，貢生，壽寧知縣。飲，猶龍力稱琰忠，重慶曰：「不然，若非憂貧則憂病，假此爲名耳。」猶龍斥其言，重慶幾與大闕，衆解之乃已。

劉澤清初主立潞議，至是陛見，欲自解免，極詆東林與江北黨誑言害己。又言：「中興所倚，全在政府，舊用大帥，自應羣臣公推，今用宰相，亦須大帥參同。」退謁姜輔曰廣，曰廣微以先日聲氣，澤清作色曰：「我先帝時爲東林所賣，被彈無完膚，不盡殺此輩不止。」曰廣默。

然。越數日，疏糾呂大器、雷縉祚、薦張捷、萬曆癸丑，丹陽人。鄭之麟、萬曆丁未，探花，武進人。張孫振、劉光斗，天啓乙丑，武進人。等。

馬輔，士英以薦阮光祿，大誠爲中外攻，甚忿，大誠亦語人曰：「彼攻逆案，吾作順案相對耳。」於是士英疏攻從逆光時亨、龔鼎孳、周鍾、崇禎癸丑，金壇人。等，大誠教也。

寧南侯左良玉接監國詔書，不肯拜，袁督繼咸胎書，良玉備道上倫序之順，乃開讀如禮。屬何內臣志孔、黃直指謝人賀，實窺伺朝廷動靜也。謝陛見，面數馬士英十大罪，且言：「不宜垂涎給廂，棄皇陵入朝，又得張獻忠僞官周文江，銀八千兩，題授參將，罪可斬。」上曰：「若有此事，先帝時何不糾舉？」然謝猶攻詆不休。時志孔亦助謝詆士英，兼言文江不法，聲色俱厲。司禮監韓贊、周叱志、孔使退，將議處分，士英恐失良玉心，疏寬志孔，竟釋之。謝復連疏劾士英，不報。時有以謝此糾爲正議者，予言於喬侍御，可聘曰：「以謝糾士英，所謂以燕伐燕也。鄭不救喬，輔、文、震、孟耶？護君子與攻小人，同一借題耳，無以謝爲鄭續。」可聘是之。

陳少宗伯盟天啓壬戌，富順人。嘗赴閣請轉某翰林官，姜輔曰：「廣固言不可。盟作色固爭，曰廣」

亦厲色曰：「待年兄人相自爲之。」綸扉一席，幾成聚訟。

舊例，六科侍班皆立御道側，東西向，而侍御則止糾儀四員列御道，對御座立。予初入南都，見臺省徑入殿內，列閣臣下，又導駕科員皆面向退走，不敢背向。予初入南都，見導駕背走，爲正其誤，而內員反嘆面向者行稽，羣阿之。又百官見閣臣言事，止立階上，無人閣坐者，今則匡坐健談，一時草率氣象，殊可想見。

馬輔士英方移病，忽疏薦原任謝輔陞、張少宰捷，言二臣清執無黨，又非逆案，宜以陞爲吏部尚書帶閣銜，捷爲吏部侍郎，皆阮大鍼意也。初，士英以薦大鍼，致中外沸議，意稍折。一日，閣中推詞臣缺，言已故張庶常溥崇禎辛未，太倉人。可惜。士英曰：「我故人也，死爵而哭之。」姜輔曰：「公哭東林賢者，亦東林耶？」士英曰：「予非畔東林者，東林拒予耳。」高輔弘圖復從與之，頗有和解意。及劉總憲宗周萬曆辛丑，會稽人。疏自外至，大鍼等宣言：「曰廣實使之。」於是士英怒不可回，而薦陞、捷等之疏出矣。或曰：激宗周上疏者，在籍周儀曹繼，曰廣不知也，然人終以宗周疏爲正。

左少司馬懋第、陳都督洪範北行，命會同府部等官從長酌議，或言以兩淮爲限，高輔弘圖曰：「山東百二山河，決不可棄，必不得已，當界河間耳。」馬輔士英曰：「彼主尚幼，與皇上爲叔姪可也。」人哂士英言。

上召對北使，左少司馬懋第以憂不入，獨閣部九卿科道與陳都督洪範、馬閣少紹愉俱對。上言及欵北，紹愉言：「先帝時曾命臣使北，若欵成，必無今日。」上問不成故，紹愉言：「使者更往，則欵矣，主欵者陳新甲，以言官劾棄市，故輟。」上曰：「如此，新甲應卹。」諸臣無應者，獨陳翰、林盟、胡應曰：「可。」上命卹，並察處劾新甲者。六垣合爭，乃止。

陳儀、曹龍正既陞今任，竟不赴，因賦詩云：「京華歌舞新南極，野哭汎瀾舊帝屋。」日閉門枕讀，人服其高。時姜給諫應甲、崇嶽、戊辰、金華人、李侍御、模、天啓乙丑、太倉人。見時事日非，俱堅辭不出。

東平伯劉澤清請宥周輔、延儒助餉贖銀疏，時議不欲在外武臣干與朝政，故暫停不下，欲令發自言路，後久無言者，乃票發部覆。

予崇禎時曾題穎國公傅友德、宿州人。宋國公馮勝、鳳陽人。贈謚，爲禮科徐都諫耀所格。南渡後，復疏請，始贈友德麗江王，謚武靖，勝寧陵王，謚武莊。陳給諫子龍、崇禎丁丑，青浦人。言於予，謂宜人功臣廟，予復爲題允。忽一夕，予稚兒夢兩官人入謁，呼童索茗甚急，云是功臣廟來謝者。一軀長面赤，一軀稍短面圓，皆有喜色，聳立以俟。且告予，予訝而詢之，乃入廟日也。後予得寧陵像於其家，果長而赤，但未知麗江像如何。蓋二百餘年之靈不昧，而假靈於牧人之夢若此。二王入廟日，歷冬至、歲暮、春分，三祭而國亡。

祖宗法制多爲牽制，如郎典疏請下吏部，選司核其銓除，功司核其功業，封司題與贈賡。祭葬題於禮部，得請，以葬事移工部。至輿謚，則詞臣擬二，兼作謚議呈禮部，禮部又呈閣，閣具揭請，上御點，下禮部，外人罕見者。南渡後，顧宗伯錫嘯、萬曆己未，崑山人。俱一手握定，後雖各還職掌，惟擬謚不由詞臣，請謚亦不藉閣揭，止部疏題請而已。然部疏奉旨，人得共見。而開國、殉難、慘死三案，累累數百，得以數月告竣者，亦緣轉折少也。但非祖宗其難其慎之意，恐滋徇濫。

張少司農有譽天啓壬戌，江陰人。先歷任漕儲道，上召對時，撫寧侯朱國弼力爭漕運總兵不可罷，有譽不與辨，惟歷陳漕事原委，洞如指掌，國弼一語不能對，頰赤而已。至是，以周司農庶廉天啓乙丑，寧鄉人。久不到任，轉陞有譽爲之。識者謂且啓阮大鍼等轉陞漸也，勸有譽力辭，不能從。

子忠肅謙水樂辛丑，饒州人。子應天府尹冕無嗣，徵人于嵩冒稱謙族子，得世杭州千戶奉祠，後改世錦衣衛。黃侍御澍亦由徵籍移杭籍，遂爲嵩後之英謀求改伯，徐冢宰石麒等疏，卽澍草也。予獨以爲不可，曰：「以忠肅功，卽公侯之，非濫，而況於伯？然非其後。獨不見開國功臣廣德侯華高和州人。卒無子，納券墓中乎！乃以加遠不可知之族裔耶！」時陳中允之遷嶺南丁丑榜眼，海鹽人。心黨之英，又援安鄉伯張興壽州人。姪勇世襲例，張都諫希夏嶺南戊辰，壽州人。折之曰：「勇隨興有血戰功，之英有此否？」議遂沮。

馬輔士英與姜輔曰廣同詆上前，曰廣曰：「皇上以親以序當立，若何功？」士英厲聲曰：「臣無功，以爾輩欲立疎藩，絕意奉迎，故成臣功耳。」時朱統額南昌府府。以宗貢寓京師，遂疏糾曰廣，疏不由通政司，以他竇而入。

顧宗伯錫疇署銓日，復諸言官起廢疏，如金僉憲光宸、楊編修廷麟、崇禎辛未、清江人。詹侍御爾選、崇禎辛未、樂安人。皆一時名流。他如徐侍御殿臣、崇禎甲戌、鄞縣人。以年例，胡大行、蘇生、崇禎戊辰、德清人。胡秋曹、江、崇禎戊辰、孝感人。以部擬科員，俱未蒙欽點，而概與賜環。又如陸樞、曹、飛、崇禎辛未、宿遷人。以耳重久廢，為懷遠侯常胤緒開平王貢薦，而亦與起用，又於復疏後自薦馮侍御明玠、天啟壬戌、清浦人。等數員，一併題用，尤非禮。若沈給諫、迅，已蒙毅宗環召，獨不入啓事，後闖門殉難。

馬輔士英初亦有意為君子，實廷臣激之走險。當其出劉人阮時，賦詩曰：「蘇蔥才名千古絕，陽臺歌舞世無多。若使同房不相妒，也應快殺竇連波。」蓋以若蘭喻劉，陽臺喻阮也。

顧宗伯錫疇署銓，為章都諫正宸、熊給諫汝霖疏請，後以削溫輔體仁、張侍御孫振糾，又以署銓不簡，為何侍御、綸糾。正宸與孫振等皆不同道，兩路夾攻一人而已。

部起孫宜、晉戶部右侍郎，命另推，內旨也。先二日，內傳王文選重至，云欲換本，既而止。

及推督疏下，已點復挖，補痕宛然。聞阮大鍼語人曰：「我阻之也。」

內傳起陞阮大鍼兵部添設右侍郎，從安遠侯柳祚昌言也。時馬輔士英謂大鍼冠帶已復，且因薦叢議，意稍懈。至是，忽因祚昌薦，傳陞今官。說者謂李司禮承芳發南都時，因失勢無與交者，獨大鍼杯酒殷勤，意甚感。此番傳陞，實係承芳，士英不知也，頗慚恨。

陸給諫朗家居留都，以例推留用，人疑其重賄內臣得之。若徐太宰石麒所云奉差督餉，挾妓飲西湖，則風聞誤也。石麒疏朗通內，被留，朗亦疏詆石麒巧織贓款，并及章都諫正宸，以正宸書朗名於掌示石麒，故例轉也，卒得留。先是，江陰李令暫議顧庚辰。未入都，有妾弟主內臣田成家，不告令暫，託為求吏部，致公言於朝，稱敵門生。又有中城兵馬司朱陽，先以郭寺丞雖經天曆乙丑，前京人。薦，得與考選，又託內臣孫元德為求御史，故石麒以此詆朗。

陸給諫朗留後，復疏糾徐家宰石麒，有「不可寬斧鉞之誅」一語。時熊給諫汝霖謫戍辛未，陸人。素敢言，朗同籍同官也。以差行，陳中朝敵政甚悉。一日，朗餞汝霖於家，適科鈔至，朗一讀一擊節，及讀至「一官外遷，輒營當亭為可殺」二語，相視默然，旁觀者笑之。

徐冢宰石麒麟糾陸給諫朗，侵及內臣，及予告，閣臣知內臣恨之，擬旨甚峻。上曰：「冢臣猶冢子也，當以優禮遣耳。」遂得溫旨歸。

文正一謚，舊不謚死節者，倪宗伯元璐弟與予告曰：「曾子云得正而斃，孟子亦云順受其正。何必不謚死節者？」以謚先兄可乎？予言於管少宗伯紹寧，以爲然，遂與劉中允理順俱謚文正。方侍講孝孺洪武徵辟，寧海人。謚文正做此，亦以先有正學先生稱也。

建文諸臣贈官，皆予與張儀曹采崇禎戊辰，太倉人。所定，采議贈魏國公徐輝祖王爵，予以光山擬，采撫掌稱快。華銓曹允誠，天啟壬戌，無錫人。慎重王封，乃改贈太師。時金川門卒魏翽獨未得謚，采以爲恨。予言之管少宗伯紹寧，紹寧謂不便續請，予曰：「卓忠貞名微，洪武戊辰榜眼，瑞安人。以私謚作公謚，探輿論耳。今謂私謚安節，但須吏部贈官時，援忠貞例，題作公謚可矣。」采請於允誠，遂得謚。又靖難諸臣予謚幾百餘人，皆紹寧所定。或疑此案太濫，宜稍裁，予曰：「若自我輩手定，當少爲貴耳，既予復奪，可施之諸忠耶！」且此案鬱勃已久，與其斬也寧濫。」遂止。

內臣，自有明二百餘年，無證者，得之，自王忠愍承恩與李恭莊鳳翔始。然承恩從先帝繼，破例非過，鳳翔雖城破自刎，止依嘉靖贈雲騎例可也。

予請謚開國、靖難、慘死三案，格於崇禎時禮垣徐都諫耀，成於弘光時管少宗伯紹寧，耀與紹寧皆寡學，然耀恥下問，每與言三案，堅執不行。獨紹寧虛懷，初欲以謚建文諸忠一案，託予擬稿，予以各有司者力辭。及謚此案，後聞人議其稍濫，遂親過予寓，以謚開國及慘死兩案懇予擬稿，予嘉而允之。後謚惠宗諸子弟亦然，皆得報可。視耀度量，真天淵也。

開國、慘死二案人少，題覆較易，惟建文諸忠一案，多至數百，禮、吏二部艱於繕寫，故久闕。予時爲工垣都諫，力言修祠是某職掌，移文屢促之，且言於二部諸司官，始題允。祠猶未及修，予以陞任奉差，而國旋亡矣，若稍遲之，便成諸忠一大缺典。

姜輔曰：廣力爭阮大鍼不可用，與張九齡先見何異？但疏內歷舉毅宗用人行政諸失則過，人臣以身殉國，猶當因其大節，諱其宿過，況人主乎？

上之得立，實由四鎮。然當日欲會上立潞王者，乃姜輔曰：「廣、呂少司馬大器與錢宗伯謙益等也。若倣英宗正統、天順。罪援立外藩事，加以王文沐樂辛丑，東鹿人。等之戮，諸臣何以自免？」乃上不惟不加譴責，且加擢用，其大度亦不可及。

上寬仁，卽位後從不追咎異議。一日，馬輔士英言及立潞王事，上曰：「朕叔父立，亦其分耳。」

黃儀曹端伯崇禎戊辰，浙賊人。考選時，初擬授科，以生平喜釋，中用二釋語，故得部，後卒死難。

章奏，外官由通政司，京官則由皇極門實封奏聞，文書房內員收之，例無副本。九月間，新考選科道，內員忽索副本，云：「恐內中有言及馬相公與我內員者。」後爲前輩臺省執不與，已之。然亦足知內臣權臣之橫矣。

校記：「鈔本甲作『云恐內中有言及馬相公與我內裡底』。」

宣城人劉振，著書甚富，經年矻矻，予見其所著國史，雖筆非高健，然已有成書。又振嘗言：「東林所持挺擊、紅丸、移宮三案皆非。彼三朝要典之假借，當非其所借之人，不宜非其所借之言。」又言：「劉學士三吾，洪武後時，茶陵人。因懿文太子薨，太祖欲立燕王，以置秦、晉二王於何地」對，故惠宗得立。今惠宗既上廟謚，三吾亦宜謚。言頗可探。

管少宗伯紹寧，澂建文諸忠，皆準殉國忠紀，周儀曹所纂也。內左僉都御史司中不屈，成祖命以鐵帚掃其肉，死最烈，殉國忠紀內遺此一事，遂不得贈謚。

世廟時，革諸戚臣世襲，爵止其身。至是，皇太后弟鄭存，義封大興伯，予世襲，非制也，人無知者。

郭侍御貞一，崇禎庚辰，惠安人。考選時，以俸未及瓜，擬部旨改道，人疑馬輔士英有力。後糾劉納言應賓，萬曆癸丑，沂水人。犯士英所暱，被謫，人始服其正。貞一謫後，以辨疏上，內臣以為謫官疏應從通政司人，宗納言敦崇禎辛未，宜賓人。以為故侍御，仍應從皇極門入，疏遂不得上。貞一首糾從闖諸臣，後降北，仍為御史。

往例，閣中票擬，必請裁首輔，故鮮矛盾，馬輔士英爲首相，終不曉此制。如諸舊臣子孫紛請贈謚，王輔鐸以爲杜其廢則自絕，故多駁，乃士英又票允，如北都公侯先降闖賊見殺者，俱請卹，懷寧侯孫惟藩天順時都督孫體裔，大同人。子請卹不許，乃以同降同死之新建伯王先通又同日批卹，甚至贈成國公朱純臣永樂間都督朱能後，懷遠人。王爵，比之張輔，英國公，祥符人。殊駭聽聞。一廢而允駁殊，一贈而予奪迥，其類謬乃爾。

弘光元年正月朔，上退朝，諸寺人設宴爲上慶賀，在某宮，值天晦，上意不懌，諸閣競趨下堂除窗格，上曰：「不必除，朕此處坐不久。」諸閣失色，聞之政府，皆駭爲不祥，後果驗。

顧宗伯錫疇署銓，開單坐缺，批送王選司重，重概不從，以手書與，亦不答。錫疇怒，疏糾之，咸謂曲在錫疇。吏科章都諫正宸疏留重，然猶密語予曰：「吾疏中不敢許者清耳。」予問故，曰：「渠先任北都銓曹時，素有物議。」後重卒以正宸有異言，告病去。

阮司馬大鍼自受事以來，凡察處降補各員，賄足則用。嘗語沈都諫胤培曰：「國家何患無

財？卽如撫按糾薦一事，非賄免卽賄求，半飽私囊耳。但命納銀若干於官，欲糾者免糾，欲薦者予薦，推而廣之，公帑充矣。」又云：「某人求監紀，初饋金五百，不納，再贈千金，亦不納，直至二千，用以充餉。」又語人云：「考選某某，以二千金相送，推之不去。往我居省垣時，兩人各送一卮，皆白物耳，今則黃醵二進或二對，不納不已。」無恥孰甚。噫！若輩無恥固應厭薄，然身實爲貪作此，鄙夷奸狠，出人意表。

管少宗伯紹寧署禮部，初擬繼孔輔貞運文恪文恭，奉旨有「既無瓊德，亦無表見」等語，不允。至是，紹寧忽改擬文忠。貞運爲相，醇謹無短長，且以天年終，何云義憤？因駁加美，伊子資緣力也。前一繼當。

往時南糧南餉以給官俸軍糧，常苦壓欠不給，上卽位後，楚鎮及四鎮劉澤清、劉良佐、高傑、陳得功，頻以匱告，而司兵惟務姑息，不知汰無用，核虛名。楚鎮兵五萬餘，需銀一百八萬，四鎮兵各三萬，需餉二百四十萬，本色一百萬。五鎮不足恃，且還爲我虞。居重馭輕，有京營六萬，需餉一百二十萬，鎖上游，控江北，復有江督、安撫、蕪撫、文武操江、鄭鴻遠、鄭彩、黃斌卿、黃蜚、卜從善等八鎮，共兵十二萬，計餉二百四十萬，合之七百餘萬，而川、楚、東、豫督撫鎮不與焉。然

而監紀多鎮撫所題，以備使令，且皆齷齪下流，敢有核虛冒一議汰練乎？借警咆哮，甚而裁覘。乃大司農綜計所入，止六百萬，關樞俱在焉。而七百萬外有俸祿國用之增，六百萬內有水旱災傷之減，太倉既無宿儲，內帑涸無可發，漕糧改折，此盈彼絀。至利臣言利，當軸以爲奇謀，力主童生納銀，沿海開洋之說，嗚呼叱咤，力詆人爲迂腐，而決行之，所入幾何？而珠池，一內臣屯洋，兩撫臣數道臣及中軍取用，不可勝計。其供饋役使，所糜尤不貲，於兵餉所濟幾何？

自燕京定鼎，南都官闕墜而不新，衙宇亦日從凋落，而外解錢糧，率急大農而緩水衡。上嗣立金陵，百役並作，部庫如洗，不得不開事例，副貢納貢。已，恐後來壅仕途，中秘減銀，納者靡至，繡衣大扇，招搖道途。至後府部首領、郎官，寄徑也，二千金卽得之。待詔清華，府判民牧，一千金卽得之。光祿之署，設官數倍，有官有俸，不免陰債。迨大工既畢，中外執例關請，嘗閱司空割放從工垣掛號者，軍火器械，十不及一，而內員之請討，十居六七，衙宇之修葺，十有二三。如銀作局工匠千名，人日給工食銀一錢二分，每月支銀三千六百兩，工食如此，所打造金銀又當如何？錦衣監房修造，至價銀一千五百兩，光祿寺廚房至八百兩，獨無可節可緩乎？其餘監局靴帽，冬至獸炭，至銀二千。種種皆援全盛舊制，泥沙之用，終爲名器之濫耳。後府判爲銓部執停，府部首領、待詔盡改中書，然不免爲失大信而愚小民矣。

婚禮錢糧，出戶工二部，合京兆，共措至二萬餘，內府執言不足。禮冠需貓睛、祖母綠，又重二錢珠及重一錢五分者數百粒，又一錢及五分珠千粒，監臣商人估價數十萬，司空、工垣言之，俱不允。後司徒合司空、京兆公疏：「會計目前所入，止六百二十萬，養軍所出至七百餘萬，通計每年正項缺一百五十萬，乞上減定冠價。」得旨，定爲三萬，所減不啻十之九。

京師選淑女，人疑爲宮嬪，競規避，後知備后選，方競出，五城每城不下百人，命監臣彙選。乘輿魚貫，金彩紅紫奪目。初得之人，言一黃氏爲冠，入內，以失投推算人一刺，作祟退出。再選，內豎坐名索馬中書女，聞此女色藝雙絕，選時故欲其頸，作斷尾巖難，亦不入選。

彭樞曹遇鵬，崇禎癸未，沂州人。以內傳忽改授御史，巡按浙江，除授不自銓部，題差不必總憲，馬輔士英所爲，欲布心腹以箝諸王也。或曰遇鵬通內，徑取上傳耳。遇鵬既得旨，凡浙紳謁賀銀幣悉納，足跡未離國門，筐篋燦然矣。

王齊撫燮、王東撫濬，萬曆丁未，嶧鄉人。辭朝後，皆怙怯不行，觀望淮上，雖疏糾旨催，充耳而

已。予言於馬輔士英，謂國法宜振，士英但曰：「人言我憤憤，後人當思我憤憤。」

北使左少司馬懋第等之遣也，書稱大明皇帝致書北國可汗，又賜吳薊國三桂及陷北諸臣詔諭，通和意。懋第將行，予以同籍至交與深語，問使指若何，以不屈對。予曰：「成事貴於死事。君不聞富鄭公對遼使語乎？昔北使時方卧病車中，聞北詔至，即起拜，凡以圖成事也，時予以今日之事，自立爲貴，所以通款，爲緩兵計耳。不用詔用書，以敵國待。若至彼國時，以代先皇帝復仇爲辭，廷謝之。待其情意漸洽，方與議款。若驕蹇不從，則罵敵而死，未晚也。」言未竟，懋第慨然曰：「彼吾屬夷，非遽與宋比，雖富鄭公膝，亦不可屈。」予服其理正，遂不竟所言。至燕京，議見攝政禮，同行總兵陳洪範等皆言欲全國以全身，必屈膝乃可，獨兵部司務陳用極曰：「吾輩千秋氣節，皆係於此，何言屈膝！」懋第亦以勅書內有「不屈膝卽爲不辱命」語，故持初議甚堅。而洪範畏禍，且潛通攝政左右，故獨得南旋。懋第等已遣，復追還，改館太醫院，題其院門曰：「生爲大明忠臣，死爲大明忠魂。」後有續議遣使者，上曰：「我往被拒，祇取辱焉，但圖內治可矣。」然空言無益也。

左少司馬懋第等北使，爲犒師，爲祭山陵，訪東宮二王踪跡。其奏：「據探官探視，先帝梓宮

以三十六人，周后以十六人，昇至田貴妃墳上，民醜錢四十千，開隧道安厝。此山陵局也。東宮二王，鈔有北示云，有一男子自稱太子，至閭奎家，人見公主，主爲先帝手砍折臂，未死也，此人掩面哭，公主不相識。奎人奏，令侍書朱國韶等及爲太子醫癰內官等辨認，皆以爲非，惟一管魚池內監三武侍衛武臣以爲是。及見袁貴妃，貴妃云，太子有四虎牙，牙根甚黑，今無此，非也。發刑部審，因欲置僞太子死，恐真太子藏匿，故留之，令父兄出首。此東宮之局也。二王杳然。後陳洪範歸，言皆爲闖殺，亦未確。

校記：「魚」字依抄本甲補。「三」此下抄本甲有「云魚池太監進魚人胡，侍衛官侍班遙望，皆不的」十九字。

忻城伯趙之龍有疏薦逆案陳常少爾翼，萬曆丙辰，山陰人。戶科吳給諫誥崇禎丁丑，長洲人。時移署吏科，鈔參其非，之龍怒，疏爭之。然張太宰捷不顧也，仍奏起用爾翼。時楊鈞言維垣萬曆丙辰，文匯人。由逆案雪，然不欲多雪，每語人曰：「若不應雪而雪，則雪者不光。」故爾翼雖題用，終不登啓事。

蔣侍御拱宸，先帝時疏侵剽東平澤清，澤清遣人刺之途，以不遇免。至是復官，澤清出不遜語，故獨不登啓事，鎮臣之能奪權臣柄如此。又先任宋少司農之普，曾薦錢宗伯謙益等，冀

取容門戶，復爲章都諫正宸厭薄，鈔參之。至是，黃緣張侍御孫振、黃侍御耳鼎疏薦求起用，亦以見惡澤清澄。後仕北爲戶部主政，忽堂忽屬，又澤清惡得其正者。

解司寇學龍再以從逆六案上，兼謂停刑，蓋爲光時亨與周鍾緩須臾死也。恐馬輔士英不悅，或再駁，適士英援例乞罷，方註籍。學龍不過，止過王輔鐸密商。疏上，批允，有「詳慎平允」褒。迨士英見揭，則旨已下矣，疑學龍欺己，會訊僧大悲獄，阮少司馬大誠與張太宰捷怒楊銀臺維垣等，言早晚當有疏，學龍遂移病。初，大誠入士英幕，多微服小與，每學龍以和衷語進，大誠輒屬垣聽，乘機中之，有以也。

阮少司馬大誠語人云：「皇上早朝宴罷，何云溺聲色？乃門戶諸奸以此誣巖若德耳。」又張侍御孫振云：「皇上御諱爲十八，所云『十八孩兒與胡戰者』，非讖乎？此萬年祚也。」其相率蒙飾類是。御名由巖。

阮少司馬大誠意氣軒輊，侵撓銓政，其門如市。馬輔士英稍和，然亦以銓部爲奇貨，或有未經考授徑補推知者，或有曾經補官，合人大選，而人急選以便掣缺者，重以劉文選應寶賈官鬻

爵，侍二人爲牆壁，張太宰捷畫題而已。或夜榜大鍼門曰：「闖賊無門，疋馬橫行天下；元凶有耳，一兀直犯神京。」又爲對曰：「闔用牛，明用馬，兩般禽獸；清用銖，明用鍼，一塊金錢。」其爲人惡若此。

阮少司馬大鍼爲都諫時，六一與魏都諫大中萬曆丙辰，嘉善人，謚忠節。以吏部一缺相廷，然大鍼資俸居先，迫之去者，過章都諫正宸嘗言之。至魏忠賢殺大中，謂爲大鍼陰行贊導者，亦深文也。但一出而悍傲貪橫，鋤正引邪，六十老翁復何所求？而若敖已餒，何不覓千秋名，乃遺萬年臭？讀恢復防江二疏，良爲惋惜。若張太宰捷，居官清幹，居家孝友，尤不當抑。及爲冢宰，追怨東林刺骨，且以諸勳臣及士英、大鍼薦己，一切推陞，悉聽頤指。又起用張侍御孫振、袁侍御弘勳。萬曆己未，嘉善人。以亂國是。若非一死，不免辭終。

校記：「此句古學彙刊本作『阮都諫大鍼』。」

崇禎癸未歲，左帥良玉憚賊勢鴟張，託言餉不足，將就糧南畿。阮司馬大鍼時猶爲民，以招其年姪侯生方域與交不赴，素恨之，遂言方域與良玉善，將內應。方域貽書諫之，內云：「執事伎倆一動，長伏草莽則已，萬一得志，必至殺盡天下以酬其宿所不快。」至是乃驗。

吳學士偉業以奉差行與阮戎政大鍼別，大鍼曰：「上仁柔主，一切生殺予奪，惟予與數公爲政耳。歸語聲氣諸君，猿鶴夢隱，定不起同文之獄也。」又曰：「周鍾、光時亨自有公論，周繼無死法，惟雷績祚當正大法耳。」其橫恣如此。

王遷司重既與徐太宰石麒相繼去，以張太宰捷代。捷雖有守，勛臣、柄臣、中人、要人挾恩勢爲請託，更承以委靡多欲之劉選司應賓，閩浙監司盡行變置，一聽人託，一飽己欲。初尚價廉，漸之湧貴，如閩中一道，一農部以七百金倖得之，命甫下而丁艱。一候補監司，即以李元功力，用千五百金得之，命下三日，暴亡京邸。不三日，一人又以二千金轉補。價日增而取如券如此。以後凡係道缺，價率三千金，缺美更增，遂無復公道。至於卑秩，推陞裁選，非官竟利，卽吏受財。又臺省公疏云：「計典廢錮，斷不容推用，以遵祖制。明旨方允，而察處閑住各外官，或補或陞。中人敢爲請託，銓部敢於違制，應賓竟得美轉，不數月自常少而掌銀臺。郭侍御貞一抗疏糾之，反謫，朝政如是，何得不亂？」

劉選郎應賓狼籍，每以關說籠絡言官，欲箝其口。予醜之，絕不往見，應賓心疑。一日，遇

予於張都諫希夏座，問曰：「不見數月矣。」予曰：「言官多見則苦銓部，公欲自求苦耶？」應賓默然。

予以謁客過阮司馬大鉞門，見一司閹者，問曰：「主人在否？」閹者對曰：「若主人在，車馬闕咽矣，如此寂寂耶？」予爲一歎。

韓贊周以守備首翌戴掌司禮，而從前則有屈尚忠、田承，來自流離，甚貧，故好賄，且多妄動。而自北來者亦皆窘甚，戴乞差討缺，非管催錢糧，則開缺「」廠。往有乞三考缺者。至此，竟開單送選司，云某人乞與考選，某人乞與某府，某人乞與某道。雖一時哄然，然徐冢卿石麟去，而此輩益張，當軸更與之比。贊周云：「我未見閹臣與內臣稱雁行飲酒者，可歎也。」

校記：「按古學堂刊本無「歎」字。

吏部起原任唐總憲世濟萬曆戊戌，烏程人。原官，管左都御史事。李總憲沾崇禎戊辰，華亭人。方現任，忽起一先任者，爲逐沾地也。時掌道張御史孫振貪橫，目無堂官，文移直達吏部。或勸沾疏糾，以一去爭之，於名高，沾不能從。

舊例，現任加銜，陞任卽停。張侍御孫振加僕少，復授登極恩例，以三品服供奉，至是隳封二代，功司無敢駁者。

王輔鐸當高、姜共事時，持內傳與廠衛甚力，又力言蔡奕琛、萬曆丙辰，德清人。張捷等不可用。每指其文集語諸同志曰：「吾鍾鈞自樹，則此集傳，否則覆瓿耳。誓不學周、溫輩以貪奸貽唾也。」及奕琛等秉權，意稍折。至是，以票擬從逆爲公疏，暗摘劉侍御光斗，又昌言攻之。不得已，一日三往，兼詞停於內，方留中。至是宣諭人閣。

王輔鐸工於詩，然票擬非長，擬旨或四字，止曰煩聒可厭，或單句，止曰人監者何其太多。何侍御綸崇禎丁丑，凌山人。疏陳文體，票有「鬼語四六，不雅不奇，一味漢人胡語」等句，皆笑柄也。一日，票外廷諸疏皆爾之，姜輔曰：「廣從容言曰：『外人以爾同內臣呼如何？』」鐸大怒曰：「書言『爾有嘉謨嘉猷』，『入告爾后』，亦內臣耶？」是日諸疏票爾者不絕，他類此。

舊例，銓曹一缺，必用部屬及推知之無議者。自武樞曹備 崇禎丁丑，廣屬人。以謫處舊令陪

推，反蒙欽點，而此例遂破，同鄉王輔鐸始也。若熊樞、曹人霖，崇禎丁丑，進賢人。以察處舊令點，尤異。

王輔鐸初入閣，爲誓文告關聖，守頗介，然其後稍稍易也。喜作詩文，中多奇字，每客過，則出而讀之，且讀且解。談宴無倦色，問或解膊揮毫，字作龍蛇狀，雖兒童與卒請之，欣欣也。與後進札，輒自稱弟，爲劉東平、澤清作序，呼其母爲老伯母，人謂謙而失體。

吏部尚書缺，馬輔士、英欲用張司馬、國維，以國維和易，且爲劉總憲、宗周糾也。阮少司馬、大誠以國維爲給諫時所薦，所糾皆與聲氣合，故欲用張少宰、捷。內傳忽出，士英撫牀驚愕，自此始憚大誠矣。予時與張都諫、希夏在坐，捷雖喜，猶顧予兩人曰：「此某朝某人例。」意殊不安也。

誠意伯劉孔昭等思欲入閣，且援國初徐中山、王爲中、右丞相例，不知此帶銜如唐郭汾陽兼同平章事，非實任也。後以輿論不許，馬輔士、英亦不欲，人相之謀始折。

袁侍御、弘勳、疏、紉三案，爲已故王之宋、萬曆辛丑，朝邑人。孫慎行、楊漣、左光斗，現存吳姓、鄭

三俊等，欲勅部院正罪，餘附和諸人，一併勘議。得旨：「事屬已往，且經大赦，不必追論。」時馬輔士英官貴已極，惟包攬交結，思永固福祿而已。食庸誤國，不殺人者，士英也。貪奸誤國，又思殺人者，阮大鍼也。

沈侍御宸荃，漢廣辰，歷陽人。以大行考選，鄉人愛之者曰：「馬相君方收俊又爲用，請以千金贖。」宸荃作色拒之。已，是人復至，云：「不必金，但微服投一門生刺，立千金券可也。」宸荃曰：「空言恐不足取信，微服相見，恐累相君。且始以賄進，相公亦安用此齷齪人爲？」已，赴考得臺，初疏爲閣臣側目，復見忤同鄉及掌道，不六月外轉。外轉疏將上，其書辦童姓者曰：「部疏上，惟內閣可挽，願代措千金，但乞發一門生帖耳。」宸荃曰：「若用書辦千金，我將爲書辦用，且向不肯作門下士，今有急相投，彼豈相信？」遂得外。

彭侍御遇颺以倖進，且濫躐官爵，縱兵激變。僉謂年例當用遇颺，或陳侍御潛夫，魏塘舉人。不則王侍御孫蕃。遇颺爲馬輔士英所庇，潛夫、孫蕃欲重處，遂議用游侍御有倫，崇禎庚辰，歷陽人。賀侍御登選。崇禎甲戌，壽陽人。有倫屢疏忤，時登選則與黃侍御耳鼎糾薦相左者，經數日，又易有倫以高侍御允茲，崇禎甲戌，利津人。臨開送銓部，則又以沈侍御宸荃易登選。宸荃居鄉，

遇廢籍袁侍御弘勳，薄弘勳，以爲不同道當處，而掌道張侍御孫振又憎其疏有「黨邪醜正」四字，故外。

張侍御孫振嗜賄，某侍御面乞某差，屈二指，孫振以爲二千，開顏諾之。次日，以二百金至，忽莊容大言曰：「若賄差當糾！」某侍御失色退。

沈侍御哀荃例轉，喬侍御可聘過，慰之曰：「目今所忌而欲除者仇怨也，次異己，次中立，次將及調停。但須考察時作一網空，此後似併歸一路矣。然畢竟自相蹄鷲，又一閔散耳。」時東林現任已同抱蔓，惟在籍未處，故張掌道孫振請以改元察，雖京察有期，不及待也。孫振堅握河南道印，欲俟京察方遷。劉侍御光斗、袁侍御弘勳，以資深不得，皆恨。故可聘及之。

沈常少胤培諭祭周藩歸浙，邀友陸雲龍贖人。同行，雲龍曰：「公在北以使事出都，不半月變作，今又行矣，時事如何？」胤培曰：「君以爲何如？」雲龍曰：「似乎要敗。」胤培曰：「還似等不得要敗。」時蔡少宰奕琛起用，予誦胤培曰：「同鄉至，僉院人掌矣。」胤培曰：「弟今日上策，當循序遷一冷曹耳，僉院豈可爲耶！不爲用則速敗，爲用則敗稍緩，然名位俱失。予卽不能出

上策，何至出下？」

喬侍御可聘掌河南道，有同鄉門生以一盃鑄號進，三往皆却。吏垣章都諫正宸尤峻，一同鄉託沈常少胤培轉致書札，胤培笑云：「老虎頭上敢抓癢耶。」又曰：「他人怒時可畏，惟章格庵笑時亦可畏。」一時掌科掌道，清操凜凜。

聞僞防禦使武懷崇發未，涇縣人。至徐張示，謂「自」爲「字」，「成」爲「丞」，避李自成諱也。郭愈憲維經先爲廷尉時，以刑部未解審，止送招畫題，遂題請，故動色疏爭，駁懷不宜死，蓋未見此示也。時鄭少京兆之鱗涎愈憲缺，唆保國公朱國弼糾其庇逆，遂以此去。

楊納言維垣巡按河南時，以祥符季邑侯寓庸天啟壬戌，秦興人。首薦，故此番又列名薦疏，與虞給諫廷陞萬曆丙辰，嘉興人。等並列。後吏部復疏，以廷陞等復原官，而寓庸不得復。銓部止云候服闋起任煩劇，蓋因言官前以貪糾，故難之也。時寓庸守制，聞報，卽解衰絰，易烏紗帽，圓領角帶，與親友宴旬餘。

傅給諫樞爲曆癸丑，臨川人。當天啟時，連疏糾左僉憲光斗、魏都諫大中等，誠過，然狎邪之汪文言自宜糾。解給諫學龍曾爲予言，一時頗稱快，後因糾魏忠賢，服闋後，終璫世不出。乃以殺光斗等爲擿贊導者，亦過。張太宰捷屢稱其枉，然不起，亦不雪。或曰，崇禎時先經楊納言維垣疏諫，意不許也。

僧大悲屢經會訊，語言顛謬，有「潞王施恩百姓，人人服之，該與他作正位」等語，幾搆大禍。上召對闈臣於內殿，皆請包荒以安反側。獨張侍御孫振審詞有「大悲本是神棍，故作瘋僧，若有主持線索。」又云：「豈是黎邱之鬼？或爲專諸之雄。」語多挑激。時孫振與阮戎政大鍼欲阱諸異己，有十八羅漢、五十三參、七十二菩薩之說，非上寬仁，大獄興矣。聞馬輔士英亦不欲，故止誅大悲。

蔡輔突探自是才人，其入相，杜銅臭，入部院詞林，杜納貢選教職，罷冒濫職方，禁部劄參遊守把爲害地方，嚴核請乞及銓選之僞冒者。又嚴束金吾，不許添役收受詞狀，亦有一番奮振。惜腹心已潰，支吾何補，且大節已喪，不足錄也。

陳侍御丹衷巡按湖廣，未行時，丹衷與馬輔士英密，周儀曹鎖繫獄，託丹衷致書幣求解，未投，被廠役緝獲，故例轉長沙知府。

許定國欲圖高傑，多選諸妓，以二妓靡傑一兵，又選四豔妓侍傑。及中夜伏兵發，一兵已爲二妓所掣，故敗。

福建郭文宗之奇，崇禎戊辰，海陽人。以庶常散館儀部轉今官。王輔鐸素與之奇善，因陸直指清源崇禎甲戌，平湖人。疏薦，徑批還，翰林而超擢，舊例所無也。尋以張撫軍肯堂有言，復調外。忽內忽外，有同兒戲。

舊例，言官賜環，必需建言，由京察得者三人。戴給諫英崇禎甲戌，宜興人。以房師薛輔國觀累，既例轉，復察處不謹，賜環後，糾韓翰林四維崇禎辛未，灤縣人。從逆，不應復官。又糾王濟撫變，王東撫濠不赴任，頗鑿鑿。吳給諫希哲以察降，賜環後，氣稍平，言不欲爲己甚。惟楊給諫兆升天啟壬戌，武進人。以醇謹稱。

或搆予於張太宰捷，謂將峻吳給諫適糾之。予聞而笑曰：「予生平從不爲此。昔作刑垣時被謫，有同郡徐都諫懼僕語人曰：『我主居言路久，每後進有言必過商，獨李不然，知有今日久矣。』又喬侍御可聘夙稱莫逆，然亦不相商，嘗語之曰：『吾所言平，則無可商，若鸞，則內斷耳。』脫與知己相商，將令我卑之愛官，中之愛身，抑高之愛君父乎？生平不受人教，乃教人耶？」搆者爲慚沮。

舊例，六科抄參，皆於部復時入疏中上聞。然用人行政大事，則以疏爭，鈔參其瑣務耳。張都諫希夏時爲吏科，獨以鈔參爲常，如戴給諫英等皆察處，不宜與建言同環召，又陳都諫爾翼薦崔呈秀爲本兵，不宜以逆案錄用。皆不具疏爭，止以鈔參結局，又已隱其名，而以移署吏科之吳給諫適當其咎，皆巧卸也。適下獄胎此。

甲申十二月間，高鴻臚夢箕河間人。僕穆虎自北而南，中途遇一稚子，挾與偕，薄暮解內衣，燦然龍也。虎驚詢，謬云：「我王子。」既益狎，乃易語太子。行抵京師，望孝陵輒伏地哭。夢箕初猶疑，留與深語，每言及先帝先后，則長號。又問：「闖賊入宮，何以呼爾？」稚子涕淚交下，故作羞恨狀曰：「見我。」問妮媿官中事，夢箕無以辨也，乃始信之。初欲疏聞，繼謂此先帝

胤，出恐不免，密送杭州宅內。稚子至，益驕，每酣飲則狂呼，問大言闊步，夢箕姪不能禁也。懼，書達夢箕，箕亦懼，命載送金華之浦江，然外人已嘖嘖矣。不得已，於正月疏聞，上亟遣內臣馮朝進追回，至紹興方及，命府部大小九卿科道舊日東宮講讀等官前去辨驗。時諸講官劉中允正宗、崇禎、庚辰、安師人。李司業景濂皆云：「太子眉長於目。」而北使左少司馬懋第密疏至，亦云北有一太子，不知真偽。詢西宮袁妃，妃曰：「太子有虎牙，足下有痣。」至是驗之，無一合。繼問講讀何所，則誤指端敬殿爲文華殿，問講讀先後，則誤以先讀爲先講，問講讀既完，所寫何字，則以孝經爲詩句，問字寫幾行，則誤以描摹十大字自寫小字於旁爲全寫。又問：「當日講讀曾問難數次，尚記憶幾何？」曰：「不記。」又問：「講案上何物？」曰：「不知。」雖正宗、景濂亦不識也。已，戴給諫英前問以崇禎十六年曾廷鞠吳昌時，攜皇太子於中左門，何事何語？又問嘉定伯何姓名？亦不能對。時衆猶無言，惟閣臣鐸大言曰：「假！遂退。未幾，李總憲沾同數人升階，始寤地乞憐，自云王孫之明，非太子，爲穆虎所教，手書付沾，遂據實奏聞。午後，上召對，諭曰：「朕念先帝身殉社稷。」言出淚落，連拭不成語，繼乃曰：「朕今日側耳宮中，惟望卿等奏至，若果真，卽迎入大內，仍爲皇太子，誰知又不是。」慨傷久之。

王之明再訊，張侍御孫振命搜穆虎衣，得高夢箕姪高成家書，內有「二月三月往閩往楚」等

語。時之明與夢箕未到，而穆虎又堅云不解，問之，乃新自杭郡至，猝被執，猶未授夢箕書也。遂奏覆。至是，乃命各官鞠之明等於廷，官民俱得人視。甫訊，黃得功提塘前，忽出所刊疏，有「先帝子即皇上子，若速處治，恐東宮諸臣即識認亦不敢出頭取禍。」於是旁觀益疑，時得功疏猶未上也。

王之明三訊，三御史登大理寺堂，安聖旨於中，三法司與錦衣衛皆側坐，御史坐稍後，前此未有也，指揮皆由張侍御孫振、李總憲沾，雖堂官亦唯唯而已。夢箕等既到，咸以甘言誘之明，以嚴刑加虎。然明旨所云，二月三月所成何局？往閩往楚欲幹何事？并主使附從，實繁有徒。數語，皆抵死不供也。先是，夢箕曾為史閣部可法買硝黃，人疑欲阱可法，至是，夢箕無所及，惟口諱之明，仰天歎曰：「我為無賴子所愚耳。然一念癡忠，天地可鑒也。」法官無如之何，乃以提高成等請。

王之明四訊時，高成已自杭郡解至，復嚴刑鞠，所言閩楚含糊而已。回奏，命再訊，夢箕惟請死，是日夢箕與之明始刑。張侍御孫振等持閩楚語甚堅，獨葛廷尉寅亮漢屬辛丑，錢塘人。密言曰：「公等度朝廷兵力，能聲左良玉、鄭芝龍之罪，而制其死命乎？若其供也，含忍則無法，搜剔

則激變耳。」孫振等始微悟，言之上矣，自此不復究矣。初，高司寇倬天啟乙丑，隸州人。擬稿，必請正寺院三御史亦往，而孫振縱筆塗抹，手自爲稿人告，皆其所擬也。

童氏自河南至，謬云帝元妃，劉良佐令妻往迎，叩其顛末，云年三十六歲，十七歲入官冊封，爲曹內監（一）時有東宮黃氏，西宮李氏。李生子玉哥，寇亂不知所在。氏於崇禎十四年生一子，曰金哥，噉臂爲記，今在寧家莊。語甚懇鑿，妻信之，懇拜如見后。良佐素憚妻，聞之亦信，童氏由此愈驕。凡所經郡邑，或有司供饋稍略，輒詬詈，揪桌於地，間有望塵道左者，輒揭簾露半面，大言曰免，聞者駭笑。至京，上以爲賈，命送鎮撫司鞠。初猶云真，及刑拷，乃云周王妃，誤問周王作帝，故錯認耳。說者謂不訊之禁內，而拷之獄中，非禮也。童氏將至，馬輔士英具揭帖請於上，言：「皇上元良未建，奸黨宗藩尚懷覬覦，若此信果真，當先迎童氏歸宮，密令河南撫按設法迎致皇子，以消奸宄。若謂童氏流離失散，不便母儀天下，則當置之別宮，撫育皇子。昔漢高祖開基英主也，呂后爲項羽所獲，置軍中者數年。唐德宗母爲亂兵所掠，終身訪求不得。」宋高宗母章氏、后刑氏皆爲金擄，章終迎歸，邢亦逼加后號。古帝王遭時不造，如此等事多矣，況童氏寄居外家，又何嫌焉。」疏成，以從龍諸臣皆云詐僞，且潛邸宮人無生子者，遂止。至是復刊其疏，欲自明，然人終不信也。

校記「一」按此句疑有脫換。

王之明以僞太子至，少司農何楷天啟壬戌，鎮海人。同驗時，見阮司馬大鍼等軒轅狀，密語予曰：「若輩目無人主矣，太子至，「一」其懼而少戢乎？猶清流幸也。」至是，實見之明牘，因疏請毀得功刊疏，允之。

校記「一」原本無「至」字，據古學彙刊本補。

上寬慈寡斷，羣小相倚爲奸，流言喧民間，故一聞太子至皆喜，而二三民望，言足徵信，如高輔弘圖、徐太宰石麒、劉總憲宗周輩，又無立朝者，故愈疑愈辨，亦愈辨愈疑。上不得已，發馬輔士英留中疏昭示臣民，疏蓋初聞太子至譏保全者也，然無信者。

上以三月十九日忌辰祭先帝先后，於奉先殿舉哀，羣臣皆祭太平門外，以東宮二王附祭。時羣臣多哭失聲，誠意伯劉孔昭哭畢，昌言曰：「阻駕致先帝崩者光時亨，今霜露已移，而視息猶存，何以慰在天之恫！」言已，又大哭。將散，阮司馬大鍼始傳呼而至。

姚學士希孟定慘死諸臣諡，止及楊副憲諡，萬曆丁未，應山人，諡忠烈。而不及左僉憲光斗，萬曆丁未，桐城人，諡忠毅。又止及周銓諡順昌，萬曆癸丑，吳縣人，諡忠介。魏都諫大中，而不及繆翰林昌期，萬曆癸丑，江陰人，諡文貞。周給諫朝瑞諡，萬曆丁未，南山人，諡忠毅。與周宗建、袁化中，萬曆丁未，武進人，諡忠毅。黃尊素、李應昇四侍御，其胸中似有優劣。然楊、左並稱，何得獨遺？而宗建以力伸王僉憲德完諡，萬曆丙戌，廣安人。與大中相詆，議本銜銜，況連參客、魏，大中亦心折。所云，上殿相爭如虎，謂「何而以此見遺」？若昌期此言可斬一語，詆葉輔向高諡，萬曆癸未，福清人。或過激，而光斗於李選侍以垂簾聽政相侵，雖夏銓諡，萬曆丁丑，嘉善人。亦病其過，自不能諱也。

崇禎時，言者屢爲左僉憲光斗等諡，皆中格，予亦言之。南渡後，予復申其說。時阮少司馬大鍼輩方用事，嫉楊、左如仇。黃侍御尊素子宗義等抵京，將爲父請諡，見時勢不可，決計歸。幸予前疏內慘死一案，原合正德與天啟並言，故禮部復疏前列蔣欽數十人，而後及光斗輩，當事者不疑，一概批允。於是光斗與周中丞諡，元，萬曆辛丑，海澄人，諡忠憲。繆翰林昌期、周給諫朝瑞暨四侍御袁化中、周宗建、李應昇、黃尊素皆得諡。而萬工曹燦、萬曆丙辰，新建人，諡忠貞。顧副憲大章諡，丁未，常熟人，諡裕感。亦與，卽諸忠後人，亦自謂意外也。

虞給諫廷陛，當魏璫方熾時，有「要典既明，紛囂宜息」一疏，挽救良苦，且所糾乃孫司農居相，萬曆壬辰，此木人。而逆案中誤謂糾趙太宰南星，故徐冢宰石麒、夏銓曹允彝亦為稱冤。又呂司馬純如萬曆辛丑，吳江人。原無頌疏，而逆案誤以為頌，或曰純如實有頌，因霍戎政維華見璫當敗，為削去之，亦莫須有也。一起一雪，皆各有辭，惟喬撫軍應甲撫秦賞，亦與復官，公論非之。

毅宗聞城破，傳殊諭至閣，命朱成國純臣總督內外諸軍，託以東官。會閣臣俱出，遂留之案上，然純臣不知也。已，李自成入，見之，故純臣即日被殺。至是，忽命贈王，比之張輔。說者謂伊子元臣南竄議處，懼不得襲，故欲崇純臣，以自為地也。

近例，撫軍皆陞亞卿，問陞納言，廷尉則稍抑之矣。至是，應安程撫軍世昌崇禎辛未，光山人。忽陞太常，蓋因為民阮大鍼先往謁，世昌不親答而送刺，故恨，將重處，世昌託大鍼婿救解，乃已。名陞實抑之，且為朱撫軍大典萬曆丙辰，金華人。地也。

李翰林明睿天啟壬戌，南昌人。當闖逆入都，曾被夾，後仕北為禮部左侍郎。其謚先帝懷宗端皇帝，帝備十六字，又謚周后端皇后，皆所擬也。已，以失儀削職，遂泛海南歸。疏中所言「逼勒入朝，

見小酋不拜，幾被殺，幸乘間逃歸者，皆飾詞也。既抵南都，與同志阮大鍼等醜飲城外數日，竟不入覲，識者非之。

北兵與流寇方相持河南，忽於十七年十二月某日午時，有榮澤東南三十里郭村現大城一座，樓堞門扇畢具，北兵望之亦驚駭，踰二時方滅。人以爲中州鼎沸之象。

上命臺省開列從逆諸官，予以侯總督恂、萬曆丙辰，商邱人。名送部，倪給諫嘉慶天啟壬戌，江寧人。以恂舊司屬，婉解之。予曰：「昔爲刑垣時，渠方以司徒坐繫，譴者謂予寬刑數疏，皆爲伊解免地，故及於謫。已，賜環北上，遇於途，見其以奔喪大臣衰經去體，僕從皆鮮華。故以當日不孝而疑今日不忠也。」嘉慶默然。

張太宰捷，先爲北少宰時，曾薦逆案呂戒政純如爲太宰，南垣將繼北垣後合疏攻之，楊給諫兆升獨不從，其被察以此。至是，捷決意予環，不月餘，連擢至戶科都諫。初，兆升將復官，吏科張都諫希夏鈔參之，謂不宜以察員復，捷不聽，每語人云：「我爲吏科鈔參所苦。」此亦其一也。

袁江督戚繼光密遣何少司農楷、倪給諫嘉慶等書，言：「左良玉雖無邪心，左右骨鯁者少，勢已成畸重，寵溢不驕，賢者所難。朝廷宜稍假督撫權，示相維勢。」二人言之，當事漠然也。至是，因偶太子一案，喧傳楚地有言蒯國公吳三桂送太子於史督輔可法，可法又轉送興善寺者。有言上遣二監韓贊周、盧九德往識認，見即叩頭，獨馬輔士英往視以爲僞者。又有言舊講僚方翰林拱乾出歎息聲，幾得罪，人遂不敢言者。然可法實無此事，而士英則借諸臣視，非獨視。若拱乾，又士英遣書阮大鍼自蘇州召驗，亦未以歎得罪也。良玉聞之疑，疏言：「此事未可決於二三左右，應決於國人天下，使太子不失王封，皇上不失至德，羣臣不失忠蓋」等語，語頗正。及再疏，至乃云束身赴闕，代太子受罪，雖錄訊詞以示，疑自若也。適下錦衣衛刑鞫，窮詰之楚之閩，致中外競駭，謂大獄將起。時革職黃澍留楚，心衝士英，而良玉諸部將又畏闕逼，遂力贊良玉借太子爲名，焚武昌東下。

江督袁繼咸聞闕賊南渡，恐由岳犯沙，則袁、吉危，乃以鄧林奇、郝效忠、陳麟三將守九江，自統副將汪碩畫、李士元等援袁、吉。已登舟矣，聞左良玉反，復旋九江，移諸將家眷入城，繫兵心，諸將列兵城外拒戰。九江士民環集，言：「衆寡十不及三，激之禍不測，不若俟良玉至，諭以理。」諸將亦請斂兵入守，相機行。繼咸謂入城示弱，不可。乃逆弁郝效忠兵則已不待令，隨家

口先入矣。良玉舟抵北岸，書言：「願握手一別，爲皇太子死。」九江士民泣請繼成往晤，紆一方難。繼成曰：「寧南語雖順，舉動與前殊，往必墮計。」士民請益堅，遂同監紀余有灝會良玉於舟中，良玉言及太子下獄事，大哭。次日，移舟南岸，云欲請教，繼成以良玉入城不便，同各鎮以單騎往。良玉袖出皇太子密諭，繼成正色曰：「密諭從何來？先帝舊德不可忘，今上新恩亦不可負！」良玉怒，監紀余有灝陰躡繼成足，曰：「再激事立變！」繼成遂不復言，與良玉成賓主禮而別，約不破城。繼成歸，集諸將城樓，灑泣曰：「兵諫非正，晉陽之甲，春秋所惡，可同亂乎？予已說寧南易檄爲疏，屯紮候旨矣。」時繼成方約諸將堅守，而效忠先陰與良玉約，部將張世勳又故與良玉部將張國柱善，潛調其兵，夜入城縱火，撲一火，復一火發。世勳與效忠遂夜半劈門出，諸將懼罪，俱出城，與良玉營合。良玉兵瀾入城殺掠，九江人不能復辨識，婦女財物俱席捲去。繼成正冠帶將就死，黃澍入署，拜且泣曰：「寧南本無異圖，公以死成其爲亂，大事去矣。」副將李士春密稟曰：「隱忍到前途，王之明之事可圖也。」繼成以爲然，出城面責良玉，良玉疾方據，望城中火光，大哭曰：「予負臨侯。」嘔血數升，是夜死。祕不發喪，共推良玉子夢庚爲留後，急移舟東。

往例，諸臣入朝，「一」皆服不一色，自毅宗「二」卽位，始命專服玄，人以爲玄北方色也，陰盛不

祥。至是，予言於諸輔，謂宜仍國初服色爲便。諸輔諾而未行，卒爲北兵所滅。

按記「一」入朝「二」字依抄本甲及古學堂刊本補。「二」抄本甲「殿宗」作「先帝」。

鳳陽皇陵未災時，里氓遙見陵中二人，一衣朱，一衣青，毆擊甚苦。尋聞號泣不輟，乃率數十人持杖入，惟二犬踉蹌走，識者以爲不祥。

惠宗與孝愍皇后謚後又謚靖難諸臣，咸謂大典備矣，獨張儀曹采語予曰：「若獨不念惠宗弟若子乎？」封爵未復，謚號猶懸，如善於諸臣，而斬於若主之弟若子，猶缺典也。」予復爲疏請，於是孝廉三子之降爲郡王者，公主之降爲郡主者，與惠宗太子之未謚及少子文奎之爲庶人者，或復爵，或補封，皆予謚。時太廟未建，又奉先殿不設位，予言於張奉常元始，崇禎戊辰，上海人。始以帝后附祭孝、康陵，諸子皆附，二百餘年，僅有此祭。歷冬至、歲暮、春分，三祭而國亡。

易僉憲應昌萬曆丁未，臨川人。素負輿望，至是耄矣，初抵郊外，載給諫英糾之，不辨亦不辭，竟抵任。及轉少司空，又爲王給諫士鏜崇禎辛未，金壇人。所糾。奉旨不必深求，次日謝恩，亦不辨，人以爲鳳德之衰。

陳侍御以瑞，萬曆己未，進賢人。當天啟時，彈射多人，至桂逆案，尋亦削奪，故得復。時張侍御孫振掌道，欲界以瑞，以嘖糾某某，皆不應。每對喬侍御可聘官，追悔前過，誓不爲己甚。孫振不悅，遂不得掌道。

錢宗伯謙益博覽羣書，尤苦心史學，當作開國功臣事略時，聞予家有傅穎公三代廟碑，三走書江北，期必得乃已。又自言讀王弇州史料，有定遠侯王弼賜死，家至籍。見楚昭王行實之說，卽馳書托某親知往楚府求昭王行實至，乃知弇州言非。至是，疏言留心國史三十餘年，請在家開局纂修，上命在任料理，謙益志也。然以久於門戶，一老翁而詆東林，薦逆案，不知作史時何以措毫？後國亡，史稿皆付絳雲樓一炬，殊可惜也。

應天府張教授丁乾，崇禎辛未，光山人。罷職回中州，（一）遇流賊，耳鼻皆被割。至是，秉銓者憐其流寓，補今官。（二）每人朝，耳鼻皆以木代，觀者以爲不祥。

按記：「（一）鈔本甲『州』下有『籍』字。」（二）原作「補京官」，依鈔本甲及古學彙刊本改。

寧南侯左良玉疏云：臣提師在途，恐百萬之衆，發而難收，震驚官闕。且聲逆賊馬士英罪狀，正告陛下，自先帝之變，士英利災擅權，事事爲難。逆案先帝手定者，士英手翻之，要典先帝手焚者，士英復修之。思宗改謚，明示先帝不足思。罪一也。國家提衡文武，恃名器鼓舞人心，自賊臣柄國，賣官鬻爵，都門有「職方賤如狗，都督滿街走」之謠，如越其杰以貪罪遣戍，不一年立陞部堂，張孫振以贓污絞犯，不數月資緣僕少，袁弘勳與張道藩同詔獄論罪者也，借起廢徑復原官。他如楊文聰、天啟、辛酉、廣陽人、劉泌、王燧、黃鼎等，或行同犬彘，或罪等叛逆，皆用之當路。罪二也。閣臣司票擬，政事歸六部，至於兵柄不得兼握。士英已爲首輔，用腹心阮大鍼爲添註尚書，濟其篡弒。兩子梟獍，又操重兵以爲呼應，司馬昭復生於今。罪三也。陛下選立中宮，典禮攸關，士英居爲奇貨，先擇其尤者以充下陳，罪通於天。而又私買歌女，置阮大鍼家，希圖進選，計亂中宮。罪四也。陛下卽位初，恭儉仁恕，士英百計誑惑，進優童艷色，以損聖德，每對人言，惡則歸君。罪五也。國家遭此大變，須寬仁慈愛，以收人心。士英自引用大鍼、匪、賊殺人，如雷續祚、周繼等，煅煉周內，株連蔓引，尤其甚者。借三案爲題，將生平不快意之人，一網打盡，令天下士民重足解體。罪六也。九重秘密，豈臣子所敢言，士英遍布私人，凡陛下一言一動，無不窺伺。又募士竄伏皇城，詭名禁軍，以觀陛下動靜，動曰廢立由我。罪七也。今皇太子至，授受分明，士英、大鍼一手掣定抹，殺的識認之方拱乾，而信朋謀之劉正宗。忍以先帝已立

七年之嗣君付諸幽囚，凡有血氣，皆欲寸磔士英、大鍼等以謝先帝。此非臣私言，諸將士之言，亦天下忠臣義士愚夫愚婦之公言也。伏乞立肆市曹，傳首抒憤。」

予以奉差祭禹陵，已領辭朝票，聞左帥良玉反，繳不行，曰：「無事享其榮，有事避其難，臣道乎。」會黃侍御耳鼎一僕自武昌至，謬言良玉未動，訛傳耳。喬侍御可聘以告予，而馬輔士英聞之，亦張筵賀誕，朱衣填門。予曰：「是不可留矣。」復領辭朝票，先士英誕期一日行，越二日，破安慶報至，北報亦旋至。人生遭際，亦有數耶。

自馬阮秉政後，諸臣日憂藩藩睨，且以東林不忘擁戴，借題芟翦。予曰：「但移惠、桂二藩於近畿，以待皇太子之生，若猶未生，自有親藩在，彼疎藩耳，何睨，亦何擁戴？」時皆然予言。後命二王并安仁、永明二郡王赴近畿居住，以此，會國亡，不果。

袁江督繼成與袁侍御弘勳屢爭三案，左鎮良玉亦有疏助之，人疑其相比，故兩推刑戶侍郎，將伺其人而阱焉。上怒曰：「彼地需繼成耳，此地何需繼成？而一擬再擬，」皆不點用。

袁江督繼成先爲異己所忌，不自安，而吳應箕、黃龍圖皆。張自烈皆知名士，與繼成善，應箕貽繼成書，勸其求解劉澤清，借援左良玉，安身以安朝廷。獨自烈書爭之，言：「從古未有端人善類賴權臣羽翼自全者，此枉尺直尋之說耳，無論各鎮反側不足恃，卽幸爲我用，賴以苟全，此日播之遠近，何以彰國憲？異時書之史冊，何以謝清議？況各鎮陰賊險狠，彼此牙角，轉盼糜爛不可救，安能爲吾黨屏蔽耶？」又言：「良玉恣睢日久，若借援於彼，得安其位，必竊謂江督博我聲援，宜德我，如是必事事惟良玉意所欲爲，少與齟齬，必致憾，不肯下。且中外又謂良玉久據上游，使正人不受禍，寇賊不敢肆，皆其首功，良玉自此成尾大之形，它鎮自此貽跋扈之漸，惡在能安身以安朝廷哉！」時皆聽其言。

予爲開國功臣廖永忠楚國公永安弟，隰州人。請贈諡，得追封慶國公，諡武勇。既而永忠後人具呈予處，言：「昔文皇帝滅方孝孺十族，九族外以門人爲一族。時永忠孫二人先皆受業孝孺，一論死，一論戍。至萬曆年間，屠侍御叔方萬曆丁丑，秀水人。具疏，請還諸忠族人之永戍者，始蒙恩宥，獨不知孝孺以門人爲一族，故疏未之及。迄今猶勾軍不已，世受其害，乞移呈兵部，特爲豁免。」予見而惻然，亟向諸樞曹言之，會國亡，遂已。

徐冢宰石驥等公疏請封于忠肅諡後爲伯，其疏，黃侍御澍章也。內云「與壽亭侯比烈」，又曰「都城隍之號空懸」，蓋不知漢壽爲封邑，故云壽亭侯，都城隍乃齊東語，豈可人告？又爲左良玉草疏，「改謚思宗，是以先帝爲不足思」，不知思乃謚義，非思不思之謂。不學無術類此。

左良玉兵半羣盜，甚淫毒，每人民家索賄，用板夾熬之，肥者或脂流於地。又所掠婦女，公淫於市，若人舟後，或注目岸上，望父若夫泣，則身首立分。予同年吳戶曹應恂，崇禎辛未。先爲楚令，對予言之猶歎歎。若入南都，其荼毒必有不可言者。

袁督繼成屢疏，與左帥良玉相應，人疑其比於良玉。及良玉反，兵抵九江，繼成爲衆所脅，出迎，遂失九江，內外哄然。皆以爲與良玉同謀，雖同鄉萬岡少元吉天啓乙丑，南昌人。亦密語喬侍御可聘曰：「有之。」後抗節死，北人始諒其無他。

湖廣巡按王中丞驥崇禎戊辰，丹徒人。家居京口，質庫遍城內。每雞羹一盃，非腿不食，庖人必殺三雞充之，餘肉皆拋棄。又烹魚時，必先置燕窩腹內方食。所用木器瓦器盡花梨古窠，其豪奢乃爾。時北兵告急，驥方以巡撫入覲，未至國門，已加兵部侍郎矣。

姚少廷尉思孝爲給諫時，持門戶甚力，至是，以考察爲憂，予曰：「非當察而察，吾何畏？若公道昭明，洗雪前枉，則今日墜淵之人，正異日登仙之人也。」後予奉差出都，思孝又言當事者委之守城，予與書曰：「諸君貌順心險，未可云好相知也。」思孝不能決。已，北兵入都，薙髮爲僧，復爲人所逼，遂出見。

左兵與北兵交通，上召對羣臣，姚廷尉思孝、喬侍御可聘、成侍御友謙崇禎甲戌，海門人。皆揚人也，奏：「左良玉稍緩，北尤急，乞無撤江北兵馬，固守淮、揚，控扼潁、壽。」上曰：「劉良佐兵還，宜留江北防守。」馬輔士英時立御前，戟手晉曰：「爾輩東林，猶藉口防江，欲縱左逆人犯耶？北兵至，猶可議款，若左逆至，則若輩高官，我君臣獨死耳！臣已調良佐兵過江南矣。寧死北，無死逆。」舉朝爲失色，有賈似道棄淮陽之誚。時上雖憂形於色，猶顧友謙曰：「若成某耶？」蓋往者播徙時，曾餉上於危也。

左良玉反後，九卿十三道合疏聲罪，既上，已兩得旨，惟六垣疏未上。吏科吳都諫希哲初大言曰：「今日所重不在楚，宜出公疏糾揆地，並請固守江、淮。」然遂巡未敢也。已，上防江公疏，

後以無疏討良玉，罰六科俸。

金吾于之英既借謙後，又特與授多，幾冒伯。喬侍御可聘以非謙嫡系，言於掌道張侍御孫振，十三道無盡題者，遂祇封謙臨安伯。時稱浙有三大功臣，劉基誠意伯，王守仁新建伯，至是謙復贈伯。

周禮曹鍾、雷僉憲續詐賜死，王侍御僕以吉服承旨入獄。權先有疏請斬二人，續詐曰：「王僕能斷得我首否？」鍾覺，對曰：「不斷我首，吉服何爲？」各作家書訖，又互書先帝遺臣四字於腹，就縊。續詐遺命弗葬，置棺兩花臺，做子胥抉目意。不一月，京師失。

劉總憲宗周以聲氣故素重周儀曹鍾。一日，晤章吏部正宸，問曰：「如周可謂粹品否？」正宸曰：「不純。」宗周問故，正宸曰：「言有餘而行不足。」宗周默然。又祁少司農逢吉，天啓壬戌，金壇人。及鍾同里人，及賜死，梁少司馬雲構崇禎戊辰，蘭陽人。在坐，語逢吉曰：「貴邑一日殺二賢耶？」逢吉曰：「一賢耳。」蓋以周庶常鍾爲賢也，其惡鍾若此。噫，斯言過。

楊副憲維垣首攻崔逆，列名逆案遺戍，故夏銓曾允葬，幸存錄亦以爲過。獨一生大誤在攻熊經路，廷弼功多於罪，至指附鄒、總憲、元標與趙冢、宰南星者皆爲鄒黨、趙黨，而欲與熊黨並編，尤謬。及起任南都，議或偏而行無疵，幸殉國一舉，足洗前非。乃經其殺妾潛逃，爲亂兵所殺，舌可掣也。

江南既陷，左少司馬懋第向南哭盡哀，中軍艾大選先薙頭，力勸懋第早降。懋第怒，繼殺之。其同謀監餉傅濟、崇、庚辰、特、用、榜、廣、平、衛人。懼，告懋第勾引齊寇，謀危京城。攝政王遣兵入院，勒令諸人薙髮，懋第大呼曰：「我頭可斷，我髮不可落。」時兵部陳司務用、極、王遊擊一斌、張都司良佐、王都司廷佐、劉守備統五人，皆與同志，遂俱執送刑部，重鍊三匝，旋移水獄，七日不飲食，逼降皆不應。執見攝政，懋第著母喪服，同用極長揖，南面坐，見諸降臣列墀下，大言責之曰：「汝誰家臣子，作此面孔？」諸降臣皆跣足無以自容。攝政數懋第僞立福王、勾引齊寇狀，懋第抗言曰：「我先皇痛罹大變，以親以序，當立福王，何云僞立？」山東豪傑皆忠孝有爲，前者就見，我皆勉以大義，亦不係土寇。」又歷數攝政不郊迎使臣，不以龍亭出接御書罪，又言艾大選薙頭勸降應誅，曰：「我血性男子，到此惟有一死耳。」時攝政指用、極曰：「汝何人？」亦不說。用、極曰：「我兵部也，三尺童子恥拜異類，況我大明人物。」攝政怒，命捶其頰，用、極噴血呼曰：「士可殺不

可辱。」攝政復從容曰：「汝等不怕死，皆忠臣也，然降不失富貴。」懋第曰：「薙頭不如斫頭。」命左右曳出，至菜市口，仍遣降臣勸曰：「先生懼乎？」懋第曰：「無問我懼不懼，請問若輩羞不羞？」至順城門，又遣滿官以封王啖之，懋第曰：「懋寧爲大明鬼耳。」將刑，顧問五人云何，「斌等皆曰：『願從死。』」懋第曰：「好，好，但恐有悔。」用極大呼曰：「求仁而得仁，又何怨！」五人復同。懋第南向叩頭，泣曰：「臣心畢矣。」遂被殺，五人皆爭就死。其時忽風沙四起，捲市棚雲際，屋瓦皆飛，觀者近萬人，咸爲流涕。其同行門人咸默，徐玄敷葬懋第等於白馬寺傍，火用極骸骨，負歸鹿山故里。

馬輔士英爲黃侍御澍所糾，密疏言：「上之得位，由臣及四鎮力，其餘諸臣皆意戴澍藩，今日彈臣去，明日且擁立澍藩矣。」上信其言，爲雨泣久之。以後一切朝事，俱委士英，惟狂走宮苑中，如失心狀。後聞北警，十餘宦豎挾之出奔，外官尚不知也。又言士英聽阮大鍼奸謀，欲以三朝典要，挺擊事與黨人之獄，上獨不允，亦可想其爲人矣。蓋濡忍勝而明斷少者。

劉翰林正宗、張侍御懋燝於弘光時皆仕南都，國亡，兼程而北，得補原官。己，正宗官至大學士，懋燝尋調外。高材捷足，未可盡誦。

也。
萬曆四十四年丙辰，爲北天命元年，是沈同和吳江人，趙陽關代作事竟，遣戍。以贖元黜革之歲。中國無元，而外國有元，且其得力之洪承疇，已於是科獲尙。

弘光乙酉二月，有五色日數十相關，煌煌激射，自未至酉始滅，天日爲晦。

楊納言維垣曾語予曰：「當時不宜遽逐李選侍，選侍逐則客氏進，無內主故也。」亦是一說。

補遺

劉總憲宗周萬曆辛丑會稽人。有疏云：「天道有陰陽，而人事應之，其事爲君子小人，君子小人進退，則否泰之關也。聖人嘗致嚴於始進矣，於泰之初曰拔茅茹，否之初亦曰拔茅茹，同一拔茅耳，未辨所爲君子小人也。君子固自勉其爲君子，而小人亦自忘其爲小人，聖人從而微辨之，則繫否以貞吉，又以廣遷善之門也。嗟乎！辨之不早，未有不以小人加君子者，而世道因之矣。今天下誰甘爲小人者？臣請質之事，始陛下龍飛海甸，天實爲之，人易力焉？而乃有以護躐微勞，居功定策，入內閣，晉中樞官銜世蔭者，非先鳳陽總督馬士英乎！因以鳳陽之入，更司馬之出，臨敵易將，坐誤軍機，亦士英也。於是先吏科給事中李沾，備言定策，挑敵廷臣，搆成水火。誠意伯劉孔昭又以功賞不均，發憤冢臣，致朝端聚訟。諸臣之品不同，而比類相從，大抵有拔茅連茹之象，於是羣陰翹翹起矣。借知兵之名，則逆案可以然灰，寬反正之路，則逃官可以汲引，兩家賓客，互相譏亦互相挾。中朝之黨論方興，何暇圖河北之賊，立國之本計已疎，何以言匡攘之畧？高傑一逃將也，恃士英卵翼，奉若孺子，浸浸尾大。而劉、黃諸將，又置若弈棋，洵洵爲連雞之勢，動曰不和。至分割江、淮四鎮以慰之，遺異日藩鎮之禍，則皆高傑一人有以倡之。國

勢如此，人心可知。督師之伎倆既窮，北伐之聲靈盡挫，宜其奄奄兩月，不能一步踰江北也。尤可慮者，京營一旅，自祖宗以來，皆助臣爲政，樞貳佐之，至先帝始設內臣提督，成敗之數可知。陛下立國伊始，正可講求祖制，以煥新猷，而不意又有盧九德之命，所稱居重馭輕之謂何？則士英又有不得辭其責者矣。總之，夷狄盜賊皆從小人氣類感召而生，而小人與宦官又往往相爲表裏，自古未有宦官典兵而天下不壞者，尤未有小人羣起用事而專閹之人能樹功方域者。惟陛下自爲社稷計，首辨陰陽消長之機，獨奮朝綱，亟敕士英仍出督師鳳陽，駕輕就熟，聯絡各鎮，次第法用兵之策，諸將中仍有不用命者，立以朝廷之大法處之。由此北拒敵，西滅寇，南收荆楚，惟諸將所至，再啟茅土，而士英遂並得以功名終矣。若今督史可法，卽不還中樞，亦可自淮而北，歷河以南，別開幕府，與士英相犄角。將見疆場之臣既和於外，廟堂之臣亦和於內，中興事業，其賴是乎！若京城提督，亦在陛下獨斷而寢之。疏入，留中。

劉德憲宗周因馬輔士英乞休一疏語多譏刺，乃言：臣前疏規及樞輔馬士英，士英遂杜門乞休，致煩聖明下詔，示以和衷，臣罪滋大。乃士英獨因臣疏追痛先帝，而遂坐臣以目無君父，又因以喪服未滿，自稱草莽，而並坐臣以不臣天子，則臣罪死有餘辜。臣不足惜，將使天下遽謂先帝可忘，凡痛及先帝者卽謂之不臣，是顯爲亂臣賊子立赤幟也，而又何有於皇上乎？士英所亟

亟自明者，定策之功，臣豈謂無功？惜所以居功者猶未盡也。使士英果居定策功，則今日討賊復仇何如其急？既坐中書之堂，復筦樞務之重，三月以來，何事不辦？將謂東除西蕩，立取仇人之首，懸之闕下，祖宗疆土，盡莫版圖，斯時策勳飲至，周、召、方、虎之業，又孰讓士英者？乃今江北四鎮，岌岌乎分崩離析，士英不問調度一事，惟聽其各相雄長，以自爲利，遂使進無恢復之圖，退無畫江之計，日復一日，敗局難收，士英將何以保前功，不終負恩皇上乎？借曰別有機宜，臣請翹企視之矣。」疏成將上，會高輔弘圖言：「士英未可遽去，恐水火不已，將爲善類他日隱憂。」遂止。

劉德憲宗周聞劉東平澤清糾己，疏言：「國家所以久長弗壞，恃此紀綱法度而已。本朝受命三百年來，未有武臣參文臣者，尤未有武臣無故而欲殺憲臣者，且未有武臣在外而輒操廟堂短長，使士大夫盡出其門者，有之，皆自澤清始，一時紀綱法度，蕩然盡矣。至澤清所欲殺臣者，朋黨之說也。概自神廟朋黨之說興，而空國之禍積漸不可解，其間所稱爲黨人，久已丹沈碧化，越一二十年，而臣尚偷息人間，世方指爲遺孽，至此當殿後死矣，何待澤清言？獨澤清尚自謂國家勞臣，乃敢遂行君側之誅，如溫、卓故事，朝廷安可置之不問？臣忝大臣，義不受辱，仰惟皇上先與臣罷斥，仍取澤清原疏下廷議，應否誅臣，稍存法紀之萬一，卽臣罪應誅，幸而不見殺於盜賊之

手，雖死之日，猶生之年。陛下不見科臣韓如愈之死於非命乎？然至今竟無問及之者。時事至此，良可痛矣。」疏奏留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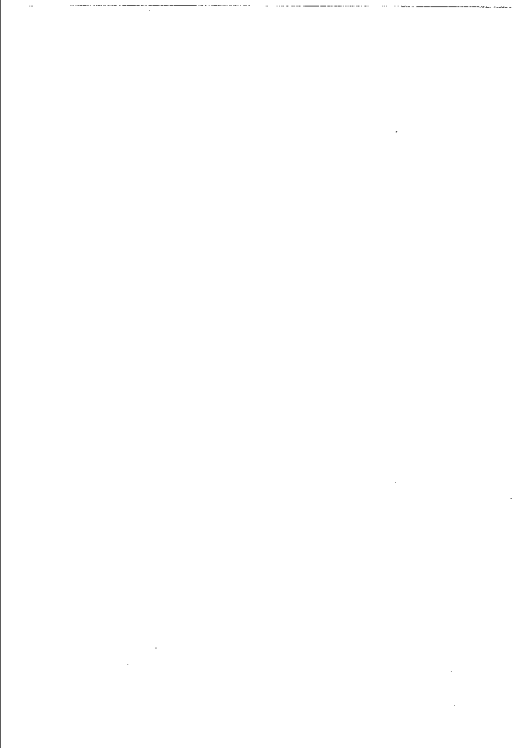
劉總憲宗周爲四鎮誣詆，不具疏辨，但具揭云：「國難方殷，非臣子角口之日，然其中臣誼所關，有不容徑置不問者。君臣之義，無所逃於天地，況遭先帝非常之變，臣子敢處以常禮，曰草莽孤臣，乃遂不臣乎！且職民也，欲署前任，則前任無官，欲署新任，則新任未任，稱草莽孤臣，道其實也。君父之喪一也，禮未卒哭稱孤子，二十七日以內，於臣何獨不然？乃欲借此以殺職，職不受也。至親征之說，蓋仰體皇上急於復仇之意，以爲計必出此，卽假此先聲，以圖實著，存此大義，以激人心，亦兵機所不廢。又欲借此以殺職，職不受也。方賊勢洶洶，貴鎮突有家眷寄江南之說，業已阻挫士心矣，未幾而割地講和，爭以維揚爲奇貨，兵民仇殺，激之者誰乎？數月以來，徒以諸鎮之故，動費朝廷區處，致坐誤北伐之機，將何辭以謝天地？激變之罪，職尤不受也。至挺擊一案，與職風馬牛不相及，而借此題殺職，職甘受乎？求其說而不得，猥曰道學。積直之言曰：「將受命之日則忘其家。」霍去病曰：「匈奴未滅，何以家爲。」此亦道學，君子所不廢也。貴鎮獨未知乎？今而後，貴鎮幸一意辦賊，有進無退，以副知遇，不致再作江南之夢，與古人爭烈，職雖死何恨！」澤清等語塞，宗周遂求去。

夏銓曹允彝憂居，著降賊大義。其言曰：「或問：『唐肅宗於安祿山之亂，六等定罪，首大辟，次賜自盡，次重杖一百，次三等流貶，今可仿否？』曰：『是不同，唐長安雖破，玄、肅並存，先帝何在？君崩臣活，較玄、肅時宜加一等。』或問：『唐德宗於朱泚破，先斬降泚寵任官崔宣、洪經綸等，德宗至鳳翔，又斬喬琳、蔣鎮、張光晟等，今可仿否？』曰：『是亦不同。泚初起，止姚令言諸逆黨耳，非崔宣等助之，豈能橫行若此？今關勢久成，諸降賊者，自負恩喪節，而非闖逆同起事，則盡法中有差等。』或問：『先帝嘗有欽定逆案，可仿否？』曰：『是又不同。魏、崔雖謀危宗社，殺害妃嬪，居戮忠良，而非弑主也。今逆闖罪豈魏逆比？比從逆，當加等，何疑？』或曰：『視唐之六等，宜加一等，是矣，何以定之？』曰：『重者辟而加籍，次辟，次自盡，次重杖及戍，次遠戍，最輕者流近地，無貶法也。』或問：『加罪一等，實仍六等，今之降賊者，以何等罪定何等刑？』曰：『宋企郊、崇復戊辰，乾州人。張蟬然、義烏人。黎志陞、崇復甲戌，華容人。韓琳、萬曆丙辰，涇陽人。安伸、萬曆丁未，瀘川人。白廣恩、陳永福等，從賊攻陷城邑，或爲搜宮，或爲用刑，皆大逆，非從逆，不在此數。所謂從賊者，皆都城破後屈節者耳，其最重者，如何瑞徵、崇復戊辰榜眼，信陽人。楊觀光、崇復戊辰，紹興人。韓四維、党從雅、天啓乙丑，賈縣人。薛所蘊崇復戊辰，孟縣人。等，受賊寵任，爲賊僞大臣也。周鍾手草僞詔，指先帝爲獨夫，稱逆賊爲堯舜者也。楊廷鑑、崇禎癸未狀元，武進人。陳名夏、崇禎癸未探

花，陳壽人。魏學謙，樂頌矣未，嘉善人。或獻條陳，或定儀注，或請催漕，此彌天罪也，爲首等。降賊爲要秩，且視舊加陞，如庶吉士徑受僞編簡，科道改僞弘文，少卿改僞正卿等職，非投順最先，媚奉最諂，何以至此？爲二等。如降賊仍爲僞要官，雖不改其舊，亦是受賊寵用，尊如僞卿寺，要如僞弘文、僞吏政、僞諫議、僞漕院、直指等官，何容未減？爲第三等。如已受僞官，爲所疎遠，不甚著名者，爲第四等。初曾受來，不能自固而降，又不甚著名者，爲第五等。獻金獻女，以媚賊求免，而托故未授僞官者，爲第六等。似亦至平矣。內有已受賊官，於五月十四日以前，賊未敗先自逃回者，視本等或減一等，或減二等。又有不是五月十四日以前，爲敗後竄歸者，身投司敗，良心未滅，或於本等議減等。惟至今未歸，歸而不出，雖云逃歸，實受賊差委，將爲內應，此無論逃於何時，斷難減也。又曰：「唐以早定六等，致從逆益堅，再召史思明亂。今刑章太峻，無乃激之叛乎？」曰：「臣子所論者，法而已矣，或誅亂而亂定，或養亂而亂滋，諸從賊者，皆根國庸流，非縱橫險才也，賊之滅亡，豈附賊者能支？然國家不可不立一法，以待殺賊歸國者，凡諸從逆未歸之家，羈其妻子，錄其家產，俟之三年，有能擒賊渠魁，建功於國者赦，雖極如宋企郊等，苟能新閱賊並劉、牛等賊，亦赦之可也。惟終於不歸，卽加等族誅籍沒，又非六等可論矣。」議出，人多是之。

校記：「按古學堂刊本作『著降賊大議』。」

徐諭德沂里居，感憤時事，貽同事書曰：「今日賢邪之辨，不可不明，而異同之見，不可不化。以君民爲心，則和一之至，不必合黨同羣，而自無不同。以職掌爲務，則猷念各分，不必破黨渙羣，而自無不異。用人者執此爲衡，其忠君愛民，精白乃心者爲君子，否則小人。修職就業，竭節在公者爲君子，否則小人。流品區別，澄叙無舛，故人謂異同立，而賢邪之界限以明，不知異同化，而賢邪之流品始出。夫以先帝十七載乾惕，卒使鼎湖泣於寇孽，椒殿傾於賊烽，其故何歟？良由頽年以來，是非混淆，士大夫精神智慮，未嘗爲君民勤恤，爲職掌究圖，極其末流，乃至謾視主上，如胡越之瘠肥，委身寇仇，若秦楚之朝暮，豈不痛哉！今者，吾皇中興，百竅在位，自當洗心滌慮，事我一人，有能匡弼吾君者則登之，不然，如鷓逐雀，勿疑也；有能莫廢斯民者則庸之，不然，如爲苗莠莠，勿後也；有能殫心職業者則陟之，不然，枝官稅政，便文自營，勿貸也。毋以體骨不媚，遠耿介特立之人，毋以悃愾無華，失專心向公之士，毋喜聞聲之浮慕，援助之實繁，濫收趨勢游利之宵類，毋因一事之快心，片言之順意，俛用呈身換面之檢流。除凶雪恥，端有賴矣。」其言公平可采。



三垣筆記附識上

崇禎

上爲信王時，曾夢烏龍蟠殿柱。又偶遊本宮花園，園有二井，相離甚遠，上戲汲於井，得金魚一尾，再汲一井，復得一尾，活潑光曜。左右皆知其異，秘不敢言。

熹宗初卽位，上猶在沖齡，忽問曰：「這個官兒我可做得否？」熹宗曰：「我做幾年時，當與汝做。」人以其言爲讖。

熹宗大漸，逆璫魏忠賢方柄事，懿安皇后召上人繼大統，戒勿用官中食。上從周戚畹奎處作麥飯，袖而食之。

上卽位數日，大璫王體乾、魏忠賢侍。問及立枷事，體乾奏曰：「非大奸巨惡，法所不能治

者，弗用。」上蹙然曰：「雖如此言，亦太慘矣。」忠賢默然，遂傳免。

上初卽位，以內臣崔文昇用泄藥致光廟晏駕，欲殺之，忽內宮羣譚豎不可止，上問故，曰：「崔官兒好人，理不應殺。」上命免其死。越數日，徐訪內臣爲首數人，皆杖殺之。

上聰明天縱，初卽位時，視諸臣每有不足之意。一日，召對諸臣，無一語當聖意，上曰：「此就是召對了麼？」

上每言欲法堯舜，有以漢孝文相方者，猶目爲中主。一日，輔臣語及唐太宗，上曰：「太宗掃盪羣雄，朕愧無其才，若閩門無序，家法蕩然，朕羞稱之矣。」

上初卽位，倪侍御文煥（萬曆己未，江都人。以附崔呈秀萬曆癸丑，蘭州人。削奪歸，同鄉喬中書可聘往謁，文煥神色沮喪，若悔前非者。）可聘曰：「他無論，若楊左二公，以忤璫罹禍，君子也，公糾之，何故？」文煥曰：「一時有一時之君子，一時有一時之小人。我居言路時，舉朝皆罵楊左諸人，我自糾小人耳。如今看起，元來是兩個君子。」

吳侍御姓初人臺班，獨行無倚。趙太宰南星欲以年例處之，不得已，乃薦方侍御震儒萬曆癸丑，齊州人等，以釋其疑。後魏、崔專政，又以三案有疏，借例推削奪楊侍御維垣，攻魏、崔時，猶以故意疏薦，及再入臺班，始風節矯矯，以彈擊稱雄。

予壬戌赴公車，見張司馬鶴鳴萬曆壬辰，蒲州人。以及臺省部郎，皆與熊經略廷弼萬曆戊戌，江夏人。構羣推一愚率之王撫化貞，以抗廷弼。而廷弼疏言：「廣寧必失，河西必危，乞留臣言以券」一疏，尤為先見。及事敗，與化貞同辟，人以為冤。至遼東傳一書，為丁輔紹賦萬曆丁未，貴池人。等進呈以殺廷弼者，予曾見此傳，最俚淺不根，而指為廷弼撰授，尤誣。赴市時，挺立不跪，下刃僅及頸半，行刑者即以刀逆割之，慘哉！謝紹賦與行長安道上，白日見廷弼，回高腦裂死。鶴鳴以陷廷弼卸罪生還，後為流賊索賄，倒懸城門，身首碎裂，亦天道也。崇禎初，韓輔煥萬曆壬辰，蒲州人。疏請歸葬，有「不死於封疆，而死於門戶」等語，公道始明。

王撫化貞、邱副憲志充萬曆癸丑，陝城人。皆諸城人，又皆癸丑進士，一坐失陷封疆，一坐行賄謀升，同日棄市，亦云怪矣。

梁侍御夢環廣曆癸丑，順德人。首糾魏忠賢。及巡按山海，忠賢欲以查核錢糧中之法，夢環惶急，知忠賢憾張戚晚國紀，太康伯。以參疏獻媚，內有丹山之穴、藍田之種可疑二語，謂張后非國紀生，將撼中官也。上嗣位，依子屬父律統，是年秋決。上勾其名，以墨輕未見，諸囚皆決，夢環還獄。及復奏，以原疏對名，方見其勾，倉皇取之獄，抱上馬，至西市行刑。

王家宰允光，漢唐壬辰，長垣人。當魏忠賢專權時，請以票擬還之政府，可謂言人所難。吳侍御姓以其爲司馬時不駁魏良，忠賢廷。封爵，糾之，遂與鬻氣大左。及例轉科員，與吏科陳都諫良訓萬曆癸丑，連賢人。各有所主，相持不下，良訓曰：「寧用晚生。」遂以大參補之。

己巳除夜，誤傳免朝。上是夜宮中內宴，宴畢，竟升殿，惟溫輔體仁、馮給諫元勵在。或奏聖駕御殿，例閉朝門，諸臣不得入。上退坐，命啟門，復不至，不得已還宮。及諸臣聞駕出，咸倉皇入，上復升殿，儀部吏佩元旦表，與儀郎交臂相呼而不相識。及拜賀禮行，遂取別省賀元旦表讀之，中官命報名以辨至否。時諸臣各競紙筆伏地呵凍書之，如犬蹶蛇行。出訊之，則自官僚以至從役，皆如醉如癡，不辨天曙，莫知何故也。

錢輔龍錫萬曆丁未，華亭人。萬曆丁未會試時，夢衣蟒玉，有刀加頸，爲人奪去。後在政府，以袁經畧崇煥誅毛帥文龍，謂龍錫知情，下獄議死。時上震怒，人皆危之，龍錫坦然曰：「吾先夢在，必不以刑死。」已，果減等出。

崇禎癸酉、甲戌，鳳陽出惡鳥數萬，兔頭雞身鼠足，人取供饌，甚肥美，但犯其骨立死。乙亥上元，遂有流寇慘殺之禍。

叛賊孔有德圍萊州，城守甚固，劉督字烈萬曆丁未，蘭竹人。主撫，遣副司李宜揚往說之。賊誑宜揚往城下請謝撫軍，璉萬曆丙辰，堅剛人。出受撫，總兵楊某堅止，璉不聽，率朱郡伯萬年開城出，賊故遙呼羅拜，璉喜，稍近之，賊遣使請退左右，有密言相告。及却兵衝，而璉及萬年皆被執，萬年誑賊曰：「爾執我無益，可以精騎從吾呼守城者出降。」賊然之，以精騎五百押至城下，萬年大呼楊云：「我已被擒，無生理，賊精騎盡在此，可速發礮擊之，吾與俱盡，亦不枉此死耳！」楊猶不忍，萬年復頓足大呼，遂遇害。楊發礮，擊死過半，賊勢大挫。

乙酉夏初，鎮江民婦產一子，頸戴二首，與母俱斃，又下游絲成團，不知何兆。

崇禎辛未四月，揚州胡尚綱染疾不瘳，婦程氏私割股二片啖之，嘔出，不救。婦不食二日，然有身四月，或解之曰：「若得男，可延而夫嗣，徒死無爲也。」婦曰：「吾亦知之，但生女，又未免苟活數月，恐無以對吾夫耳。」因復食。至七月，果生男，踰年，子以痘癘，卽理前盟，致謝翁姑曰：「未亡人且死，不能常侍，幸有娣姒養，無悲也。」復絕食，越二日，其姑故難之曰：「爾父母家不越二百里，若不候面訣，或有言奈何？」婦曰：「然。可急迎之。」然終不食，惟日飲清米湯一匙，謂可延且夕候父母至。迨十二日，其父母遣幼弟至，婦曰：「是卽可白吾志。」自是滴水不入口，姑向之泣，則曰：「未亡人若再嫁，則當哭，此好事耳，何哭？」徐簡齋中贊珥，令變易備後事，以其餘給散家人并鄰嫗之曾過問者。復自卜曰：「十八九日皆良，吾當逝。」向曾割肉二片救夫，夫不可救，尚以石灰養之牀頭，死後可入歛，以示全歸。」遂死。

錢少宗伯謙益，聲氣宿望，虛譽隆赫，時周少宗伯延儒爲上所咨注，阻之令不得列名於枚卜，延儒請之程給諫式相，厲曆丙辰，常熟人。式相厲聲拒之。適溫宗伯體仁亦以沈故輔，貫隆慶成屢，國朝人。門人，爲時望所擯，每立朝，無敢與言者，而資俸久在謙益上，亦不與名。於是體仁、

延儒交遂合，始有召對錢千秋之事。謙益等又欲攻去周輔道登，萬曆戊戌，吳江人。故道登亦從中主持。當召對時，體仁應答如流，而謙益噤不能言。上命錦衣衛拿謙益，下猶相顧不敢，致上益怒，故謙益卒不勝。

嘉興縣庠生李夢康，幼女四歲喪母，撫尸慟絕，絕而甦，事後母以孝謹聞。父食貧，女獨勤紡績供父。或慕而求字，因詢父曰：「世何謂賢？」父曰：「善事舅姑爾。」女曰：「舍己親事他人親，以此謂賢，實非兒願。且我母早逝，烹飪非伯兄事，父休矣。」因哭拜力謝，父亦感泣。及笄，愈貞不字之心，父悲其志，不强奪也。父嘗病，女櫛天請代，匱藥庭中，有青鳥啣一朱實墜藥鑪中，服之即愈。崇禎二年六月朔，女疾作，自知不起，抱父號泣，以不克終養爲恨，一慟遂絕。

郝景春，萬曆壬子，江都人。官房縣令，張獻忠既就撫復叛，來攻房城，身自巡視，有不用力者，手刃之。景春亦懸錢立賞格，曰：「擊中一賊，賞錢一千。」中者輒取去。獻忠有花馬，甚愛，出則常騎，亦爲敵擊死，其徒死者甚衆。獻忠無如之何，將退，會指揮張三錫以繩引賊入城，城遂破。降賊張大經百計說景春降，不從，呼其子鳴鸞至，謂之曰：「男子不幸至此，惟一死耳。又以手畫頸曰：『此其甚痛耶。』乃與鳴鸞及僕陳宜往見獻忠，不屈。獻忠指大經曰：「彼九省

監軍道，如何恭謹，汝一知縣，敢爾！景春曰：「彼已降賊，不值一錢，吾豈效彼者？」乃殺一丞以懼之，罵如故。獻忠與大經怒，命曳出，猶罵大經不絕口，遂見殺。鳴鸞撫父尸大呼曰：「死賊，何不殺我？」遂與陳宜同遇害。時崇禎十二年。〔六〕事聞，贈太僕寺少卿。

按記〔一〕原作「不用力者手刃之」，無「身自巡視有」五字，依抄本甲補。〔二〕此五字依抄本甲補。〔三〕之何將退四字依抄本甲補。〔四〕「會」字依抄本甲補。〔五〕抄本甲「三」作「天」。〔六〕此六字依抄本甲補。

鄭輔以偉萬曆辛丑，上臈人。喜讀書，而票擬非所長，疏有「何況」二字，誤以爲人名也，票云「何況着按撫提問」，上駁改，乃悟。由是有館員須歷推知之論。又一日擬票，懸筆不能下，周輔延儒等哂之，以偉歎曰：「吾富於萬卷，而窘於數行，致爲後生所藐。」遂挂冠，後竟卒於京。

吳侍御姓辛未按秦，一以察吏安民，稽覈功罪，激勵將士討賊爲務。凡巡方舊套審錄拿訪等俱停，守令賢否，卽以城守堅完，盜賊不犯境，民獲安堵者爲最。故按秦二十閱月，賊未過西安，漢中一步。

曹總兵文詔與洪總督承疇萬曆丙辰，南安人。不協，吳直指姓曾問文詔曰：「制府素稱得將士

心，而不能用將軍，何也？」文詔曰：「制府爲人，煦煦小仁，御士以詐，無雄畧英斷，可遇小敵，不可遇大敵。文詔從征數年，頗有功，而幕下將吏不聞薦錄一人，此驥驥困於鹽車，仰天長鳴者也。」姓爲疏題部下有功者，請部加銜，文詔甚感之，故後撫督時大得其用。

鄭庶常鄆人京，以溫輔體仁異調，恐阻己入館，逢人肆詬，謂「吾必糾體仁」。然特以恐嚇爲脅制耳，實無意糾也。體仁知之，遂爲先發制人計，而蕙倫詞臣之疏出。

禮科房之騏，洪熾戊辰，東明人。父楠，萬曆辛丑。溫輔體仁本房門生也，之騏以國博改給諫，實體仁力。已，復糾體仁，以附聲氣。噫，寧吾爲逢蒙，自負其師耳！後兩仕清，尋革職。

宋給諫學顯以聲氣自雄，田太宰維嘉與低梧。一日，學顯以書干選郎，維嘉得之，遂例轉。時學顯方揚揚謁客，忽數朝士擁馬首曰：「高升矣。」學顯嗷嗷不平。維嘉揚言將以私書入告，遂悒悒出都。

田成晚弘遇田紀父。所爲不法，人爭鼓訟，御史臺以法繩之，貴妃脫簪求解，上怒曰：「祖宗法

不可私。」擯居別宮久之。周后召至看花，乃承恩如故。

上重太宰之選，召內閣、五府、九卿、科道等官，命各舉所知。張少宰捷云：「諸臣黨同伐異，一切把持，臣所舉皆所不喜。」盧吏垣兆龍天啓壬戌，光山人。曰：「科道例不薦舉，惟舉有不當者，方行糾參。」上然其言，命吏部先舉。捷因舉唐世濟、呂純如，諸臣皆各有所舉。上問世濟何如人，溫輔體仁，錢輔士升，萬曆丙辰狀元，嘉善人。王輔應熊皆極譽之，上曰：「呂純如係逆案，不可開端。」於是兆龍首糾之，而姜給諫應甲，孫給諫晉言尤力，張侍御三讓，天啓壬戌，太原人。金侍御光辰等繼之，獨河南道盧元賓不言。捷再言純如才，若用之不效，願與同罪。上曰：「既徒逆案，不用也罷。」初，召對諸臣傳聞閣部同心，且有大力者爲之內援，純如之用，聖意已決，故皆蓄縮不敢言，賴上片言而定，諸臣方敢繼其後。然純如無頌忠賢疏，逆案指爲有頌，誤也。

上以山西、大同、宣府等處失機，罷督撫罪之，命會推代者。張少宰捷出諸袖中曰：「山西巡撫已有人矣。」衆問之，以吳侍御姓對，衆爲不平，爭論久之，捷竟以銓奏。上召姓，問何以撫山西，對曰：「禦敵當禦之邊外，若大同、宣府不能遏其人口，山西豈遽能驅之出口乎？然其人邊，尚在一二年後，猶可預爲修備。今流賊遍滿內地，郡縣爲墟，此國家腹心元氣之病，不可不速爲

撲滅。山西逼近京畿，關係尤大。」兼陳穢渠散黨、防河、用將、申嚴紀律諸事，上傾聽久之，是晚命下。

孫給諫承澤人垣諸疏，中立無所依附，當事者欲以年例處之，疏糾蔡少司寇奕琛，乃得免，自此以聲氣推。

上篤好文學，勵精求治，嘗因講席咨問春秋傳義，左右陳說無稱旨者。或薦文翰林震孟，特賜燕對，震孟援引侃侃，上嘉悅之。

吳給諫麟徵生平不受人意旨言事，與文翰林震孟交密。震孟以劾潤州張某奏稿諷麟徵上之，麟徵謝曰：「非時政所亟也。」震孟雖鞅鞅去，而心敬之。

文翰林震孟一日入講，上加足於膝，遇講中有云「為人上者，可不敬哉」。震孟重言之，上為竦然。及入閣，頗疎脫，曾擬票某本不決，密遣僕持疏送姚給諫思孝代擬，時思孝與溫輔體仁左，大驚曰：「若洩，禍立至矣。」謝遣之。此思孝親為予言者。

蔣少宗伯德瑣留心國計，將各邊餉冊細加剔釐，計祖制九邊及先後增設東西二協昌通津登保五處，共十六鎮，一切新舊練三餉兵馬及屯鹽民運漕糧馬價，各項原額現額，苦心編纂，而諸形勢要害，及近邊部落，今昔疏義有可采者，亦附見焉。合爲總冊，分爲各鎮，名曰備邊御覽冊。先進總冊，次進備邊撫賞一本，三進薊密山永一本，薊永三衛考一本，昌平鎮一本，守邊乞賞各部落一本。又將各邊十六鎮新舊兵馬屯鹽民運京運漕糧三餉本折及兵馬價各項，括其大綱，以便稽核，名曰御覽簡明冊一本，又進九邊十六鎮兵餉總冊二本，御覽簡明冊二本，薊州鎮兵餉原額二本，新設中協薊州鎮一本，東協山永鎮一本，西協密雲鎮一本，大寧三衛考一本，附威繼光登州衛人，監武毅。口外山川圖、大寧哨檢、歷朝經歷及朵顏福餘秦寧支派、恢復大寧諸疏議。新設昌平鎮二本，附諸陵形勢、歷朝調陵事宜。新設通州鎮一本，新設天津鎮一本，附二鎮漕河水利。真保鎮二本，新設登萊鎮二本，附膠萊河養魚池考、海運考、毛文龍至黃蜚始末考。新設關外寧遠鎮二本，附建州始末考二本。山西鎮一本，宣府鎮一本，大同鎮一本，守邊賞葬考二本，附隆慶以來順義款貢始末。陝西固原鎮一本，延綏鎮一本，寧夏鎮一本，甘肅鎮一本，附河套考、大同叛兵考、實籙考、元昊考、哈密諸番考。其進冊時在人關後。

文輔震孟入閣時，溫輔體仁久居首席，每稟擬，必商之，震孟有改，必從。震孟密語諸同志曰：「溫公虛懷乃爾，何云奸？」何輔吾聽萬曆乙未，番山人曰：「是人伏機甚深，何可信？」震孟不爲意。越十餘日，體仁窺其疎脫，凡震孟稟擬，竟發改，震孟堅不從，徑抹去之，震孟怒，拍案大呼，以諸疏擲體仁前，體仁亦不顧。未幾，許給諫魯卿爲謝家宰，陞所糾，體仁疑旨爲民，震孟力爭之不得，曰：「科道爲民，非天下美事。」體仁奏其語，遂罷。震孟每語諸同志曰：「諸君子見予當國，放膽作事，無復前者兢業，遂爲奸輔所窺，乘機相中。」先是，周輔延儒被糾將去國，體仁與閔冢宰洪學萬曆戊戌，爲程人。深談，歷指某疏比某疏尤甚，笑聲徹外。後浪催前浪，其相嫉固然也。

許侍御自表糾溫輔體仁疏，項翰林煜所授也。煜以自表由明經拔，上所注意，雖糾必不處，竟竊級調用。

體仁長於心計，凡閣中稟擬，每遇刑名錢糧名姓之繁多，頭緒之棼錯，皆相顧攢眉，獨體仁一覽便了，從不以舛誤駁改，故諸輔亦服其敏練。但存心過刻，伏機甚深，又不敢批逆鱗，其大病也。

張給諫焜芳，崇禎戊辰，山陰人。糾史同少蕙，天啓壬戌，博苑人。單款，揚州同袍鄭元勳所授也。蕙巡鹽狼籍多在揚郡，故元勳知之甚詳。然蕙繫獄後，母死不得歸，號泣不輟，頗有憐之者。

吳輔姓在晉，嘗語諸將曰：「予在行間久，知兵事好還，賊焚掠害民，卽殺之千萬，有功無罪。若無辜脅從，卽殺一二，亦有罪無功。且我縱軍士濫殺，上天或假手賊以致喪敗。」諸將惻然，姓乃製白旗二面，每出陣，令脅從老幼婦女降者跪伏旗下，一、散其黨，俾得直前殺賊，一、全活無辜，使有更生之望。

河南流賊張甚謀欲渡晉，吳輔姓請旨移駐河上，督兵防禦。往時撫院移鎮，皆遠坐郡縣，將吏得逍遙河上。姓駐禹廟，坐臥處，韓城諸山村粲然在目，分列軍士，倚山爲壘，多置火礮，無事則鑿冰，有警則伏銳以待。臘月望後，賊掠韓城諸山村，火照壁壘間。未幾，河爭道，相持旬日，矢石交發，賊不敢近。除夜，姓語中軍曰：「年節恐軍士酣飲離伍，爲賊所窺，此數日夜更宜嚴備。」賊果是夜呼噪至，官軍寂然，既近，發礮擊之，傷者甚衆，至明乃止。次日，賊逼滿山谷，終不得渡，以丙子正月三日漸徙而南入豫。姓不解衣帶者半月。

吳撫姓親詣雁門一帶邊堡，閱從前敵兵出入處，各堡廢弛，無一勁卒壯馬可禦敵者。邊牆尚不及環堵土垣，器仗朽敝，僅火器存焉。將吏云：「自俺答受款，後人不復整理，六七十年矣。設邊原防西虜，豈料東人犯乎？」姓乃繪圖，列所應修治增設堡墩臺牆上聞，委廉能官督各郡縣丁壯葺治之。又察往日管修各弁侵冒狀，嚴懲之，立限完工，半年而邊陲可守。

山西饑，吳撫姓疏聞，中使齎金至，語姓曰：「上覽公疏，諭各官曰：『山西饑荒，人相食，撫臣疏到矣。各捐所有，往賑之。』」一日得三萬，卽刻差遣，上留心民瘼如此。」姓不覺泣下，卽約巡按同中使馳赴平陽察賑，賑畢大雨，是秋熟。

乙亥，戶部議稅閒架，雖比唐法稍輕，而擾民買怨則均。吳撫姓具疏，援陸贄諫唐德宗事，內云：「陛下投珠抵璧，上希堯舜，當事者固不當以德宗敝政進，而諸臣中無一陸贄，臣深以爲恥。願概賜停止，非獨爲三百災民請命已也。」不報。

乙亥，山西提學袁繼咸以名教爲己任，操履皦然，課士公明。吳撫姓因明旨有提學官三年清公有望者，聞擢五品京堂，以示優異，乃具疏薦之。而張巡按孫振批遺才諸生狀，令送入場，

繼成曰：「本道事何以按院批狀行乎？」嚴斥諸生。孫振怒，具疏參論，捏諸贓款汗熾之，奉旨革職解京究問，且謂「撫臣何得濫薦？」着自行回奏。」孫振密令一司李謁姓，云：「回奏疏畧自引咎，渠與烏程相公相知，不過降級耳。」姓曰：「皇天白日，可令姓賣繼成以欺君父乎？」遂直陳按臣徇私屬託，繼成抗直不阿狀。孫振恨益深。

甲戌之春，上御殿，謂羣臣曰：「今天下有事，用人方急，在廷諸臣，其各舉所知。」溫輔體仁先對曰：「臣等名忝政府，不宜以汲引自私，若皇上下詢省掖近臣，何患無賢？」上顧六垣，無應者，獨吳給諫麟徵出對曰：「臣所見與輔臣異，竊謂薦賢正輔臣事，宜開閤延士，持吐握之誠，薦達疏遠，備皇上任使。若有不當，則諫官循名責實，糾彈隨其後。雖閣臣，無能顛倒邪正。若令糾彈之臣雜主任使，則國家論列長短，屬之何人？」上曰：「善。」

番侍御可聘巡按兩浙時，吳下諸公皆欲重蔡少司寇奕琛受賄罪，託嘉興史司李德翼言於可聘，而錢少宗伯謙益爲最，可聘心無適莫，正色拒之。謙益等遂以爲黨邪叛正，且尤及吳侍御姓，謂姓乃可聘兒女戚，何不致一言。及南渡後，薦奕琛者，又謙益也。

上因遼事倥偬，思故宰遠伯李成梁舊功，特宜詔赦其子如楨於獄。時如楨坐楊經畧鎬失事繫獄久矣，清晨抵家，叩門而入，家人以爲鬼，皆驚呼。已，知其故，乃相持感泣。

甲戌，河南孟縣民孫光顯舊阡在河陽驛之東偏，塋中有蔓草，俗名野葡萄，滋蔓長丈許。入夏，枝節間忽抽新條，條列萬狀，有美人者，達官者，爲龍，爲鳳，爲麟，爲龜，爲雀，爲魚，爲蟬，爲蛇，爲孔雀，爲鼠。又有鸚鵡棲於架，架上有蓋，蓋中有粒。鳳則苞羽具五彩，美人上衣下裳，裳白衣黃，面上依稀似粉黛，蓋翳霧所就也。凡人問物象，種種成備，獨無器用之具耳。至布買點染，宛肖生動，雖善繪者猶失其巧，連陌王秀才及黨氏塋，所產俱同，三氏外則無有，卽一枝出三氏塋外者，其上卽無有。曹副使應秋聞之，急使人往取，已爲好事者採盡。有人親往，得三美人一鸚鵡一鳳者，故述此三物尤悉。此異宜聞於朝，縣令以萎草不久，遂寢。

壬午秋，甘肅巡按奏，田間蝦蟇皆變鼠，食稼殆盡。

予爲寧波司李，謁嘉興守道晏大參日啟。萬曆癸丑，浙喻人。偶語及洪總督承疇，日啟曰：「啟門人往司李興化所取，初謁時，視其少雋，甚喜。然某踏躓宦途幾十餘載，不識何故鴻音永絕。」予

曰：「有嫌否？」曰：「無。」今追憶其言，良可味也。

浙江郭直指錕復命，病甚，所上疏俱不能自簡。內「皇上救下」誤書「皇下救上」。上怒，加二大叉，後降調。或曰，此亦不祥語也。

高侍御欽舜，天啟壬戌，番禺人。張侍御養萬壽丙辰，輸改人。巡鹽兩淮，養甚憤憤，欽舜則舳舻相衝，載歸貨不絕，爲內臣楊顯名所糾，皆被逮。一日，刑部某主政過予，言二人罪皆辟，予慘然。某主政問故，予曰：「張過。」及秋刑，欽舜欲求先死，賂獄官前其名，決訖，忽訛唱停刑，養以下諸犯皆免。時上雖謫監刑御史，而究不殺養也。

己巳，永平樂亭縣被寇，其鄉民家蓄一犬，主被殺，犬護之不去。後鄉人逃難者歸，見棄犬伺戶欲食，一犬橫阻其中，則其主尸也。歸者咸義之，糾鄉人埋其主，犬自穴於塚旁，入其中，不移趾死，土人爲立義犬亭云。此同年成樞曹德爲予言者，德後殉闖賊難。

北兵破汶上縣，驅一婦上馬，誓死不從，強迫之上，復大罵投地，遂被殺。以血書片瓦，置其

懷中，云：「此婦可風」。惜忘其姓。此予過汶上，土人所言。

唐少司馬世濟素服霍司馬維華才，家居時，言及維華綱逆案輒悞不已。及起任總憲，遂以邊才薦，開送吏部。時維華戍徐州，每對人言己旦晚必用。及聞世濟被糾下獄，怏怏卒。

崇禎中，有人詣通政司投疏，謂年號「崇」字宜用古字作「密」。蓋以山壓宗不安，若宗廟安於泰山，則吉徵也。通政司怪其誕，屏弗奏。

辛巳八月，上視學，行釋菜禮，幸彝倫堂。祭酒、司業以次坐，講畢，賀國城東北角樓，樓新報落成也，兵部堂上官得騎馬護駕。上御角樓，賜護駕各官瓜果，輔臣等同入謝，上諭輔臣曰：「大儒周、二程、張、朱、邵六子有功聖道，與從祀諸賢不同，宜議優崇，卿等傳於禮部。」吳少司馬姓退而具表章真儒疏，請命詞臣輯正六子全書，頒之學官，報可。

吳少司馬姓在部，以衛所各官承襲冒濫，簡故牒，大事皆靖難功，而開國者百不一二，靖難視開國何如，而濫叙若是？豈開國諸衛所軍皆從北征，事後經誅奪歟？漢諸侯王以耐金色輕惡

除者百餘，卽開國侯伯，見在存襲者幾人？而衛所各官傳襲二百五十年不絕，祖父有罪，子弟仍襲爵，幼者優給，卽嗣絕者，亦得旁引不可知之族姓，夤緣冒官，徒糜俸銀，濫名器，可歎也。

辛巳冬，山東盜復劇，請兵，上命發京營五千往。因召對，上曰：「近日練兵何如？」吳少司馬姓對曰：「練兵必先選將，將得其人，兵自可練，今京營諸將，皆循資敍遷，非有拔自行伍，擢自功級者。今發不練之兵，靖方張之寇，萬一不備，有傷重威。」時提督太監王德化亦奏言：「京營馬匹不滿萬，又多瘦弱，不便發勦。」語未畢，上目攝之，曰：「此非爾奏事處！」德化惶懼而退。是晚，上手諭下閣，罷提督，止發兵三千，命內員督勦，竟無功。

壬午四月召對，上欲於京營選五萬戰兵而汰老弱，何以使選者精，汰事不諱，吳少司馬姓曰：「汰老弱卽在練精壯中，京營原募邊勇營一萬二千，專練騎射，月支米一石，鹽菜銀一兩。又有壯丁營，專練火器者三萬，月支米一石，銀六錢，餘皆月支一石，無鹽菜也。近日驗之，皆與散兵無異。臣責各將領，曰：『糧分厚薄，而兵無強壯，何以服衆軍士？』今後行分練法，各將領日揀騎射，火器精熟而力舉三百斤以外者，另列名籍，旬日呈總協合操之。如式者，散兵拔爲邊勇，下則邊勇降爲散兵，壯丁亦然。老弱不堪者革退，另選精勇者補伍。行之數月，選練者十之

一二，汰去者亦十之二三。此法常行，軍士皆鼓勵練習，以圖厚精，而被汰者亦無怨。革弊當以漸，不可使知有汰兵之意。」上曰：「然。」又問：「當另立戰營？得堪戰者五萬否？」姓對曰：「京營設兵，原期人人堪戰，因承平日久，不見戰陣。前者發兵勦賊，皆沿途無籍游棍代頂，將領利於扣糧，游棍利於擾搶，飾敗爲功，冒功濫賞。歸營則本軍依舊充伍，積弊已久。今依臣練法，要在選將，有戰將自有戰兵，五萬亦不爲難。但法須易簡，事忌紛更，不必另立戰營也。」上諭兵部曰：「協理說得是，卿速選將，不可悠悠。」又諭姓曰：「還具疏條陳來看。」賜果餅，拜謝而出。

鞏駙馬永固光宗婿，順天人。上疏請補建文謚，上與諸輔臣議，皆慫恿吳姓更奏，曰：「建文無過。」上曰：「不然。渠變祖制，戕親藩，皆過也。」又曰：「此事列聖皆未行，朕可行否？」既而曰：「畢竟是一家。」會兵事迫，遂已。

黃翰林道周每具疏，皆手書上聞，從不倩筆。及廷杖下獄，猶手書孝經解百本，序贊無一重者，每本售銀一兩，人爭市之，以爲家珍。其繼夫人蔡氏，名玉蘭，字潤石，並工詩文。亦善書，與黃公無別。

楊翰林廷麟以劾楊內閣詞昌，改兵部主政，爲盧督師象昇贊畫。同籍屠翰林象美，自負知兵，爲募烏合百餘人，指麾操演，旬餘方行。至盧溝橋，望前途塵起，訛傳敵兵至，皆奔散，惟存廷麟孑身而已。

丙子五月，詹侍御爾選上輔臣以去明心疏，言其切直。上怒，召對，辭色俱厲，爾選應對無所屈。上問：「如何是苟且？」爾選曰：「卽捐助一事，也是苟且。」侃侃數千言，且云：「臣死不足惜，皇上幸聽臣言，固可爲今日之用，卽不聽臣言，亦可留爲後日之思。」上益怒，輔臣申救良久，命錦衣繫之朝房。翌日，旨下都察院議處，僅降調。

崇禎時，誤國輔臣皆指周延儒、溫體仁，誤國樞臣皆指楊嗣昌、陳新甲。然歷數前後輔樞，其智畧優長，又推四人最。蓋將相乏才，故衆口所誣，猶居然冠軍，此國事所以不支也。

戊寅四月、六月、八月皆有火藥之變，而四月爲甚，石板平起空中，人家醬甌或移裏屋脊而醬不傾。騎驢過者，人驢俱在空中，驢腹腸潰破，而人徐墮地無恙。

中賞有玉犀帶而無金銀花素之制；其玉犀亦非品級所宜得，但因貴幸而賞之耳，累朝相沿，已爲定制。上於辛巳創爲定品，乃自花金以至光銀等帶皆有之，又爲定補服，斗牛飛魚而下，以各色異獸分品。

鳳陽總督楊一鵬，漢唐庚戌，岳州衛人。初司李蜀中，上峨嵋，見一僧結跏趺殿上，與佛並坐。一鵬異之，往問訊，僧曰：「子非孩時不呱不泣者耶？」一鵬生時實有此事，大驚，執弟子禮。兼詢終身事，則云：「我鳳陽人，汝六十時當與汝相見。」遂別。及爲總督已二十餘年，於甲戌九月間，有人夜擊鼓如警報狀，亟取入，則內有詩七章，僅傳其五，云：「竊向人間僅一週，而今限滿恐難留。清虛有約無相負，好見當年范蠡舟。」業風吹破逃賢冠，生死關頭着脚難。六百年亦今一遇，莫將大事等閑看。」浪遊生死豈男兒，教外真傳別有師。富貴神仙今兩得，尚牽纏鎖是狂癡。」雖將蟒玉拒無常，勳業終歸土一方。欲問後來神妙處，碧天齊擁紫金光。」頒來法旨不容違，仙律森嚴敢洩機？楚水吳山相共聚，與君同跨片雲飛。」細閱之，乃向所遇峨嵋僧遺徒遺貽，諷其歸隱也。一鵬不能決，但命贈其徒路資，笑曰：「何以金爲？」揮手去。未幾，以流賊掘皇陵遺跡，赴市日，惟仰天歎曰：「好師父，好師父。」至定辟，乃紀刑曹克家主筆，克家引盜陵樹律，有「雖無共盜之情」云云，似屬牽合。而一鵬求稍緩，以待聖怒之解，克家不從，爰書不三日上，遂

立決。後克家疽發於背，一鵬晝現，以手撲之，遂潰爛死。

張司馬鳳翼，萬曆癸丑，擬武衛人。天啟乙丑科有張鳳翼，山東堂邑人，官工部尚書，當非此。遭丙子之變，自請以身當之。先是，以舊司馬梁廷棟，萬曆己未，鄆陵人。爲總督，廷棟由南至，鳳翼自京出，北兵至雄縣乃返，徧蹂畿輔，破數十城。二人俱尾其後，北兵將出，乃斫大樹白而書曰：「各官免送。」所在有之。二人度北兵出，且罹重罪，日服大黃取瀉。北兵以八月二十九日出口，鳳翼以九月初一日卒，又數日廷棟亦卒。

楊司馬嗣昌奏，以秦督洪司馬承疇兼勦務，而用粵撫熊中丞文燦爲總理。以十撫分爲四正六隅，刻期合勦，計兵十二萬，馬三之，步七之，勦餉加派民間者至二百八十萬。兵合後，期以百日，勦賊無遺，否則按況守行軍法。且令各撫不必更調兵，卽用郡邑民兵往。秦督孫中丞傳庭移書爭之，謂：「用多不用精，無益且驟，況民力已竭，不堪重困。今但選關寧精銳馬兵八千，屬僕及督理分將之，同心殫力，惟賊是求，不數月可盡。何用爾爾？夫爾爾必不盡也。」嗣昌不從，卒無功。

總理熊中丞文燦所勦豫寇老回回、混十萬等，凡十三股，聚屯穀、函間，聯營數十里，文燦尾其後，招使降。賊伴與應，多所要挾，秦督孫中丞傳庭曰：「天下之寇盡此，我擊其西，總理擊其東，不降則滅。此賊滅，張獻忠雖據穀城，不敢獨反。」因提兵出澗關擊賊，屢敗之。賊以文燦手諭上傳庭曰：「且暮即降。」傳庭曰：「爾曹就總理講，而日肆屠掠，偽也。」明日復進兵擊之，行不數里，得文燦檄，若爲飭諭有司者，謂：「吾功已成，無妬功而害其成。」傳庭不得已旋師，賊迄不就撫，遂窺商、雒，南入於楚。

仇少司馬維楨出鎮通州，到任後，疏稱通州內瑄守禦之能，金侍御光辰論之，謂其不思自樹，巧借內援，實備極當。召對平臺，上怒甚，曰：「維楨方至通州，亦須讓他展布，爾便借題沽名。」會天大雨雷震，因而齏威。

總理淮鹽楊內監顯名治衙宇於揚郡，內起高樓，落成日，梁直指雲構自泗州置扁如樓之廣，大書「迎恩樓」字，加以采繪，鼓吹導至，懸焉。雲構弘光時爲少司馬，後降北，與其子銓曹羽明俱爲顯官。媚瑄與媚敵，一道也。

王給諫都，天啟壬戌，金壇人。天啟乙丑科有王都，北直涇州人，未考何官，在甲申傳信錄。金壇之王都，官太常寺卿，被閹刑夾，昇至家即死，未知即是人歟？考選時，吏部擬授南道，御筆改北。及沈兵曹迅以條陳邊務，特改兵科，都語之曰：「舉朝受皇上特恩者，不止我二臣，當思負皇上特恩者，恐又添此二臣。」迅爲悚然。

江西解巡撫學龍以翰林黃道周夙望，爲所屬幕官，隨例薦舉，若閣中如舊例止批該部知道，上置弗覽矣。魏輔照乘萬曆丙辰，番縣人。不悅道周，批解學龍不得濫薦，且有挑激語。上覽之，遂并逮。

庚辰三月之望，上御皇極殿，策會試中式舉人，乘步輦，降殿階周視，距諸士几案咫尺，天顏霽悅。已，親閱試策，諭禮部傳臚，展期二日。十九日黎明，傳旨召貢士，中使出，執一名冊，傳呼黃雲師等四十人進，至文華門外。午餘，上御殿，召問減敵雪恥一事，中使傳御題十幅，每幅四人共閱，閱畢，以次跪對。上注聽甚殷，執筆親錄數語，或有名上註圈點者，天顏睍穆，任人數陳。二十日卯刻，臚傳訖，享午，吏部接出上諭，以趙玉森、無錫人。姚宗衡、歙縣人。劉瑄、德州人。孫一脈、沂州人。嚴似祖、昆山人。五名授翰林，黃雲師、德化人。周正儒、宜興人。宣國柱、懷寧人。胡周鼎、

長洲人。李如璧，澤州人。五名授科，馮垣登、新隴人。陳純德、寧陵人。陳羽白、廣濟人。魏景琦、永城人。吳邦臣，臨興人。五名授御史，餘董國祥、安平人。顏渾，懷寧人。等授吏兵二部有差。後殉國難者止純德一人，正儒、邦臣皆於順治朝以薦起送。

薛輔國既逮到，不下獄，自必不死，宴處城外，爲理裝計。及蚤夜詔到，猶鼾睡，家人喚醒，云外有衣紅衛詔者。國觀始歷然興，曰：「吾死矣！」倉卒覓小帽不得，裂蒼頭帽代之，宣讀畢，以首頓地，泣曰：「皇上何處臣若此？徒欲籍沒臣家，不知臣貧耳。」又呼吳銓、曹昌時名，誓曰：「吾死必不置爾！」遂就絀。

自溫輔、饒仁歸，輔臣始用外官，如張輔、志發、萬曆辛丑，潯川人。程輔、國祥、萬曆甲辰，上元人。楊輔、嗣昌、蔡輔、國用、范輔、汝粹、萬曆己未，黃縣人。謝輔、陞等，然自嗣昌外，罕當上意者。辛巳，薛罷、楊、起、周輔、延儒、賀輔、逢聖用之。逢聖清謹，延儒警敏，延儒北行，家衆相隨，船、爐、衙、尾、拜、座者，櫛比。逢聖以次輔不敢先，一輕舟隔數程踵後，人無知者。識者謂延儒、酬、接、太、濫，異日臨事，徇法則賈怨，徇人則失己，二者之咎，必居其一矣。

周輔延儒至京陸見，上甚禮之，賜宴，上親作主。退入宮，欣欣色喜曰：「還是他。」故當時所請，如躡述、綬刑、起廢、罷殿衛、罷京營提督內臣，無不允。且清獄亦命延儒，而一時逮繫，如侯司農恂、孫總督傳庭胥得出獄，且以贖罪，各握兵權。

長至，上親郊，傳聞天壇旗竿一絨繩價八百金。上雖躬行節儉，而鼠雀於內豎者，亦不能盡革。

流賊張獻忠嗜殺，每破一城，則遣一隊往屠，如有才遺，則一隊盡戮。問有赦而不殺者，必斷其右手，或以左手進，則兩手並斷。又不許賊營蓄女子，其破楚省時，驅婦女數千，悉擁納江流，兩岸泊尸如疊。又喜嗜人肉，每立其人於前面，割而炙之，一舉數饑。又破貴州時，拆其城，役及女子，指甲盡落，血橫流，拆罷仍壓之。

山東賊李青山據梁山泊，諸生王某爲謀主，分遣其衆，據八關，梗運道。周輔延儒北上，二賊以門生名刺來謁，衆驚怖，延儒命人見，兩賊自云：「非敢爲亂，以護漕耳。」延儒曰：「如漕粟無梗無失，當言之朝，授汝官，以衛漕船。」及歲終，青山塞安山關，鑿河十里，通梁山，驅漕舟，并繫

漕卒去，焚掠近臨清，意在脅招。張漕督國維懼，適內臣劉元斌率勦寇京軍還，合鎮兵擊之，誘青山降，執送京師獻俘。上率太子、泳、定二王御門受之，凡三十餘人，貸一人，釋青山及王，餘斬首。方縛付西市，衆賊云：「許我做官，乃縛我耶？」至市，青山奮起，所縛之椿立拔，王詬罵當事負約，死乃絕聲。

大凌失後，關外所恃八城。己巳，北兵屯義州，勢將持久，蠶食關外。時祖總兵大壽駐錦州，失大凌時嘗降北，其心不可知。洪勸督承疇乃自將兵駐寧遠，名援之，實制之，脫錦州失，尤得以己當一面耳。時北敵四王子困松杏，糧將竭，聞承疇將至，初亦失色，候騎報云，督師兵距城五十里而屯。四王子指天而喜曰：「吾事濟矣。彼提重兵來援，不望城疾趨，有懼我心，懼則怯，怯可破也。」遂分兵繞出督師後，鈔其糧運，阻其聲援，祖、洪遂成孤懸。朝議救之，陳、司、馬、新、甲調五鎮兵十五萬出關，張、樞、曹若騏以祿少屬監督，至關，餉部計兵予餉，大率千兵可得六百，尚雜老稚。餉部以人數不足，減其餉，將領復於六分中汰其小半，實出關八萬餘。至乳尖山，北兵以三千踞其上，若騏乘五鎮兵多，進擊，遂拔其寨。無何，北兵大至，若騏議依寧遠城拒之。至城，承疇曰：「寧遠城小而固，猶可堅守，若頓兵城下，實餉城中，不旬月糧盡，有俱斃耳。」衆速還，於是大同王總兵樸卽以兵宵遁。北兵已於所遺道掘成三大壑，軍士有脫衣甲委器械度者，

昏夜傾跌蹂躪，死者已衆。既歷三晷，北兵以鐵騎四馳，我兵力疲隊亂，遂大潰，惟所斬殺。若騏上海舟得免，樸等五將各還鎮，上疏待罪。所攜盃甲、兵仗、火器、銀米、車馬不可勝計，悉以資敵。北兵因我糧械，坐困寧錦，於是款議陰起。

周輔延儒初入，同直賀輔逢聖憲愷而短才，謝輔陞清執有擔荷，而深刻不爲衆所附形，以延儒圓敏，其短才深刻益著。然以兩人在旁，延儒終有所顧忌。門人在都者，諫垣有章都諫正宸、沈給諫胤培、沈給諫迅，迅爲楊輔嗣昌所汲引，故延儒不甚洽。正宸矯矯，不肯依人，胤培善避形迹，未有以賄賂干者，故一時有譽無毀。

江宜燕高緒崇禎辛未，杞縣人。爲周輔延儒門生，居官有煩言，陪推宣大總督章都諫正宸以爲不可。李家宰日宣萬曆癸丑，涪水人。承延儒意，改正黜用。正宸疏劾日宣私易，是未嘗爲閣臣地也，事幸寢。後六月，正宸坐繫，人疑延儒修郅云。

起廢中，除逆案封疆贓罪計典不與，餘得察用。金沙周儀曹鑄以言事罷，嘗有揭尼周輔延儒之出，王銓部重不知也。延儒問重：「吾鄉舉廢當用誰？」重云：「無如周鑄。」延儒默然。鑄因所

親謝過，且認爲同宗，故得起召。延儒初入，用舍未遽衆也，如江陵令史元調崇禎辛未，金壇人。亦門生，欲起之，因章都諫正宸於名下註「鑽」字，亦止。

黃侍御謝奉命賑河南，遷延不行。一日，上召對，謝娓娓有言，上連聲曰：「住了。」又問：「命汝往河南，何不速去？」謝曰：「無兵。」上曰：「賑濟焉用兵？」謝奏：「有賑金十萬，無兵誰爲護致？」上命給以京營兵三千，仍厲聲曰：「限汝三日去。」

周同袍正儀，延儒弟，其父彌留時，曰：「當視如子。」故延儒甚愛之。及在京，日出拜客，路總督邁崇禎甲戌，宜興人。與正儀爲兒女姻，復爲招攝，候選候考者多趨焉，於是右以七千求詞林，五千求科，三千求道者。邁尋改吏部。

壬午，考選各官辰入，賜茶飯，逼暮，上出御中左門，閣臣亦几杌坐旁。人有名冊，先令內臣傳策，題御書也。已，以次跪對，名字有圈點者，有書所對數語於名旁者，有駁者。內馬令嘉植、金令汝彌崇禎甲戌，仁和人。敷對工雅，張大行法崇禎甲戌，歷山人。高喊而不辨所言云何。罷對，漏已二下，出至午門，令以所對補本進，不得增減。次日，各封入，更數日，得省十二人，餘俱登，

異數也。

考選科道，吏部、都察院職掌也，上疑徇私，故戊寅考選，召對候考各官，壬午復行之。對畢，鄭家宰三俊、劉德憲宗周面奏：「凡人才品，外覈官評，內探輿論，尚恐不確。今片曷天威之下，有才品清卓而口訥，亦有才品卑劣而便佞者，何以裁定流品？且考選科道，從來是部院職掌，如果徇私不當，合加罪斥，乃至勞陛下宵旰，臣等爲溺職矣。」上不憚。

臺省謝恩後，類候闕，周輔延儒諷以無及廠衛，無及謝輔陞。蓋延儒之人，王內臣裕民有力，其罷廠衛，亦有力。已，以祖制，并罷裕民所管京營，裕民志爲延儒所賣，延儒亦懼爲中傷，乃託所善董心葵調停，陰還廠權。相約不羅織士大夫，猶懼諸新進言及，復激其怒，故云。

上每次考選，旨屢云：「何以無科貢？」蓋科貢所處之地疲瘠，與考極難，到者常少甲榜，待之往往表敵長安，皆以爲謝輔陞所累，恨之。及謁，陞語次云：「人主以不用聰明爲聰明，皇上太用聰明。」又云：「款事諸君不必言，皇上曾於奉先殿祈籤，聖意已決。」諸人方憤陞，聞數語，以

爲誹謗，漏洩禁中語。於是朱給諫徽啓端，廖給諫國避顯攻之，省中羣和，禍幾不測。周輔延儒周旋，得罷職去。

寧錦之潰，北邊精銳幾盡，而中州寇禍正張，上意亦欲以金幣姑緩北兵，竭力平寇，謝輔陞與陳司馬新甲主之。周輔延儒亦欲安享其成，成則分功，敗不及禍，其不欲去陞以此。

周輔延儒靈穎善對，嘗召對，上云：「近日科道橫，如楊枝起一疏，薦四十二人，是用人不在銓部，只在科道。若楊嗣昌、溫體仁已物故，薛國觀已賜死，謝陞已處分，何王士禔疏又云四凶？」延儒云：「堯有四凶。」上色稍怡。又云：「還有馬嘉植，都要來重處！」延儒云：「此皆新進外臣，感特拔之恩，有聞人告，不覺過激，若一經申飭，自不敢妄言。」上曰：「即擬一論旨來。」延儒退，擬一敕，極口詆斥言官，末云：「除已往不究，」三人遂免。

凡考選，矯矯者多人省。茲選，朱給諫徽博雅，楊給諫枝起，廖給諫國避，姜給諫琛，倪給諫仁楨，崇頌丁丑，潘江人。方給諫士亮，光給諫時亨皆能建言。然楊險，廖橫，倪陰狠，皆濟以多欲，方孤行一意。姜質直而矯，若論品，方、姜、朱似勝。姜於禮垣，能論禁中類事齷，亦云敢

言矣。

方給諫士亮任兵垣，極敢言，劄督之裁，咸慮北兵以偏師綴我，而悉銳搗薊五鎮，出關，亦慮精銳盡簡，而宜大空虛。士亮疏，欲撤張督福臻，萬曆癸丑，高麗人。倘如其言，後來遼化之失，必且追咎得罪，豈俟監軍時耶！至欲用閩將陳鵬爲操江，一時勳臣以爲蔑祖制，不願也。

五鎮潰後，朝中無言及寧錦者。已，閩寧錦失，洪督承疇執祖總兵大壽降，曹總兵變蛟死，塔山一城，以不肯降盡城自焚。上臨軒垂泣云：「我不曾救得承疇。」敕建祠京師，贈卹從厚，且令設壇，擬往親祭。今猶儼然也。

陳司馬新甲才品心事與楊閣部嗣昌酷似，嗣昌在樞府，牆子嶺失，日上機宜，以朝廷遙制軍中，將從中旨，事機已變，徒增擾亂耳。嘗恨其作聰明誤國，顏東撫繼祖三句六調疏，其徵也。及閱新甲所刊疏，鋪張布置，依然一轍，其陰主款同，然亦有才，能留心邊事者。沈給諫迅請召對，面詆之，上曰：「令爾作新甲，恐猶不如耳。」

大同王總兵樸，賈莊之役，託邊警還鎮，致盧督師象昇兵單戰死。及出援寧錦，亦潰歸，而洪督承疇遂敗。初時各還鎮請罪，知其爲負隅也，不問。後以樸倡逃罪重，罷還京師，及寧錦失，逮問。周輔延儒所羅董心葵者，爲行金，察臺省有欲言，怵之曰：「首揆已許不死矣。」故罕言者。上卒震怒，令法司三日讞其獄，卒棄市，延儒不能救也。

中州頻失事，臺省彈陳司馬新甲者蠅集，上於措置兵機疏，多云：「部科議了來說」。覆疏於本兵名後卽列兵垣，兩少司馬不及，不惟責科臣重，亦所以息其後言也。

嘗見聖諭下部科者，黃楮，長僅尺，闊二尺餘，界以墨印，龍邊，中押御寶，色鮮潤。其所諭用朱書，聲響數百言，字皆行書，甚雋逸。凡下科疏，類硃批日時，以防壅遏，多有子丑時者，蓋批閱至丙夜不休也。勸哉！

中州警報頻至，令兵部兵垣詣閣中會議，諸臣相顧，寂然良久，周輔延儒云：「上令諸君識，今無一言，何以復命？」然竟無言者。次日，陳司馬新甲上疏，科臣署名於後，其言某府原有某

兵，某要害當參以某兵，某兵單弱宜益以某兵。紙上歷歷，不殊聚米，人皆服其才。使其未死，尚有可策。

楊給諫枝起行文縱橫疏利，以薦疏過濫，責令回奏，奏上，上披閱，深賞其才。惜有才而貪狡，不善用才耳。

周輔延儒熟於世故，情面多而執持少，賄來不逆，賄歡不責。故門人親故，自賄及爲人行賄，不拒也，或匿其一二，或侵其四五，不問也。每自關中退休朝房，或私宅見客，徹丙夜。撫道府部多以賄遷，利溥於人，詭胎於己，矧病且中於國乎！

賄賂之風，壬午春暮已甚，一監司以五千金營邊撫，疑其俸淺，又益二千金，卒得之。一部郎謀浙海道，議者云須五千，作事者斬之，僅許三千金，雖先獻半，竟得一守而去。令之俸足者，得禮曹亦必二千，兵曹亦必千金。有營之銓曹，爲出一缺，而大力復攫去，絕無無翼而飛者。

修練儲備，上催行，下報復，祇煩筆墨，無實事也。卽如鄉兵，嘗通齊魯，過客多素以衛行，然華顛黃口，鈍戟短棒，無足恃也。北趨未息肩，南往復相迫，不惟人無停趾，且家得二三人，方足備追呼。時有請以江北班軍討賊，張勳督福臻請以北直襄八府鄉兵備邊，識者曰：「班軍赴工，如入湯火，今驅之干櫓，何殊驅市人戰？鄉兵雖日事奔走，猶以暇服其田疇，今遠去鄉土，失其農業，家口豈免飢寒？且衣械道里之費，責之本人或不給，貼之鄰里則騷擾，且赴邊不無水土之不習，將領之賂利，恐內地有害，於邊無益。」王給諫士鏗將言之，爲吳廷尉履中所阻，僅言鄉兵一節。時部覆不可行，上已批暫調，竟於疏中批免調。

予同籍關少參永傑，崇禎辛未，蒙昌人。長身赤面，極類民間所畫關壯繆像，自言實壯繆後。已，備兵中州，竟殉流賊難。豈與壯繆相同，皆宜以兵解耶？

章都諫正宸掌吏垣時，浙中新臺省有馬給諫嘉植、倪給諫仁禎、曹侍御溶，人稱鼎足。然三人者或借之爲重，正宸未恃爲翼也。

考選故有部屬，有同知，茲選俱省臺，時謂一榜盡及第，而庸陋厠朝班矣。上見其條奏多不

堪，且乙榜中有起語用哉字者，令王總憲道直考汰，而一時以上言被誦責及言不合時者，俱關節求留，道直分一等爲予實授，二等爲試御史再考定奪，三等爲部屬。

宋少司農之普比於薛輔國觀，國觀死，懼爲吏林所斥，薦錢宗伯謙益、劉中丞宗周等以求容。時章都諫正宸惡其反覆，鈔參之，上笑曰：「渠既非彼家人，徒取辱耳，何以爲焉？」及南都覆，之普請爲常州知府，復入東林書院講學。書院乃故高中丞攀龍萬曆己丑，無幾人。所建，噫，中丞恥之哉！

金沙盛太學順普之浙，王侍御章時令鄞縣，干求不已，乘章入棘，假關節行騙。及黃翰林道周被逮，順出千金佐行，一時推其義俠，遂得置身縉紳間。及周輔延儒內召，丐札謁浙江熊撫奮涓，萬曆丙辰，商城人。許以內轉，命仁和及吳令培爲出營資，奮涓因親禮之，順遂藉其勢關請兩浙監司，所至倒屣，皆愚以美轉，亦各令其屬爲出營資。蓋挾上力以漁下，借下力以媚上，賢否差署，皆一手握定，獲不勝計。及奮涓得南少司馬，人益信。初夏，攜人督陞金及通候金數駝入京，且公言此行當爲宋太常改取相，改父嘉湖道繼登萬曆甲辰，萊陽人。取京卿，培爲取科。日奔走公卿間，每人見延儒，談幾竟夜，識者曰：「此人必爲首揆累。」而一時縉紳方藉以親延儒，無

拒之者。

松山、杏山繼寧、錦失陷，朝中有文武官各積米煤之議，未有知馬紹愉之往款者。忽鈔傳紹愉塘報云：「見敵講和好，敵索金三十萬，銀三百萬，已許金一萬，銀一百萬兩，敵尚不肯，決要金十萬，銀二百萬兩，如不從，即發兵，爾家所失，豈止此數？」外遍鈔傳，而兵科未之見。方兵垣士亮疏劾本兵，言：「各地塘報皆上聞，後發科鈔傳，今忽有此報。僞耶，兵部不宜爲此眩惑人心。真耶，則陳新甲主和辱國。」時新甲與王司禮裕民昵，士亮懼爲所中，候命數日，鬚爲之白。得旨下，詰責本兵。尋於馬給諫嘉植糾疏中命議新甲罪，下法司，擬秋決，上命改擬，竟立決，以洩款故也。

上與陳司馬新甲密議款邊，手詔往返數十紙，戒弗洩。忽一日報至，新甲偶置案上，其僕不知，持授塘報官，遂鈔傳於外。方給諫士亮得報，遂疏劾，上怒，故新甲終以此誅。周輔延儒時爲首揆，猶力救，曰：「國法，敵兵不薄城不殺大司馬。」上曰：「連陷七親藩，比薄城孰重！」竟誅。

陳司馬新甲未下獄，婁給諫國遵、楊給諫枝起、光給諫時亨、倪給諫仁植倡議必殺之。及下

獄，奔走於徐司寇石驥，言必不可殺者，亦此四公。蓋前之必殺以索賄，後之弗殺以賂人也。省中之橫，至此爲劇。

劉內臣元斌嘗監京軍討賊，過雄縣，紀律頗嚴。及還，至山東勦李青山，王侍御孫蕃勸其淫掠，旨下差官校拿問，此疏密封下科，不鈔傳。元斌疏辨，孫蕃因攻王司禮裕民云：「元斌爲裕民名下官，裕民暗洩臣疏，故元斌得按款強辨，不然，本係密封下科，未嘗鈔傳，元斌何以知之？」上以孫蕃能發奸，進二級。裕民亦下獄，與元斌共棄市。或云，裕民之死，以比陳司馬新甲匿塘報，上借事殺之。

山水馬巡撫成名崇禎辛未，瀘陽人。起謫籍，逢人談兵，侃侃自得，然皆屑吻輻畧也。成名復從史姻家潘僉憲永圖天啟乙丑，金陵人。以七千金自謫籍，躡蹀開府，僅兩月，以失事相牽入獄，駢首西市。

內閣嘗題脫姜少詹曰廣，不下，及召見時，語次有言曰：「廣相材者，上曰：『嘗有稱曰廣爲清任和者，朕謂此三字亦難勝，此後曰廣進講，對朕輒倖倖，豈休容大臣耶？』」

每見考選諸君，言及交際，輒首同鄉大老，他鄉不及焉。乃當日所號爲泰山北斗者，月旦所在，人爭趨之，皆進重贊，亦無所辭。則其平日之高聲價，動品題，廣延攬，亦爲賄府也。君子哉！此陸友雲龍所目擊，爲予言而歎者。

駱金吾養性，楚人，嘗過王給諫士錄，士錄言衛中冒濫者多，養性是之，勸其上疏清汰。或曰，金吾禁如髮，誠宜加櫛，顧此人非端人也，若疏下，俾掌印察核，適爲開賄門耳。乃止。

崇禎十年，安慶生員蔣臣進皇明薦舉考，張納言紹先有薦舉考，皆寶訓諸書採集成帙，事係陳言等語，蓋條陳之陳也。時閣臣不解其義，乃票云：「寶訓稱係陳言，殊欠敬慎，張紹先等着議處。」蓋認爲陳腐之陳矣，傳者笑之。

三垣筆記附識中

崇禎

壬午元旦，上御皇極殿，朝賀畢，至寶座前，南面正立，顧內侍曰：「召閣臣來。」閣臣由殿東門入，再奉詔，遂趨至殿墀，行叩頭禮畢，跪以俟命。上曰：「閣臣西班牙來。」蓋以師席待諸臣也。閣臣起立，尚不知上意，擬分東西兩班，又曰：「閣臣西班牙來。」隨有一內侍下引前，上命閣臣上來，諸臣趨進，上曰：「古來聖帝明王，皆崇師道，今日講稱先生，猶存遺意，卿等卽朕師也，敬於正月端冕而求。」上轉而面西，向閣臣一揖，因曰：「經云修身也，尊賢也，敬大臣也，體羣臣也，朕之此禮，原不爲過。」又曰：「自古君臣志同道合，天下未有不平治者。」上說至此句，詞甚溫厲。又曰：「職掌在部院，主持在朕，調和在卿等。」諸臣跪伏謝：「菲才不敢當。」上曰：「先生正是朕該敬的。」言之至再，又再三言先生起，諸臣始起，轉下叩頭。上退後，遂補賜諭語，與面諭大同小異云。時勳臣不知聖意，亦相率疾趨於閣臣下。上曰：「公侯伯過去。」勳臣尚不解，曰：「東班去。」

周輔延儒再召，吳銓曹昌時自以爲功，然實馮舊輔銓之力也。延儒欲復其冠帶不得，延儒語人曰：「錢少宗伯之起，易於外而難於內；馮舊輔之起，難於外而易於內。」少宗伯謂謙益也。

吳輔姓入閣，孫廷尉晉、金僉憲光辰皆與有力，故二人皆借以標榜，姓不能禁也。然晉巧而光辰勁，猶有顧惜，至曹給諫良臣與龔給諫鼎孳繼起附會，則一味毒橫矣。

馮舊輔銓二次守涿州，與楊阿少維垣守通州，皆有微勞，故撫臣爲題敘。周輔延儒欲乘此復銓冠帶，吳輔姓時爲少司馬，與金僉憲光辰、孫廷尉晉皆力爭，卒格不行。時維垣亦欲因此上疏，求以布衣與九卿科道等同召對，議退敵之策，爲通政司所駁而止，防其漸也。張少宰捷素有清望，又非逆案，雖以晉撫陷姓，而姓之聲望反藉以起。延儒欲起捷爲南總憲，姓堅執不從，捷遂與聲氣大左。

上嘗召周輔延儒等，言及挺擊、紅丸、移宮三案，云：「此三事皆非。如紅丸一案，方從哲萬曆癸丑，嶺南人。曾奏不可輕進，皇考愀然曰：『朕勢將不起，飲之或徵倖可生，不飲惟坐而待斃耳。』」

此實皇考欲進，進而稍效，又命再進。時朕與先帝俱在側，豈從哲所爲？擬擊一案，實係風顛，朕記爲信王在宮，忽片板上墮，其中戈戟森然，時欲奏聞，既而曰：『此或以深宮須備不虞，故儲自先朝耳。』命內官掩完，迄今如故，若遽上奏，豈同擬擊矣。又如移宮一事，尤爲不情，當日皇考以朕與先帝俱失母，命李選侍撫養，深愛如子，朕與先帝故亦事之如母。所謂氣毆垂簾，皆外臣不知內庭事，有此紛紛。且魏忠賢固係巨惡，王安亦非善類，若令得志，一等人耳。語畢，延儒等唯唯。此袁文宗繼成親語，喬侍御可聘者。予後人長安，詢之同官，言皆同。南渡後，繼咸有疏駁袁侍御弘勳，亦言諸臣風影傳說，立論偏苛，當以此爲戒。予猶疑未確，念張明經自烈與繼咸交最深，持書詢其虛實，自烈答云：『往過潯，晤袁臨侯，果如喬先生所言。』因自述其所記云：『甲申，過袁臨侯署，臨侯問：『三案要典具在，操何說折衷之？』余曰：『處國事必平心觀理，而後是非明，公論定。張差事，宜如神廟初年王大臣入乾清宮及四十一年姦人孔學例，捕執論如法，不復窮詰。上可全國體，下可杜支蔓。』王之來萬曆戊戌，蒲州人。必欲重加鞠訊，詞連鄭國泰，貴妃弟。欲危皇太子，見不遠胡士相萬曆丁未，平湖人。遠甚。假令朝廷惑於何士晉萬曆乙未，宜興人。之說，不興大獄不已，如國體何？崔文昇，內侍。李可灼，鴻臚寺丞。進藥微倖，罪與春秋許止同，非誠謀弒逆也，按其不可道之罪，如律治之，國法既伸，浮議自熄。諸臣必託以行爲，必坐以弒君。惠世揚萬曆丁未，涇陽人。必糾方從哲，與趙盾並誅，崔李與輔臣死不服也。李選侍奉昌宮人。

聞語怙寵，一孱婦人耳，何至與牝朝比？方東宮正位時，選侍晏處乾清，諸臣義不得不爭，既移宮，則名分已正，諸臣宜密請上加禮選侍，宣示中外，使曉然知朝廷仰體先帝至意。李進忠內監，盜庫果否，訊實擬罪如律。一切蜚書選侍徒說欲自裁及皇八妹失所投井之說，皆可不入告。熹廟曾諭閣臣，纒舉選侍毆抗聖母，威挾朕躬之罪。已，又詔暴李選侍過惡，何其失優容也。論者必指選侍爲武后，必責選侍以垂簾，皆非。三案功過不揜蓋如此。」

流寇攻陷維揚，福王遇害，上召閣臣及禮兵二部科召對，言及福王，聲淚俱下。諸臣皆請罪，或以氣數爲言，上曰：「此說不得氣數，就是氣數，亦須人事補救。」已，備訊福世子所在，并旌死慰生等事。范輔復粹言：「福王有內臣二人，忠義可嘉。」上曰：「還有地方道府縣各官及鄉官士民，皆當一體褒嘉。」復粹漸而退。

上因維揚陷，召對諸臣，兵垣李給諫焜、崇禎甲戌晉江人。奏曰：「凡兵以取威爲勝，今督師楊嗣昌出兵載餘，惟初次報瑪瑙山一捷，近遂寂寂。似宜另遣一大將助之。」上曰：「督師去河南數千里，所謂鞭長不及馬腹，若汝等愛憎起見，無乃太過！」其愛憎嗣昌如此。

舊制，太廟祧廟諸帝，皆止一正后，即奉先殿亦依太廟定制，凡繼后、生母后俱不得入。孝宗初，別建奉慈殿以奉生母紀太后，於是憲宗生母周太后與獻帝生母邵太后皆祀奉慈。嘉靖十五年，遷主祔陵，罷奉慈祭。穆宗初，奉安繼母方太后於景雲殿，更名弘孝，又奉生母杜太后於神霄殿。萬曆三年，奉孝烈、孝恪俱附享奉先，而弘孝、神霄之祭俱罷。以故，神宗繼母陳、生母李二太后俱附奉先，然其忌辰皆不得設祭服青。上追念生母劉太后，以不得色養爲恨，故欲於宮中再建祧廟，合七后共祀。然自古無二祧廟，再建非禮也。蔣少宗伯德璟以爲，必不得已，寧復奉慈。既而上疑其非禮，卒寢。

崇禎十四年，楊督師嗣昌以襄陽失事，爲兵垣張都諫縉彥所糾，上是其言，有「自督師以下，調度失宜，巧言善欺」等語，着按法議罪。一時大小諸臣爭彈嗣昌，語多過甚。上召六部九卿科道等官入乾清宮，怒甚，諭曰：「楊嗣昌係朕特簡，用兵不效，朕自鑒裁，況尚有才可取，各官見朕有議罪之旨，大家排擊，紛紜不已。如出忠直，何不於兵科未具疏時先言之也？姑不深究，各疏皆留中，諭爾等知之。」

上將枚卜，召周輔廷儒、賀輔逢聖、陳輔演入德政殿，賜坐。逢聖以上允其休致，惓懷聖恩，

忽大哭，聞者大駭，哭久不止。已，上移駕過中左門，入中樞殿，三輔臣亦入殿，留賜宴。遂聖復大哭，拜跪十數不止，上命之出。及出殿檻外，行五拜三叩頭禮，復絮哭不止。見者怪之，以爲不祥。已，枚卜後，果有拏問下獄者。

上枚卜閣臣，面加召對，蔣少宗伯德璟言：「邊臣須當久任，如蔣督何等關係，半載已更五人，恐難展布。」上曰：「不稱當更。」德璟曰：「與其以不稱更，不如慎之於始。」上又問：「天變如何消弭？」德璟對曰：「天意只在百姓身上，救得百姓一分，卽消得天變一分。近爲加派所苦，萬曆年間各邊舊餉只三百餘萬，今加新餉幾百餘萬，又加練餉七百三十餘萬，民何以堪？」又言：「祖制，三協只一督一撫一總兵，今增二總督三巡撫六總兵，又有副總兵數十餘人，總兵太多，不相統攝，督師亦提撥不靈，故皆不用命，宜裁之。」上頷其言。時宋少司空致亦召對姪，九邊地形，畫成地圖，上疑其干進，反不悅。惟徐少司空寇石麟稱疾不至。

上以枚卜所推多濫，召李太宰日宣、吏科章都諫正宸、掌河南道張侍御瑄廉積茂辰、介休人。賈之，謂所推房少司空可壯、萬曆甲辰、監郡人。宋致、張三謨，俱屬徇私。日宣與正宸、瑄等皆力辦，日宣復奏：「臣與科道商權數四，如可壯素有風采，致少年向學，三謨亦曾摺印過。」上怒，命錦衣

衛去六人冠，舉出候旨，舊輔及新輔俱力救，不從。處分畢，王總憲道直復奏：「此番會推，俱家臣與科道商榷，臣從不敢置一語。」上曰：「此後枚卜，只用翰林，其各衙門三品以上間陪一二人，不許多推，永著爲例。」時皇太子與定興、二王皆侍立，上黃袍，太子與二王則紅也。

原任金少司空世俊，萬曆丁未，義烏人。謀復秩，命其子挾重貲至京。其子日事聲色，橐如掃，乃僞作書與父，言同鄉詞林臺諫皆飽重賄，仍開一單置家書內，行至良鄉，被廠役緝獲。時同鄉陳僉院乾陽、天啓壬戌，武康人。虞翰林國鎮、金侍御蘭、天啓乙丑，會稽人。等皆與焉，實未納一錢也，諸人無以自明，各賄五六千金於廠官，得免。馬國鎮通線索者，則罷官居長安之房，給諫之讎，其同門也。後國鎮長班出首，廠監拷得情實上聞，所追金珠皆入內庫，實國鎮回話。國鎮驚悸死，之駭送刑部擬配，世俊竟以賄免。

大僚及臺諫以枚卜搆競不休，其不得與會推者，遂造爲二十四氣之目，搖惑中外。以吳輔姓爲殺氣，下註「再生吳起」。孫廷尉晉爲棍氣，下註「兩頭蛇」。金憲光辰爲戾氣，下註「金甲神」。章都諫正宸爲陰氣，下註「灰地蛇」。吳銓曹昌時爲妖氣，下註「摩登伽女」。倪宗伯元璐爲淫氣，下註「假姜詩」。王少宗伯錫宸、天啓壬戌，饒州人。爲瘴氣，下註「夜郎王」。黃輔景助爲時氣，下註

「賽黃巢」。馬給諫嘉植爲羶氣，下註「小華光」。楊給諫枝起爲賊氣，下註「桃樹精」。王給諫士傑爲梅氣，下註「金鎗手」。倪給諫仁楨爲霸氣，下註「塑大蟲」。周儀曹仲璉爲疝氣，下註「靠壁鬼」。房給諫之麒爲糞氣，下註「倭房公」。沈少宰維炳爲痰氣，下註「喉下癬」。姚都諫思孝爲毒氣，下註「姚令言」。賀開丞王盛爲逆氣，下註「黑面豹」。房少司空可壯爲臭氣，下註「海上暴客」。吳諭德偉業爲望氣，下註「嚙人馬」。馮司馬元齡爲雜氣，下註「順風火」。袁給諫愷爲濁氣，下註「潑天罡」。徐詞林沂爲油氣，下註「九尾狐」。羅給諫式紹爲穢氣，下註「兩眼鎗」。錢寺丞元懸爲尸氣，下註「癡虎侵」。末又云：「若水棉花之李日宣，假飛虎之孫承澤，卑卑不足道也。」時日宣太宰，承澤都諫。

上寄耳目於東廠，吏部每週大選，爲之惴惴。後每選，許以二萬金，聽其自覓謀缺者，遂安堵無虞。

謝輔陞罷，賀輔逢聖乞歸。時請枚卜，盛太學順日奔走爲宋少司空，攻求與不得，奉旨再推來看。九列臺省，紛紛各思市德，而熱衷大老，有託人請求，亦有躬謁人望其擁戴者。順或動以利，或慙以周輔延儒意所鍾，致遂得與。及致等送刑部後擬戍，順驚竄，已事定，復入京。有言

其招搖於延儒者，延儒榜朝房，弗與通，然弗能禁也。

上一日早朝畢，登昭文閣，已，步下閣，御德政殿，召對閣臣等五人，言：「國初弘文館在禁中，今文昭閣兩旁亦可建直房，朕不時召對及講讀，偶有疑問，先生等往來亦便。」宋人言親賢士大夫之日多，親宦官宮妾之日少。」翼日，命於其地建直房云。

葉刑曹廷秀天啓乙丑，潯州人。素不識黃翰林道周，特爲義激，疏救，遂獲譴。時吳輔性以少司馬抵京，周輔延儒問曰：「今最急當人告者何事？」性曰：「自薛韓城、謝德州在閣，皆嚴刻繩下，致主上疑猜日甚，如黃道周、解學龍諸人，逮繫兩年餘，然果何罪哉！公到，上信任甚篤，宜乘間以至誠感動，佐聖主行寬大。」延儒然之。又曰：「刑部爰書亦宜着意。」時性往見劉司寇澤深，爲言道周一案宜從寬擬，且激以古人大義，澤深曰：「名義至重，敢不竭力。」各擬邊戍，上初不允，澤深再疏力持，始允道周永遠，學龍極邊，廷秀邊遠，各充軍。辛巳十二月也。

壬午七月，上召對，問：「張溥、張采何如人？」周輔延儒對曰：「讀書好秀才。」上曰：「亦不免偏。」延儒因奏曰：「張溥、黃道周皆微偏，只因會讀書，所以人人惜之耳。」蔣輔德環曰：「黃道周

永遠充軍，家貧子幼，還望天恩赦回，或量移附近。」上微笑。黃輔景防復與吳輔姓同言之，延儒曰：「皇上無我之心有同天地，既黃道周有學，便可徑用，何言移戍？」上不答，復微笑。既退，延儒頗同輩曰：「上將用之矣。」姓請以公揭薦，延儒曰：「不可，當聽聖裁耳。」翼日，遂奉教，云：「黃道周清操博學，見今戍遠子幼，朕心不覺憐憫。彼雖偏迂，經此一番懲創，想亦改悔，人才當惜，宜作何赦罪酌用，先生等密議來奏。」上親書也。延儒等請復道周原官，且言：「皇上此舉，衆美咸備，在廟堂既懸的以招，則海內將聞風而起，從此皆知學行可貴，皆信廉吏足爲，皆悉聖明善善從長，有過無大之本意，皆感前日磨礪造就，因才器使之深心。蓋所關於黃道周一人者小，而所裨於作人厲世君德治象者實大。」從之。

壬午，召對九卿科道於平臺，面諭曰：「邇來賊寇愈熾，朝政多舛，皆繇諸臣結黨壅蔽，以後務須省改。大小文武官但有請對者，赴會極門報名，次早候對。」退而姜給諫探上疏，內有「朋黨之說，皆小人欲蔽塞人主耳目，故爲此言，臣不知陛下所稱壅蔽，何所見而云然。」上大怒，以爲詰責君父。時諸輔入朝，聞召錦衣衛官甚急，吳輔姓語周輔延儒曰：「此必廷杖姜給諫也，豈可坐視給諫血濺闕廷耶？」延儒方具稿，而廷杖旨已下。

熊司副開元、姜給諫採既下獄，吏部吳都諫麟徵因召對，先請寬宥塚，上曰：「姜塚重處，固非無因，爾言官，以言爲職，當言不言，敢於欺藐。二十四氣之說，事同匿名，見者尚當焚燬，乃屢見章奏，何也？」言官自己不正，何能正人？麟徵曰：「昔先臣馬文升，景泰辛未，鉅州人。王恕爲吏部時，每遇言官彈疏下部擬覆，必言某官應去應留，某人言當不當，彼時言官亦無敢諱者。此後邊疆用人，言官糾正，吏部詳核，更得輔臣主持，天下事猶可爲也。」又言：「開元雖出位妄言，然封疆事敗壞至此，豈得不責備首揆？」上亦不罪。

上以邊警日深，督撫不能驅勦，任其焚掠，言之出涕。周侍御燦崇禎辛未，吳江人。言：「戊寅年五案大法，皇上先已行之，與其嚴之於後，不若用之於先，請速治一二最重者，震悚人心。」上然之。楊侍御若橋崇禎丁丑，北通州人。言：「湯若望，西洋人。深明統法，宜將新造西洋大礮先行點試，然後傳其法各邊，可以破敵。時劉總憲宗周奏曰：「臣聞國之大事，以仁義爲本，以節制爲師，不專恃一火器。近來通不講人才，不講兵法，任敵所到即陷，豈無火器？反爲敵用。若堂堂中國，止用若望鑄礮小器，恃以禦敵，豈不貽笑邊方？」上勃然變色，宗周又言：「周燦所奏照五案大法，是今日急著。」又言：「往日督撫多以情面得，如范志完身任總督，縱敵人口，又借入援推卸，首當議處。仍另敕今日諸臣從頭整頓做起。」上曰：「今南下敵兵如何掃蕩？從頭整頓應做何事？」宗

周曰：「惟在皇上敕吏兵二部慎選督撫，簡將練兵，但目下只說才望，不論操守。」上曰：「督撫必才守兼全方可。」宗周奏：「須操守爲主。」上曰：「大將另是一段才幹，非區區一操守便可勝任。」宗周又因傅司農淑訓萬曆甲辰，味參人。請宥維司副開元等，言：「朝廷待言官，可用則用之，不則置之，皇上急切求言，而二臣因言下獄，於聖政有傷。乞賜矜原，以開諫諍之路。卽如詞臣黃道周，言語激烈，有朋友不能堪者，皇上不但待以不死，且復其原官。今二臣懸直不及道周，何不幸不蒙法外之宥也。」上曰：「黃道周特恩，不得比例。似此復拗偏迂，着候旨處分。」時閣部俱同辭申救，而金副院光辰言之尤力，遂并議處。光辰復言：「宗周爲人清直，在都察院雖不動聲色，人心亦爲振肅，望皇上留此老臣。」上不允。已，退入燧閣，遣內官傳旨輔臣，有「劉宗周革職，刑部擬罪」等語，諸輔臣持不發，乞面奏，復將原旨捧至御前，跪奏力救，不許。蔣輔德環援唐太宗優容魏徵故事以請，上曰：「朕不及太宗才，若其闔門德行，朕亦不願學。」德環又言：「太宗巧於取名。」上曰：「如何？」德環言：「人臣敢言，用之則名在人主，罪之則名在臣下。太宗本不喜魏徵，所以曲加優容者，欲成其名耳。」周輔延儒等復婉解之，上遂舉筆削去「刑部擬罪」四字，色稍霽，曰：「故輔體仁曾言其復拗偏迂，果然。」已，諸輔退，往謁宗周，頗有德色，宗周畧不致謝，惟諷諸輔臣某事錯，某事不做，娓娓不已。諸輔臣曰：「難做。」宗周正色曰：「諸公尚說難做，更有何人可做？」諸輔臣皆慙。後宗周過寶應，喬侍御可聘往見之，語及延儒，曰：「大錯。」再語及吳

輔姓，曰：「比首輔勝，然錯亦不少。」

上每發本，俱先經覽定，分爲首票通票數套，其最重大者，親封黃絹小匣，御題某日某時送閣。及票擬簽上進，亦封原匣內，寫某日某時某臣等謹封，餘則分項入套，以文淵閣印鈐送而已。及批紅發下部科，復將親批票簽密封送閣，其慎密古未有也。

李襄城國楨短小犀利，有口才，數上書言兵，又自請於京營外選練衛所官舍，上甚喜，卽令擬救行之。及商議俸糧增給不貲，歲費二十餘萬，又請內庫兵仗銃藥甚多，乞御書營額，因取敕內「共武」二字以請，上爲親書「共武堂」賜之。未幾，京營總督恭順侯吳惟英洪熙時吳克忠裔，通遠人。罷，特以國楨代之，官舍皆併入京營云。

張致雍原係宣大廢弁，以用哈攻敵上疏干進，已經部中駁議數次，蔣輔德璟亦核其情形，附於守邊賞撫內，在御覽備邊冊中，未及進呈。是日，上密召之面議，甚喜。而哈在極西，敵在極東，實不相及也。卜在宣大，雖與哈市，亦非能用哈者。上既不召閣臣，無從面駁，故止以原冊進覽。翼日，召對中極殿，顧德璟曰：「昨冊東西邊落較如列眉，極好。」

崇禎之末，有倡議令各王府捐數十萬金助餉，俟事寧補還者，上諭蔣輔德環製書稿行之。德環言：「各王府自固藩封，捐貲守城，自所應爲，亦卽是助餉，似不必別有助餉之名。且現在各府自守不暇，卽助亦不能多也。」乃已。

浙粵二鎮諸大弁，競營求相持，久不推，而大璫有爲其弟地者，樞部堂司避嫌不舉，致蜚語上聞。一日，上召職方王郎中永積入德政殿，詰其不推之故，永積以外寇交誼，邊鎮方急，未暇推及內地爲對。上怒，錮其官歸，而大力者果得二鎮以去。

蔣輔德環纂九邊十六鎮原額新額兵馬錢糧，名御覽備邊冊，另進簡明冊一本，蒙上面諭，令會戶部堂司磨算，亦不甚差。只各邊兵馬數目報戶部甚多，報兵部甚少，戶部止據邊冊給發。又各邊原有屯田鹽引民運本折，少者數十萬，多者百餘萬，自爲支銷，并不提起，卽歲終一奏報，竟不經目也。萬曆戊午以前，部發邊餉銀三百萬，尚苦其多，今日加至二千三百萬，尚苦其少，而兵馬益不可問。又天津從海運蘆運諸鎮另有本色米豆可三百萬，惟倉場督臣及津撫司出入，部中不問，而米豆半委泥沙。時德環語堂司云：「必合津運部運及各邊民運與屯鹽通融核算，則

邊餉恐猶苦多，而加派之新餉、練餉皆可裁。」因復條爲十款，責部中登答，然各邊究未通行也。

賈侍御繼春請優待李選侍一揭，原不錯，乃爲東林所斥，悔而求用，真錯矣。翻局後，乃予環召，一疏攻楊、左甚力，而又一疏改正削奪縱騎諸毒政，亦非全爲不善者。上卽位，以學使者首糾逆樞崔呈秀，拜疏更在楊侍御維垣先，其急欲爲善又如此。乃因此局再翻，遂廣薦東林諸公數百人，以希見容，似另一人者，故予疏中亦刺及之。大約繼春功名念重，忽漸黨，忽東林，茫無定向。但原其本心，亦欲爲善，此定論也。

楊司馬嗣昌奉命征流寇，連陷親藩，有言其服醜死者。上一日召諸閣臣，語曰：「朕昨夕夢故輔楊嗣昌稽顙庭下，曰：『臣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爲諸臣不公不平，速章見詆，故歸訴皇上。朕語之曰：「如某疏猶公平否？」嗣昌搖首曰：「亦未然。」語畢，天顏慘惻。既而刑部以辟追擬，不許。

故事，經筵有二案，一在御前，一在講官前，俱有講章。而日講則止一御案，第以經書置案上，講官指書口講，無講章也。講官韓翰林四維屢次遺忘，上謂閣臣曰：「日講可照經筵例，亦置

講章，朕有所疑，可據以問難，而講官亦不至遺忘。」此後遂用講章在御前，講官用牙籤指講云。
廖給諫國遴、楊給諫枝起每遇考選諸人至，必造門先謁，或需索不飽，則夤夜叩門，不曰「某要路嗔汝」，卽曰「某言官將糾汝」。聞有囊橐俱罄至貨袍帶以賂者。

惠司寇世揚，因會推忤旨閑住，鄭太宰三俊重其素望，故以左副都推，非例也。上以詢蔣輔德環等，皆力贊之，遂賜點用。德環等皆跪頌聖鑒得人，三俊亦喜謝，中外欣然。已，三俊罷，世揚亦久不至，命革其職。德環與黃輔景昉等具揭救之，請免其革。若非末路失身，一生真僞誰復知之？

熊給諫開元、姜給諫塚杖後，周輔延儒恐煩言日至，故密言於上，起王輔應熊於家。蓋應熊爲聲氣諸公所畏，若延儒行，則應熊居首，藉以護持耳。

上以流寇橫行，怒中外諸臣無任事者，周輔延儒曰：「昔諸葛武侯天下奇才，猶云『臣鞠躬盡瘁，死而後已』，至於成敗利鈍，非臣之明所能逆覩也。」況今人才不及遠甚，所以難耳。」上曰：「卿

知武侯出師表中尚有「漢賊不兩立，王業不偏安」二語乎？彼欲以偏安之天下滅賊，今奈何以全盛之天下縱賊？延儒無以應。

葉舊輔向高每疏揭皆發鈔，自溫輔體仁人閣，言：「密勿之地，不宜宜洩。」自後有揭無疏，始不復發鈔。至密揭或出手書，并不存錄閣簿。卽如會推用人有點有否，大約出首輔揭帖居多，其他皆然。宋李沆、明劉大夏天順癸未，睡客入。皆不肯用揭，可法也。

陳進士丹衷上疏，請調兩廣土司兵平流賊，上召對，言之娓娓，特授御史，命往調。還宮，召后妃宴，喜動顏色，云：「朕今日得一奇士，不費朝廷斗粟一金，而可調兵平賊。」及丹衷至南都，有言土兵不可空拳調，且卽聽調，恐沿途不免騷擾，丹衷遂遷延不行，及國亡，猶滯南都也。

磁州一士人女，與嫂皆有色，賊困其寨，指名求之。寨中人議出之以緩禍，女婦卽相攜投絕壁下，立碎。賊怒，攻破寨，殺其父而去。

閩賊掠三邊，縣郵、延上榆林，中部知縣朱新繼晉宗，別本皆作朱繼。進德係絕宗，時爲宜新繼，陝、江

比一帶義勇使。自知守城不支，先令妻妾各自縊死。有一妾尚未配合，急遣之去，妾垂泣請，甘投環。新慙亦從容縊死。

張國憲，宿州人，有二女。辛巳賊至，二女及兄張國俊妻龔氏泣拜，國憲曰：「幸各逃生，勿我爲念。」各縊，賊詢知感歎，不殺人而去。

蔣戶部主政臣桐城青衿，初名應鳳，崇禎中舉賢良。獻議，欲改紙鈔爲銅鈔，識者知其重而難運，雖糜費甚多，卒無成。時南北所用錢大如臍，手握卽破，未幾國亡。信乎錢運關國運也。

予賜環北行，遇成樞曹德於舟中，自言恥權沈給諫，迅薦，然迅卒死難。及渡江，居金沙，語人曰：「我未渡江時，望東林諸君如山嶽，及渡江後，始悉錢謙益、熊明遇等所爲，夙昔之意都盡矣。」又曰：「輿人之口皆言張捷美，而諸公攻之，何也？惟劉中丞宗周、章給諫正宸則所心折者。」

山右秦撫軍所式，崇禎辛未，三原人。體幹壯大，腰可七八圍，每與人肩行，數步則喘。欲其馬上應賊，馳捷如飛，難矣。既點復更，轉易如流，銓部之誤封疆乃爾。

周輔延儒、吳輔姓同被逮，姓陸道星馳，延儒言病，從水道徐行。識者疑其候王輔應熊抵京，爲解免地也。聞上使人微伺，見應熊舟行則延儒亦行，相去僅里許，故應熊至京隨罷，而延儒終不免。

高給諫翔漢，廣東人。既降闖逆，有言其以陝西舉人，挾闖逆賄，賁緣入兵科，爲停抑章奏，久通消息者。予初謂言過，及讀吳常少麟徵殉節錄云：「逆臣高翔漢已受賊署，解說百端，公厲辭折之，翔漢愧恨去。」又見吳邦策國變錄載：「翔漢爲闖逆左都，既自降，又說降，且越擢乃爾。」挾賄賁緣之言，無乃非訛。

四川陳巡撫士奇，天啓乙丑，寧海人。能文，先爲提學則專談兵，及爲巡撫反談文，人以爲兩反。又誤聽訛言，謂境內無寇，盡撤沿險各兵，故諸賊乘隙，城邑多陷，蜀人深怨之。後解任駐重慶，城破，爲賊張獻忠凌遲以死，亦可傷也。

周輔延儒既奉旨賜死，蔣輔德琛等揭救，言：「延儒赴召之初，一切奉揚聖德，如蠲租起廢解

網肆救諸大政，中外欣傳有太平之兆，卽我皇上，亦曾有功多過寡之論。但其賦性寬疎，以致門客官壬乘機假借，納交通賄，延儒不能盡知，卽知亦不能力絕。因而寵賄彰聞，疵垢多端，天鑒炯然，罪安所逭？部院以煙戍議上，誠當共辜。至視師一出，奉命卽刻起行，似亦慷慨圖報。其馳驅通義一帶，亦不無微勞可憫。乞皇上法外施仁，俯從部議。」上曰：「覽奏揭，朕心惻然。但周延儒罪犯太重，前面諭已明，如濫用匪人，遺誤封疆，比昵奸險，營私納賄，及親履行間，回朝面詢，應將兵情據實陳奏，極力挽救，庶幾收效桑榆。而乃欺蔽機械，較前愈甚。若律以祖宗大法，當在何條？念係首輔，始從輕處，勒令自裁，已有旨了。」

上召對諸臣，言及練兵一事，蔣輔德云：「臣幼讀會典，見高皇帝教練軍士，律以弓弩刀鎗，立行賞罰，此練軍法；凡衛所總小旗捕役，並以鎗勝負爲陞降，凡襲替，官舍比試，必須騎射嫻習，方准頂襲，此練將法。所爲聖子神孫百世計，至周悉也。豈二百年無一兵，至今方設兵？亦並無一餉，至今方設餉？」上悚然起聽。又言：「祖制，各邊養軍，止屯鹽民運三項，原無京運銀兩，自正統始有數萬，至萬曆末亦止三百餘萬，名曰遼餉。又有抽餉、鍊餉，并舊餉約計二千餘萬，比萬曆末加至五六倍，民窮財盡，而兵反少於往時，不知作何銷耗？」又言：「今日衛所官軍，尤爲急者，文皇帝設京衛七十二，計軍可四十萬，畿內八府軍二十八萬，又有中都、山東、

河南班軍十六萬，春秋入京操演，深得居重取輕勢。今班軍虛冒包攬，不可勝詰。且自來屢朝征討，皆用衛所官軍，軍有父母妻子，與烏合不同。自嘉靖末始募兵，遂置軍不用，以致加派日增，軍民兩困。惟願憲章二祖，修復舊制。」上頷之而已，不能行也。

上親享太廟，拜揖最恭且久。壬午年享廟，蔣少宗伯德璟每遇一揖，輒默誦清廟惟天維清烈文諸頌，又每遇一拜，輒默誦祖宗十三廟號，尚未起也。

周輔延儒絕命詩曰：「恩深慚報淺，主聖作臣忠。國法冰霜勁，皇仁覆載洪。可憐惟赤子，宜慎是黃封。替獻今何及，留章達聖聰。」

甲申正月元旦三更，上率皇太子視朝，百官未至，惟李輔建秦賧至，上不悅，遂罷朝，識者以爲君臣亂離之兆。是日晝暝，自寅至申，陰翳始散，終無日光，人人憂危。

段氏，懷遠人，生員李本妻也。甲申，亂兵入懷城，段氏避居南安，賊迫上馬，誓死不從，痛罵，賊舉刀裂腦，立斃刃下，尚罵不絕口。

湖廣何撫軍騰蛟天啓辛酉舉人，雲平人。諳數學，崇禎末，與王撫軍揚基、天啓乙丑，蕭山人。何內監志孔談時事，騰蛟附耳云：「賊已入晉燕分度，且前星易位，帝星照南。」諸人皆歎歎，不兩月果驗。

癸未，舉場左右，人鬼混雜，薄暮，人屏不敢行。一時貿易多得紙錢，知者皆投之水，有聲則錢，無聲則紙，皆以此辨之。亦一異也。

上虞趙鉞，老部胥，奸蠹也。因與部諸新胥瓜分不平，憤激上密疏，盡發積弊：一、遼鹽原議引價四萬餘兩，解部充餉，而米不納寧遠，銀亦不交戶部，計二十餘年，誑匿可百萬金。一、新增附綱二十九萬引，多無歸着，及天津派買米豆，并帶運追比挂欠米折船價水腳各項，盡屬侵漁，每年數十萬。一、長蘆及淮北鹽價通負甚多，必責按年徵解。一、朋扣馬乾為各鎮道將侵分，歲數十餘萬。一、各處屯牧加增錢糧，並不察催，皆被侵隱。一、召買弊大，宣鎮每年十二萬，尤為奸蠹，即他處可省亦數十萬。一、各州縣攤派里甲儲備米豆，不可勝計，亦宜察核。其疏在癸末年冬十月，蔣輔德環於召對時力言數次，上面允即發，而究未發。或謂諸胥所為，諸胥因各蠶金逃散，至甲申年正月始發此疏，然無及矣。

上於癸未年九月發帑金四十萬買米，是時若折米給軍，每擔八錢，上下兩便。且倉米可省支放，所積自多，其與召買民間轉輸出納之費，利害易見。倪司徒元璐既面奏，蔣輔德環亦力贊之，退復具揭。而京商豪家專以囤米召買爲利，竟不能行也。戶部不得已，以一金買一擔，價高，米惡甚，金粟俱空，付之太息。

上以秦寇日熾，命白廣恩充總兵官，挂蕩寇將軍印，撥與秦兵三萬，一應剿撫，聽便宜行事。蔣輔德環等以廣恩係降丁，且先聞召不赴，恐跋扈難專任，欲倣先朝用王驥、蔣貴例，以知兵大臣與廣恩共事。上恐其掣肘，止欲設監軍一員，爲調劑文武，督催錢糧。德環終以爲疑，仍請擇一豫楚總督調度之，但不必並在行間，以總兵前驅，以督臣後勁。又聞賊秦人，恐秦兵以鄉情輒有呼應，應聽廣恩設法選補，與豫楚秦丁兼用，皆從之。後廣恩卒降闖。

上因聞賊入關中，百姓多從賊，歎息久之，因言：「前曾面諭該督，着用好將好有司，有好將，自然兵有紀律，不敢擾民；有好有司，自然撫綏百姓，百姓視之如父母，誰肯從賊？這固結人心，還是剿賊前一事。」蔣輔德環言：「愛惜人才，正固結人心處。」魏輔藻德亦言：「邊臣任事少，畏事

多，固是時勢艱難，人多掣肘，亦因功令太嚴，恩威莫測，恐一干聖怒，則無功有罪，是以畏首畏尾，俱不敢做。卽舉用一人，亦恐有受人營求爲人復官之嫌，所以蓄縮耳。」上曰：「朕正欲人實心做事，豈真有此？」蔣德又言：「刑部罪案諸臣，亦未嘗無人。」上命諸輔臣舉姓名以聞。次日，御批到閣，云：「昨面議愛惜人才一事，朕再四思維，只因嚴懲封疆，警振人心，原非得已。祖宗之封疆，祖宗培養之人才，祖宗垂憲萬世之法律，必如何三者並行無礙，既無廢法，亦無廢事，諸輔臣分別以聞。」於是先釋郝侍御網及許定國二人，命從秦督勦賊。久之，始釋熊司副開元、姜給諫塚、方給諫士亮、蔣侍御拱宸、尹樞曹民與崇禎戊辰，漢人。等於獄。

楊司馬嗣昌欲用洪司馬承疇爲總督，燕留秦兵入授者宿劄遠，秦督孫傳庭具揭力爭，言：「是兵必不可留，留則寇勢漸張，究無益於邊，是代寇除兵也。且兵之妻孥蓄積皆在秦，久留於邊，非諱則逃，將不爲吾用而爲賊用，是又驅兵從賊也。」嗣昌不能用。

秦督孫傳庭練兵長安，馬兵五六萬，秦紳苦之，倡議於朝，謂宜速出。傳庭以八月出潼關，旗甲甚盛，銳意滅賊。遂屢敗其兵，賊有議降者，獨賊首李自成曰：「吾屠王焚陵，罪惡滔天，姑支數月，決一戰，不勝，則殺我以降。」時師露宿，與賊持，淫雨大降，七日夕弗止，糧糗三日不至，

馬足陷泥淖中幾尺，將士皆無人色。雨稍霽，餉車稍稍至，又爲賊劫。傳庭無可奈何，退師河畔就糧。時總兵白廣恩本降賊，與高傑素不相能，傳庭不盡知也。兵既動，賊選驍渠數千人犯之，傑兵且戰且走，望廣恩爲援，而廣恩已兼程退汝州，傑兵大潰，廣恩兵聞之，亦大潰。傳庭馳至關，賊亦大至，傳庭收潰兵陣城外，自登陴督守禦。時廣恩妻孥在關內，聞城外兵敗，率其衆保妻孥，奪門出，流關遂陷。傳庭揮刀躍馬入賊陣，遂遇害，喬監軍元柱亦伏劍死。自是關以西無堅城，而西安遂陷，傳庭妻馮氏率三妾二女皆赴井死。

關賊已入關，推秦督，無敢行者，上曰：「往者罪廢諸臣，廷臣多以知兵舉之，破格起用，何故推督撫又云無人？」吏部不得已，以起廢余撫軍應桂漢唐已米，鄆昌人。推，然非其才也。點用後，上召對應桂，問以方略，應桂惟言難，以無糧無將無兵爲言。上命戶兵二部速議撥與，又召監軍霍侍御達，漢唐辛未，辰安人。命速行料理。達奏：「如有兵有餉，臣不惜一死報國，若無兵無餉，空死無濟。」因伏地慟哭。已，二人行至陝西，徬徨河干，竟不能進。

癸未，進士選館，百計鑽營，正卷副卷以銀數之多寡爲低昂，遂至互相刷搗。上聞之，謂內臣曰：「新進士選館，將城內金子換盡矣。」命下日，止取正卷副卷與未考者一體候選，不得

優敘。

往時，臺省猶以彈射政府爲名高，及崇禎末，候考諸知推謁政府皆稱門下士，或政府止之，已俯伏而拜，連呼老師不絕矣。士氣卑壞至此，亦亡國之兆。此吳輔姓向予言者。

賊破陝西，都中震驚，吏部猶開賄賂。上聞之，設高皇帝牌位於朝，令各官抽籤，時地方多殘破，有規避不出者，前一人代後一人抽籤，領憑馳報，刻期到任。

王總督永吉（天啓乙丑，高郵人。）聞聞賊入秦，知必渡河，甲申二月二日，疏請撤寧遠兵守關，謂：「不獨寧遠軍民欲入關內以圖存，卽山海軍民，亦欲借寧遠兵力以自助。請敕鎮臣 吳三桂料理。」陳輔演不敢決，批撫鎮奏明定奪。已，撫鎮奏皆合，卒格不行。

京師聞宣、雲既陷，諸臣皆以京兵不足恃，非薊督王永吉、寧遠 吳三桂、密雲 唐通合力一戰不可，上然之。陳輔演以爲不可，揭云：「一寸山河一寸金，錦州告急，寧兵萬不可調。」上命召諸臣赴閣會議，有主不可調者，有持兩可者，有主遷南京者。獨 朱成國 純臣、倪 宮詹 元璐、金 少司

寇之後、萬曆己未、吳江人。孫都諫承澤以爲當調，而吳都諫麟徵爭之尤力，謂事當從實，其言云：「寧遠當徙與否，該撫鎮當與皇上密議之，而輔樞二臣當與皇上密決之，委之盈廷，誰執其咎？」然臣請任其咎矣。嗟乎，自有封疆之難，死法死敵者比比，而朝廷曾不之惜，則夫裹革沙場，橫尸西市者，皆齎志而未瞑目者也。寧遠一鎮一撫，皆當今人傑，臣再三思，不覺汗淚俱下。」又因閣部議久不決，極言：「關外九城勢必棄，棄則關門益薄，無與守者。棄地不可，棄地兼棄人不可，棄人失天下將士心，是失天下，愈不可。」吳三桂勇將，宜拔用，無委之敵人。今寇旦夕發秦晉，若使來扞京師，一舉兩得。今日之事，當揆緩急，無論是非也。」趣六垣署名，竟互譖不決，乃獨署之。疏留中，又補贖云：「邊臣不可令有懼心，不可令有死心。臣讀吳三桂疏，言切情危，若有所格，不忍言之意，臣知其有懼心。始以裹革自任，終爲父弟乞恩，臣知其有死心。今寇勢方張，不使徙近擇禦京師，則何恃乎？」陳輔演、魏輔藻、德皆與是議左，方輔岳賈移書南司馬，深咎之，麟徵不顧也。已，上發閣，演又具揭，以爲外之督輔亦當僉同，乃請聖諭差官前去，及取回「一」奏，皆以撤寧援京爲便，始得旨去。永吉聞命，與三桂以三月初出關，徙寧遠五十萬衆，日行數十里，十六日入關，二十日抵豐潤，而京師已陷。

校記「一」回「字依抄本甲補。

張司馬國維，萬曆辛丑，吳縣人。坐邊疆失事下獄，吏垣吳都諫，徵率同官理之，得釋。因請赴江南，奉樞貨財，應軍實急需。六垣皆往餞，獨麟微舉，鶴屬之曰：「今四方空虛，流亡囂聚，方深咎催科，吾聞撫字之良吏，不聞催科之司馬。」國維有慙色。

甲申三月十六日，上御東左掖門，召考選官三十二人，辨次面對，以安人心，戰狡謀，用兵足餉爲問，每一人答訖，御筆親注圈點，自澗水磨硯。席上置茶一壺，不時取飲。退食後，又復進座，自卯至亥方罷。卽寇陷昌平日也。十七日，內璫猶差人索考選官賞銀，每名十兩。十八日，李家宰遇知，廣，庚，庚，洋，縣人。陞官，張，司，馬，鑑，彥，拜，客，如，故。未時，寇陷彰，義，門，十九日巳時，陷順，城，門，遂進，一，皇，城，上與后俱自縊，考選官皆降。越數日入朝，過東左掖門，尚有指而太息者，曰：「此前日御試處也。」

校記：「一」抄本甲「進」字校改爲「追」字。

賊陷平陽，上召閣部九卿科道等官曰：「朕非亡國之君，事事乃亡國之象，祖宗櫛風沐雨之天下，一朝失之，將何面目見於地下？朕願督師，以決一戰，卽身死沙場，亦所不顧。但死不瞑目。」遂痛哭。陳，輔，演，請，代，上曰：「南人不可。」次輔，魏，藻，德，蔣，德，璟，邱，愉，天，將，乙，丑，宜，陵，人。范，景

七年，未能修德尊賢，化行海宇，以致兵災連歲，民罹水火，皆朕之罪。至流寇本我赤子，盜弄干戈，流毒直省，朝廷不得已用兵剿除，本爲安民。今卿代朕親征，鼓勵忠勇，表揚節義，獎勵廉能，選拔雄傑。其驕怯逗玩之將，貪酷倡逃之吏，妖言惑衆之人，缺誤軍情之輩，情真罪當，卽以尚方從事。行間一切調度賞罰，俱不中制。卿宜臨事而懼，好謀而成，剿則真剿，殲渠宥脅，一人弗得妄殺，撫則真撫，投戈散遣，萬民從此安生。以卿忠猷壯畧，品望宿隆，辦此裕如，特茲簡任。告廟授節，正陽親餞，願卿早蕩妖氛，旋師奏凱，侯封進爵，鼎彝銘功。有功內外文武各官，從優敘賞。朕仍親迎慶賞，共享太平。預將代朕親征安民靖亂至意徧行示諭，咸使聞知，特諭。」

蔣民曹臣以桐城一青衿言生財，得授是官，首言鈔法可行，且言：「歲造三千萬貫，一貫值一金，歲可得金三千萬兩。」王少司農龜永天啓乙丑，澤州人。亦以爲必可行，且言：「初年造三千萬貫，可代加派二千餘萬，此後歲造五千萬貫，可得五千萬金。所入既多，將金與土同價。」其言甚美，然實不可行。上特設內寶鈔局晝夜造，募商發賣，而一貫擬鬻一金，無一人應者。龜永請每貫鬻三分，止鬻九錢七分，京商騷然欲去。蔣輔德璟言：「民誰肯以一金買一張紙？」上曰：「洪武時如何行得？」德璟曰：「高皇帝似亦以神道設教，當時只賞賜及折俸月鈔，其餘兵餉亦未用也。」且

言：「民窮已極，宜安靜以悅之。」上不聽。及內寶鈔局言造鈔宜用桑穰二百萬斤，舊例採取北直、山東、河南、浙江諸處，分遣各璫催督。又五城御史言：「鈔匠除現在五百人外，尚欠二千五百人，議於畿內八府州縣多方勾解。」德璟皆擬旨不允，上命改票，賴德璟極言其弊，謂：「所募二千五百名，月加費米千石，銀九千九百五十兩，得不償失。且北直、山東、河南新經變亂，無桑安有穰？」至浙江杭、嘉、湖三府，雖宜桑，若實以二百萬斤，卽盡括亦不足。」搨人留中，後竟得免。

光給諫時亨疏言練餉殃民，追究倡議之人，蔣輔德璟擬旨，有「向前聚斂小人，倡爲練餉搜括，致民窮禍結，誤國良深」等語，上不悅，因召對面詰曰：「這票內聚斂小人爲誰？」德璟不敢直斥楊嗣昌，但以舊李司農待問萬曆甲辰，南海人。對，而於科臣則云失記。上曰：「朕非聚斂，止欲練兵。」德璟曰：「上豈肯聚斂？因既有舊餉五百萬，新餉九百餘萬，復增練餉七百三十萬，當時部科實難辭責。且所練兵馬安在？」蔣督抽練兵四萬五千，今止二萬二千，保督抽練三萬，今止二千五百，保鎮抽練一萬，今止二三百。若山水兵七萬八千，薊密兵十萬，昌平兵四萬，宣大山西兵、陝西三邊兵各二十餘萬，一經抽練，將原額兵馬俱不問，并所抽亦未練，徒增七百三十萬之餉耳，民安得不困？」上又言：「今已并三餉爲一，何必多言？」德璟言：「戶部雖并三餉爲一，然外州縣追比只是三餉。」上震怒，責以朋比，德璟力辯，諸輔臣復爲申救，而倪司農元璐以鈔餉係本

部職掌，自引咎，上始稍解。德璟退，又言：「臣因近日邊臣每言兵馬，皆止以抽練之說，或數千，或數百，抵塞明旨。而全鎮新舊餉兵馬數萬，概不言及，是因有練餉而兵馬反少也。又近日省直各官，每借練餉名色，追比如火，致百姓困苦，遇賊輒迎，甚至未見賊先迎。雖三餉並急，不止練餉，而練餉尤甚，蓋至外無兵內無民，且并餉亦不能完，故追咎於議練餉之人。冒昧愚戇，罪當萬死。」因引罪出直，上雖慰留之，竟以此去。未幾，練餉亦議裁。

蔣輔德環以北直、河南、山東召買米豆九十餘萬，計民間當費數百萬金，爲害甚多，於召對時力言之。上命擬諭罷之，德璟復言：「祖制，各邊除屯鹽民運本色外，原無戶部舊餉折色，今既有舊餉，復增新餉練餉，括盡民間金錢，已不堪命。近復以給關寧邊密四鎮，而於北直、山東、河南召買米豆百萬，拘攝富戶，充召買之役，又復勒運至天津交納。一切車輛驢騾及衙役使用勒索之費，賠累困苦，未易縷指。聞賊中鼓惑愚民，皆指加派，而加派之害，莫甚召買。伏祈卽賜裁行。」此疏於二月上，留中。既告歸，三月上自草罪己詔書蠲免，然已晚矣。蓋各邊將士視米豆如泥沙，止欲金錢而已。在內召買之苦如此，而在外輕賤米豆又如彼，何苦括內地之膏血，以填塞上之泥沙乎！

蔣輔德環既予去，孫都諫承澤、汪都諫惟效崇禎辛未。皆上疏留之，承澤言尤峻，有「乞罷臣官而留德環，如用之不效，請伏妄言之誅」等語。魏輔藻德不得已，亦上言：「德環貫串古今，博綜典故，爲皇上左右所不可一日少之文獻。」然已先傳稱首揆矣。上御批密封下閣，有「大臣進退原不敢輕」之語。德環初因山西新陷，未敢輒去，又在廷速章見留避嫌，卽具疏辭朝行，故不及闕禍。

舊例，國子監分獻用翰林修撰編簡爲之，未有用王府簡討者。張簡討之奇，崇禎庚辰，新城人。劉簡討世芳，崇禎庚辰，廣德人。因侍定王講讀，挂翰林一銜，從不與翰林事。是秋，遣魏輔藻德行禮，藻德以庚辰進士，三年入閣，諸編簡皆前輩，不便使分獻隨行，故用之奇、世芳，皆庚辰同年也，然亦變體。

上以闖逆漸逼，命羣臣會議，以二月二十二日繳，以次日召對。時上手李總憲邦華萬曆甲辰，吉水人。密奏，內云輔臣知而不敢言，上指問何事，陳輔演以項少詹煜議單爲言，上卽簡閱，默然。蔣輔德環又奏，一時廷議俱言東宮宜南往監國，上不應，而光給諫時亨參李翰林明睿南遷爲邪說。上不悅，卽召入，面詰曰：「邪說皆同，乃止參李明睿，何也？」明係朋黨，姑且不究。」遂無敢

言者。

有人運佛九座進武當山，來京挂號，其佛高六七尺，下有車輪。正陽門外布列三座，觀者沸市。後因事洩，始知藏藏於佛腹中，欲安置九門，爲賊內應，下錦衣衛刑部勘問，伏誅。

城未破之前十餘日，颶風大作，自辰至夕未止，拔去關神廟前旗杆琉璃廠大樹。

三月十三日，聞賊躡居庸關，京師九門俱閉。十七日午時，賊攻城，彼此銃俱發，如萬雷轟烈。十八日，攻益急，銃聲益怒，城外火光四起。上同二人登煤山頂望，逾時回乾清宮。日就晡，上魚服出宮門，兩出兩返，乃命酒召后、貴人、良娣以下，按掖庭籍屬，被寵御者皆至，慷慨極酣，漏未下三刻，御所佩劍，曰：「事至此，可以死矣。」泣數行下。於是皇后先投繯，其餘咸引決，稍顧望，輒手劍刃之。時長平公主被劍斷右臂，仆地未死。又喚內官王承恩着靴，帶同內官數十人，遠城奪門不得，歸，遂同承恩對熾煤山古樹下，袁妃同宮人小內官紛紛奔出。十九日，內官遂開門迎賊。

聞賊抵彰義門，其軍師宋矮子名獻策，河南人。初云此行觀兵城下，卜五年始可破城，城樓上忽墜一天啟大錢，宋矮子喜曰：「此一當五用也，破京師兆，可急攻。」放一大礮，而城角遂倒。

常熟歸進士啟先崇禎癸未。聞聞賊入都，驚懼急走，詢同里陳司空必謙萬曆癸丑，常熟人。必謙從容樞沐出，聞之，大笑曰：「若癡書生耳，城守皆敵衙門事，豈有賊入我不知者。」已，傳者迭至，方失色散。顧給諫域是夕尚宿科，初聞，亦奔詢魏輔漢德，漢德亦以爲必無。一時豐贖若此。

聞賊將逼京師，衆號百萬，上數以兵餉爲憂，敕百官捐助。一時大臣，或請身督四方輸貢，或請預征下貸股戶，或開賣冗官，假民間帶綬，百官欲請誥敕傳世者入銀若干，搜削厘法，地墻勒價，莫不議及。及賊至，則餉直通懸已及半載，禁衛戈矛朽蝕未試，一聞賊鼓譟，相視股戰。奸人伏匿，暗助驚譟，兒童數月或爲秦聲，訛謠滿城，意在迎賊。於是人情擾惑，莫有固志。

聞賊圍城，上下倉皇失措，火攻備禦多不習，賊發礮擊，聲撼地，日夜無間，緣城廨舍多圯。城頭發「萬人敵」，未及投下，火驟然，灼爛十餘人。時士卒五月匱餉，不用命。城頭宦寺鮮衣怒馬，徜徉不驚，高擎青蓋，馳走緹撓守卒，欲擅啟閉，凡坐門諸臣，多不得登城望敵。惟吳太常麟

徵奪路上，見勢不可支，往見魏輔藻德，藻德方出朝，猶引麟徵手曰：「朝廷大福氣，自無他虞。旦夕兵餉且集，公何太匆匆？」麟徵太息而已。

闖賊入都，指長安門三字，祝曰：「若射中中間字，當有天下。」竟不獲中。

三月十九日辰刻，賊已破城，尚有謝恩人朝者，而宮人四出矣。坤寧宮後爲欽安殿，有樂志齋、清望門、曲流館、四神祠，東去則瓊華左門，西去則瓊華右門，出卽長街也。是日宮人從後宮出甚多。

十九日辰時，闖賊自齊化、東便二門入，擄掠甚酷。時傳吳寧鎮三桂兵已至城外，上以十八夜三更奪門南奔，賊懸萬金購上。二十一日，闖賊已獲上戶於煤山，命人背負東華門外朱國公門首，用柳木棺盛破蘆蓆下，蓬頭短衣，一足穿襪，一足跣。聞遺詔在胸，云：「朕已喪天下，不敢下見先人，亦不敢終於正寢。」又噙指血書臂曰：「朕誤聽文官言，致失天下，任賊碎裂朕屍，但弗傷我百姓。」是日晚，百官出，始言太監王德化數十人擁打張司馬縉彥，責其開門迎賊。時臣民共萬人，俱痛哭，求葬以帝禮，祭以王禮，聖母葬以后禮，祭以妃禮。亦有哭言求封太子大國者，

亦有求京城百官萬姓帶孝哭臨三日者。二十二日至二十五六日，則滿街遍捉士大夫，拘繫路人矣。二十七日，賊牛金星點名會極門，百官皆降伏，賊據坐殿上受之，責以負國，用者從東華門出，送吏政府收用，列名部門外，高冠鮮服，洋洋長安道上。不用者從西華門出，賊露刃排馬，五人一隊，押繫劉李二賊私寓，各責數萬金，駢首擄掠，哀聲震地，刑死者不可勝計。或輸金未足，則人以二健士鞭之，皆赤身出，行乞市肆，人不忍見。四月初九日，爲劉賊繫者俱釋，李賊繫者仍不釋。十二日，吳寧鎮三桂有示，大張四門，說義兵不日入城，凡我臣民，但戴孝者俱不必驚。十二夜，傳賊殺官三十二員，故輔陳演爲首，餘皆勦賊。十三早，聞賊賊帽布箭衣，挾太子二王，皆玄色布衣，行馬前，盡撤羣賊東行，皆哭不願去，殺之不能止。各城門止餘老弱數人把守，道路清曠矣。

申阿丞佳胤際順辛未。既投井死，林侍御蘭友崇故辛未，仙遊人。時謫冷署，素相友善，未就殮，家人方遷哭，一人毘盧錫杖，排闥入，愕視之，乃蘭友也，拊膺號曰：「公死矣，我知公必死，公視我豈貪生保妻子者？老父在堂，圖一相見，當亦攜手地下耳。」登堂請見太夫人，曰：「母勿戚，富貴子易得，忠臣子難得也。」願佳胤子煜曰：「設位乎？」曰：「未也。」素筆大書，明捐軀殉國忠臣申公之靈。」復書柩云：「死爲盡臣，不負君恩於地下；生圖見父，卽就鼎鑊而心安。」擲筆大慟，謂煜

曰：「善自愛，從此永訣。」投淚去。又徐起鳳者，以備書從佳胤凡十年，佳胤殉節後，僮僕或散去，起鳳嘯號極次，不少離。賊從關東潰回，欲肆焚戮，佳胤子煜掖太夫人奪門出，僮僕皆從，獨起鳳請留，曰：「俱去，觀誰與守。」已，賊果焚民居，將及寓，起鳳泣曰：「吾主以忠死，願勿焚。」賊怒鞭之，起鳳叩請愈哀，賊爲感動，卒不焚。及北兵至，逐居民外徙，令下三日，室中所有縱掠不禁。起鳳懼，適求里人在京者，得鐫工朱攀桂等二十餘人，昇觀出，寄天寧寺，故得全。

予過長安書肆，見皇明泳化編一部，命買歸，書客故高其價，予曰：「緩之。」及旋騎再訪，則云賣去，問之，乃鞏騎馬永固也。因心識之曰：「帝婿皆豪華自喜，渠知讀書耶？」後死閩賊難，方知觀人必於其微。

項翰林煜以乙丑入館，正魏璫方熾時，頗爲江南清議所擯。鄭同胞元勳，揚州人，與同籍，最密。時文翰林震孟、姚翰林希孟過揚，皆先達元勳，爲煜置酒，勸其厚自結納，始聲氣自標矣。及降闖，本色畢露，南京破後，煜過徐詞林沂門，語其僕曰：「爾主責吾不死，今死未？」然沂卒死之。煜行至慈谿，邑人聞其先從逆，納之竹籠，沉河死。

予里居日，聞闖賊入宮後，搜獲累朝內帑，得金銀數百萬。後京師人賈汝壽爲上虞令，過予一同年，因言闖賊入宮時，愀然曰：「貴爲天子，所蓄不過二十萬，何以不亡？」渠得之耳聞，乃知前言不謬也。一云，此二十萬乃指戶部所儲而言，非內庫。

闖賊李自成陷京師，誓滅東西方僭號，傳吳帥三桂已上表請降，止因闖黨權將軍劉宗敏聞三桂所娶妓陳沅（二）色艾，陳沅者，田皇親弘遇遊南京所攜歸名妓也，田還北京病死，三桂使人持千金取沅去。至是，劉宗敏繫三桂父襄，索沅不得，拷掠甚酷。三桂聞之，忿而中改，遂募兵七千，據山海關敵自成。自成殺襄家屬，執襄東行。四月十九日，攻山海關城，圍之，又從關西一片石出口，東突外城，薄關門。三桂先已約北兵，至是趨之，駐兵嶺上，高張旂鼓以待。三桂突圍出外城，馳入北兵壁中，蓬髮稱臣。三桂爲先鋒，九王居後隊，其兄弟號八王、十王各統萬騎，一從西水關入，一從東水關入。於是三桂復入關，盡斃其民，開關門迎敵。自成猶不知是北兵也，見之驚阻，北兵望塵起，乘勢攻之，自成大敗，立梟襄首，懸之旂而返。北兵逆擊之，闖復大敗，奔還，棄京師而奔。時劉少司馬餘祐以京師無主，攝事三日，忽聞三桂奉太子至，咸歡迎，及北兵入，乃知非也。出榜云：「昔在我國，時欲與明朝和好，永享太平。屢致書不答，致深人者四，惟事屬既往，不必論。今雪爾朝君父之仇，破釜沈舟，一賊不滅，誓不返櫓。所過州縣，若削髮

納款，卽與爵祿，世守富貴，抗違者，盡行屠滅。」且令兵皆屯城上，無下掠，民遂定。

按記「一」沉「抄本甲作「元」。下同。

質慎庫圖書百萬卷，皆宣和所藏，爲金自汴梁運入燕者，歷元及國初無恙。徐達下大都時封記宛然，至國破，皆失散不存，聞者惋歎。

金駕部鉉洪積戊辰，武進人。於壬午七月晦日讀邵子，記其後曰：「甲申之春，定我進退，進雖遇時，外而弗內，退若苦衷，遠而弗滯，外止三時，遠不卒歲，優哉游哉，庶沒吾世。」及甲申死，闕難，人始見之。又鉉初以恕部巡視皇城，每過御河，輒流連不能去，歸語其弟曰：「吾一見御河，若依戀不能舍，何也？」竟投御河死。鉉之死，妾王氏與弟鏞俱隨母章氏入井。南渡後，但贈章恭人，然不知王氏與鏞之死也。

內監呂胖子，忘其名，聞賊陷京城，金駕部鉉投御河死，胖子見而歎曰：「公曾疏糾我輩，不比於人，吾初亦怨之，然公能死，吾獨不能死乎？公生欲遠我輩，我今以義近之，必不拒我地下也。」遂從死。已，二屍並浮，爲一內監收掩。及北兵入，鉉諸弟往覓其屍，惟亂骨二叢耳，遂並

薰葬御河側。

崇禎十三年，閩有平和縣生員金惟鎮，忽得心疾，盡薙其髮，大言曰：「此世界不屬大明矣。」或問屬誰，乃書三字於壁，問曰：「大清國」。因言城內猶可，城外不忍言，又指其族人曾慶曰：「有無限兵馬。」及北兵至，慶果起兵，從者甚衆，已，敗死城外，如所言。至「大清國」後復書「大安國」三字，則不知何解也。

嚴州錢太守廣居嘗爲予言，其同籍任邱人邊大綬，曾令米脂，乃闖賊故里也。自成叛後，邊令發其三世祖塋，剖棺視之，一棺骨生綠毛，長二寸，一棺骨色如玉，一棺骨生青毛，長三寸。已，見一大蛇從墳內出，射之，傷一目走。後自成果以中箭傷其一目，亦異事也。

癸未，上將祭廟，鹵簿已設，忽見黑氣自空而墜，如有婦人衣白者疾飛入宮，軍人皆見之。及仲夏大雨，沾衣如血，雷霆通夕不止。次日，見太廟神主或橫或倒，諸銅器爲電火所擊，皆融而成灰。又有人見太廟中鬼皆嘯呼而出。

闖賊入京，命諸臣俱於二十一日廷見，是日百官畢集，一象獨仰視大內，淚如泉注。四驛館復有回回使者六人，亦俱入，不拜。賊怒，欲置重辟，使者曰：「吾君知大明天子，不知易姓，若歸告吾君，以貢獻來朝，則舞蹈何辭？今無君命，故不敢。」終莫能屈。

闖賊入宮後，出長平公主尸，碧血委頓無生理，然按之體微溫。嘉定伯周奎昇歸，灌米汁，遂蘇，自是育奎家。後北兵入燕，以主遺周世顯，卽崇禎時所選將以降主者也。主喜詩文，善鍼紉，右頰三劍痕卽上所擊。御賊獲陽笑語，隱處卽飲泣呼皇父皇母，未嘗不淚盡繼以血也。以是生羸疾，懷孕五月，以丙戌年八月卒，年僅十有七。

三垣筆記附識下

弘光

福王登極南都詔至楚，左寧南良玉返自承天，駐兵漢陽，意不可測。未讀詔，何撫軍騰蛟往漢陽，以劍自隨，曰：「社稷之安危在此，若不開讀，此身有付三尺劍耳。」幸良玉私置正紀爐鼎者，力以爲當拜，且語良玉云：「方今四鎮合心，同戴新君，若擁兵而下，能保必勝乎？不勝，無乃身家兩亡乎？」良玉時已耄老，乃曰：「是固當拜耶。」乃拜詔。

江西黃直指澗入朝，擬進何撫軍騰蛟爲總督，己爲巡撫，面許薦永州吳司李。晉錫嶺嶺辰，吳江人。爲代巡。及與馬輔士英相詆，不勝而歸，鞅鞅失望，己又革職提問，愈怒。適傳假太子至，澗陰乘小輿，夜見左寧南良玉，謂拔營往南，可圖大事。良玉夙有此志，以督撫調和止，一聞澗言，從之。又念何騰蛟負中外望，欲屠武昌，劫取其印，一切文移皆用之，聳動人心。時民萬餘人懼爲良玉所屠，入避騰蛟署內，騰蛟坐於門，向內坐，聽民人人。良玉復傳令從院後破

垣人，舉火焚之，匿者悉死於火。騰蛟卽解印付家人，令速出城，無爲所得。良玉至，索騰蛟印，騰蛟故匿印腰間，不獲，反尤良玉曰：「何太匆匆，致此印失搶攘中耶？」良玉無奈，擁之行，欲與騰蛟同舟，騰蛟不可，良玉另與一舟，遣四副將守之，置舟於後。黎明，各船俱發，騰蛟舟次漢陽門，跳入萬丈江濤，守者懼誅，赴江死。騰蛟順流十里許，至竹牌門，遇一漁舟救之起，登岸視之，則關帝廟，而懷印出走之僕亦在，相視大驚，喜唾，覓漁舟，不知所之。說者以爲神救也。是晚宿民家，乘肩輿從江右寧州小路轉入瀏陽，抵長沙。吳監軍司李晉錫語騰蛟，以爲良玉在時，撫軍有權，不得自懸。今既棄省去，湖南北兵餉皆在掌握，應破盡從前局面，大爲整頓，總計餉數，配合兵數，以各府之餉練各府之兵，督撫任大帥，司道任副將，府州縣任參遊，以文臣理武事，則令出惟行，生殺予奪，撫軍以一人操之。維楚有材，擇可爲大將者若而人，擇可爲偏裨者若而人，懸殊格以待有功，則真英雄自出。湖南北一帶應設水陸連珠營，十里一墩臺，一方有警，號礮輒發，千里百里皆應。所練之兵，孰勇孰怯，撫軍不時單騎按行部落，卽以此程殿最，察餉者正軍法。居守之兵若干，征調之兵若干，一紙書集師數萬，如是者三年，可告成功。」騰蛟善其言，然卒爲人阻格，不得行。

按配「司李」原作「司理」，據抄本甲改。按此書「理」字皆諱改作「李」，此處不應獨異。「所」，依抄本甲改。

張獻忠破成都，執蜀王，將殺之。王素仁厚，軍民皆爲祈免，獻忠不許。將行刑，雷霆大至，行刑者爲之請，不許。已，雷霆又至，復請，獻忠乃仗劍仰呼曰：「蒼天蒼天，生我張獻忠殺人，乃獨不許殺是人耶！」一時雷霆俱息，王遂被殺。

張獻忠破成都，行特科，先以保甲法試文士，一人不赴試，戮及十甲。文士畏罪盡至，邛州生徒心知其奸，以爲特科特殺我耳，歆血不赴者六十餘人。獻忠遂發兵屠邛州，錄赴試文士三萬人，因而殺之。婦人姦淫後，卽以試刃，名曰礪石。成都所屬三十餘縣人民盡殲。

張獻忠破成都，盡斫男子左手積如山，至今山谷間有倩人置擔於肩爲糊口計者，纍纍不絕。其蜀王宮內錦數十樓，悉焚之，金銀數十萬，悉沉於江。

弘光末，北兵渡淮，揚城失守。五月初七日，楊江撫文驄命黔浙鄰兵往瓜洲，及門，見辮髮者，遂驚潰。北兵進至江口，鄰兵亦極力禦之。晚浮棹於江，蔽以帷席，中置燈，南來鄰兵遙見發火砲，矢石，不知其誤我也。初八日，大霧，兵守京口。北兵則自上游七十里七里港渡，早以五騎來，浙兵及鄰兵追之，不數里，遇大衆，矢蔽天如蝗飛，衆乃不戰而潰。鄰兵有船者入海，

無船者走丹陽，與浙兵奪舟，而南黔之騎則走金陵，而鎮江遂降。丹陽獄囚越獄，村民人掠城中，遂火城外民居，北兵實未至也。其鎮江城外民居，官欲焚，北兵止之，得全。

校記（一）「砲」原爲「器」，依抄本甲改。

北兵南下，朱保國公國弼等屏人密奏，上慨然曰：「太祖陵寢在此，走安往？惟死守耳。」至是早，渡江信至，中外大震。駕薄暮開通濟門，倉皇出狩，百官猶不知，但夜聞甲馬聲而已。時馬輔、士英亦不知，惟戎政、李司馬、希沆、崇、成、辰、慶、陽人。先知，遂行，士英猶後之也。百官多遁，惟攜家者瞻顧不能遽行，諸門盡閉，太息而已。

北兵既渡江，馬輔、士英惶急，張侍御、孫振往見，士英擲刺於地，晉之曰：「若輩誤我，使天下之事一朝至此，何見爲？」孫振慚阻而退。

阮戎政、大、鍼、許、錢、宗、伯、謙、益人，謂必疏糾，侯、納、言、嗣、曾、天、啓、乙、五、遠、慶人。夏、銓、部、允、彝乃可，業具疏稿矣，會國亡不果。

僞太子王之明屢訊，百官皆知僞，然民間猶嘖嘖真也。至是，一二劣衿爲首，率亂民擁立之，御殿三日。又羣往趙忻城之龍窩，邀百官入朝，之龍手斬爲首劣衿三人，乃退，執之明繫獄。劉廣昌良佐無拒北意，惟於水西門外縱火焚掠。百姓恐攻城，徹夜驚呼，乃議推保國公朱國弼爲留守官。之龍密遣使渡江，敬迎北兵。時諸臣猶不知，集議錢宗伯謙益所，謙益太息曰：「事至此，惟有向小朝廷求活耳。」擬啟稿送之龍，之龍置不用。內庫銀絹米豆服玩弓刀之屬皆被劫罄，擄馬士英及羣黨家，又合力剿士英標下川兵幾盡。

初，王輔鐸潛遁，有識者指罵曰：「若贖太子，幸先帝恩。」羣捶之，鐸大呼曰：「此馬士英所爲，我不與，士英秦檜，我岳飛，若曹無認飛爲檜也。」衆猶不釋，鐸髮髮盡禿，挾至之龍處，洵洵欲撲殺之，之龍伴下之獄，故免。室內所蓄書畫極多，與貲俱盡矣。

王輔鐸與倪宗伯元略同籍同官，稱莫逆交。及元略殉難，予持乃弟揭，以證文正爲言，鐸拂然曰：「倪年兄以身殉國，不證亦足不朽，何必文正？予已言之儀部矣。」言雖正而意實薄，此卽忘君事仇之先兆也。

北兵將至城外，文臣錢宗伯謙益、梁少司馬雲樞、張侍御孫振、劉侍御光斗、宋中翰灝等五人，武臣趙忻城之龍先行^(一)，餘皆續往。時李少司馬喬、姚廷尉思孝已薙髮爲僧，之龍亦勒之出，同謁豫王，賜飲食，席地啜之。之龍請難功臣趙彝後，至是，啟門降。劉誠意伯孔昭，獨率麾下兵先斬關出走。豫王勒各官具花名手本畫卯，不到者搜捕，咸加皮鞭。點名者王輔鐸、蔡輔奕、琛也。

按記^(二)行「抄本甲作「連」。

錢宗伯謙益疏云，原任吏部尚書房壯麗，萬曆乙未，安州人。當畿輔陷時投井死，一人逆案，遂不得出，此與楊副憲所修萬曆庚戌，商城人。殉賊同。但楊納言維垣係壯麗同鄉，何以洗雪逆案一疏獨不及壯麗？可疑也，尚俟別考。

豫王先遣兵千餘，命錢宗伯謙益、梁少司馬雲樞等統之搜宮。方人坐定，卽問：「崇禎太子安在？」乃出王之明於獄，與上坐，指語諸臣曰：「此真太子也。」已，見內外俱定，乃屏不召。時謂之明之來，乃北廷所遣，蓋以此擾惑臣民者。

北兵往燕湖襲駕，無一人知者。時駕已至太平，猶寂然。朱撫軍大典、阮司馬大誠人見舟

中，俱入關。黃靖國得功入見，誓力戰以報。未幾，得功兵方四出掠民家，北兵突至，得功倉皇出戰，初中一矢，猶不退，繼矢貫其喉，得功知不濟，自刎死。其中軍田雄，人舟挾上降。馬輔士英已先期奉皇太后走浙矣。駕至南京城外，諸降臣頓首豫王前，請無死，且求往見，諭曰：「惟弗行君臣禮可矣。」時駕戴僧帽，著藍布袴，馬、阮諸臣往見，惟一揖一叩首爾。上對諸臣泣，衆亦泣，尋北去。當田雄負駕出降時，駕以齒嚙其背，遂成大瘡，流血不止，日懺悔於僧具德處，終不愈。及病甚，轉移卧榻，肉墜如割，僅餘骨方死。雄仕北至浙江總兵，後內傳弘光乃一國之君，雖有執君之功，特加二等侯，子孫世襲。

北兵既破南京，有內閣二大人訪及阮司馬大鍼、蔡輔奕琛、張家宰捷、楊副憲維垣、鄒僉院之麟等，出手單示，乃已降馮輔銓所薦，皆東林異己也。至大鍼名下，特注「江南第一才子」六字。時捷與維垣已死難。

馬輔士英挾太后渡獨松關，沿途淫掠。至廣德州，州人拒之，攻城入，知州趙景和被殺，死者甚衆。杭州民聞之懼，撫按等因先遣官往迎，以駐兵城外請。士英至，高臨湖樓外樓。五月二十八，太后駕至，以城中總兵府爲行宮。羣臣及潞王往朝，人見儀衛蕭條，疑爲士英母所假。薄

暮，城中豐樂、太平二坊競以爆竹投樓外樓，士英方宴，驚起，以二樓船艙湖心亭。至晚入朝，用精甲百許自衛，請太后出，服赭，一紫衣女官侍，令官吏士民皆入見。朝罷，傳旨召用在籍諸臣，獨不及劉總憲宗周、章廷尉正宸。時江北彭直指遇颺適奔杭，命以僉都御史募兵兩浙，錢糧一憑取用，皆士英意也。翼日，宗周與熊給諫汝霖崇禎辛未，餘姚人。入朝，汝霖見士英，詰：「聖駕何在，輒來此？」士英無以應，然猶盼上江捷。不數日，阮司馬大誠、朱中丞大典、方總兵國安俱倉皇到，則黃靖國得功兵敗死矣。次日，請潞王監國，不受，太后召王，王泣拜，終不受，惟迎請太后入府，從張撫軍秉貞、崇禎辛未，桐城人。陳總兵洪範等計，迎款而已。楚藩一鎮國將軍慟哭，解衣冠投地去。時楊江撫文馳、鄭總兵鴻遠亦自海入錢塘，請王入閩，王終不許。至六月十三日午，北兵突至，士英等方與撫按飲江干，（一）急渡錢塘，何巡按鎰、李鹽院挺亦行。惟秉貞鎗城入，偕王迎降。錢塘令顧咸建崇禎癸未，甌山人。出，佯迎，旋遁，執至，迫之降，不從見殺，懸頭城上，方暑，蠅無集者。越月餘，北兵挾太后、潞王等北去。或曰，洪範與北通，許割地封王，故王爲所欺而降也。陪都既失，人咸恨不立潞藩。時張奉常希夏奉敕獎王，語予曰：「中人耳，未見彼善於此。」又葉主政國華爲予言：「潞王指甲可長六七寸，以竹管護之。又命內官下郡縣廣求古玩。」倪廷尉胤培嘗曰：「使王立而錢謙益相，其不支與馬士英何異？」

按記「江干」二字依抄本甲補。

三垣筆記附識補遺

太倉陸文聲先考經歷，一日，謁里人舊臨川令張采，有先人之言，謂其曾肆毀言，采怒，閉門痛毆之。以文聲謁選長安，逢人文致采過。時同邑庶常張溥聞之，致書在籍吳編修傳業，呼爲陸畜，謂何不早萌之。或竊見其書，以告文聲，文聲並恨溥。遂逢數當道意旨疏劾，二張幾不免於罪。後文聲遷永州經歷，或勸其弗之任，以避後禍，文聲不從。尋以貪橫糾繫，爲吳司李晉錫斃之獄。

房侍御可壯曾引馬避堂官馬，誤墜道旁深溝內，僅露一進賢冠而已。數日後，遂以會推被竊，後累官侍郎。國變後改節，復爲侍郎。初，天啟時，傅給諫樞攻汪中書文言，並及左僉憲光斗、魏都諫大中，可壯乘機攻樞，指其認東廠理刑傅繼教爲宗兄。樞出疏辨難，可壯復出疏誚之，有「廠兄科弟，狼行狼依」等語。今乃與執中宅，中旨不自中出而誰出之？故給諫李魯生高醫癸未，霽化人。同朝於改代耶？「狼行狼依」，追憶前語，能無汗顏？

崇禎初，吾邑子衿袁靖，遇禪僧毒鼓於某山下，指天象語曰：「天遣齊、黃輩下界，不久將亂矣。」靖曰：「此皆建文故忠，詎昔忠今亂者？」毒鼓曰：「彼積憤怨已久，一朝下降，不爲巨寇，必爲叛臣，皆所不辭耳。」至甲申之變，乃驗。

姑蘇毛孝廉寬父，忽於崇禎五年若爲鬼物所憑，作謔語曰：「吾前身及而子前身，皆爲建文時守金川門官，及燕兵至，渠開門叛降，致吾家四十口皆罹刀鋸。久欲圖報，以其福力尚厚，今降爲而子，駁駁乎衰矣。而吾徒近皆從天而下，紛紛圖報，故吾亦乘間報而子，將戕其命耳。」語訖而醒，茫然不知向語，未幾，寬果死。此李侍御模爲予言者。

松江袁子衿燦若，丁丑袁進士定弟。先闖逆陷京師二年，夢至一所，見歷代諸創業君會議，燦若問：「何議？」曰：「議革命。」彷彿可識者，漢、明兩高帝而已。有頃，一人如帝者狀，披髮伏地，嗚嗚慙枉。明高帝語之曰：「此事非吾所能主，當往問建文皇帝。」燦若夢中驚疑，問一人曰：「代明者李自成否？」其人曰：「卻又不是。」燦若蓋先二年言之，非附會也。

天啟時，郭給諫鞏爲周侍御宗建彈其通內，及魏忠賢用事，屢遷鞏官至侍郎，鞏卒抗志不

出，忠賢怒，勒令冠帶閑住。聖始末如是。若答清一書，辭多委蛇。初辟則過，後成亦所應得。時楊司馬嗣昌巡撫山東，特疏求真，姚給諫思孝疏駁之，他年相左以此。

上念農桑爲衣食之本，於是詣壇耕，三推已，旋齋宮，宴羣臣。教坊司於丹墀前作戲，承應雜劇，上諭：「典禮甚隆，何得諧戲爲玩？殊非正體，命該衙門永革去，著爲令。」

上每詣園丘祀天，皇及地祇並朝，日夕月社稷等壇，皆預齋戒，必親視祭品精潔，然後供獻。秉圭兢兢，若神降臨然，其敬慎若此。

上英敏篤學，諸經史畢覽。書經大全、春秋、性理大全、資治通鑑、大學衍義補、貞觀政要、皇明寶訓、帝鑑圖說、廿一史等書，皆命司禮監提督，又將經廠印貯之書查進備覽。又諭外庭，書集每月採買二部，以資御覽。

上每逢朔望及三六九味爽臨朝，以勤勵自勉，餘日講春秋、書經、四書。二八日經筵，與諸臣徵引古今，出語成文。

上命武英殿中圖歷代明君賢臣像於屏，如賈誼、董仲舒、魏徵、陸贄皆在。又書「誠意正心」四大字插屏，安置文華殿，以資警惕。

熹宗懿安皇后居慈慶宮，宮在乾清宮外關門傍。本宮侍婢設有管家婆，管宮內事務，又設老成太監二名，提督宮禁。上惟逢后聖誕、元旦令節，方詣后前行四拜禮，餘節不入賀。

上每遇日蝕月蝕，必服青素袍，望闕焚香，行四拜禮，設救護鼓二十四面，親手搥鼓三下，內外衙門齋肅不理事。或有日月蝕甚者，諭諸臣直諫，惟修己愛民爲心，以答天愈。

皇城內西首有虎城一處，內蓄虎一隻，傍有牲口房，諸禽鳥皆在。上至，見猛獸食肉，歎云：「此孰非民脂民膏，乃飽此無益以博觀玩，可乎？」悉令除去。

皇極殿傍貼匿名單一紙，編九卿爲二十四氣，守殿官獲單以進。上諭：「司禮監焚燬，勿令人見，以全大臣之體，且明朕無疑於諸臣。」

陝西、山西大饑，兼暴風不止，上曰：「皇天不言，以象設教。」乃詣中政殿玉帝像前，率司禮監等官曝跪一炷香，以祈雨澤。次日風息雨霑，上曰：「雖得時雨，然苗稼必多損壞，宜修己愛民，庶可仰答上蒼。」乃發帑救賑焉。

上念保母陸氏恩，厚賜訖，卽令出宮寧家，永不許復入，且曰：「無蹈熹宗客氏覆轍。」

昔人謂柳芳唐曆皆本寺人高力士口傳，故實，而不覺躍然於王著從實錄，著亦有明寺人也，實與否與？袁妃實未與周后同殉，改代後猶生，而錄中乃指爲自縊。長平公主雖爲上手刃，實絕而未絕，改代後下嫁方卒，而錄中乃指爲砍死。嗟乎！以若輩晨昏禁闈，謂比說天寶故事之李龜年當，寺人確於伶官，而舛訛若此，舉二事以概諸事，舉官禁二事以概廟廷諸事，其名實而事虛者，正復不少。獨烈皇帝潛德微猷，歷述如掌，內庭視外庭反晰，故予獨摘而存之，附三垣筆記後，取實故也。今而後唐曆又爲明曆矣，其宋室孤臣之心也夫。謹跋。

附誌二條

予閱南太常寺誌載：懿文皇太子及秦、晉二王均李妃生，成祖則碩妃生，訝之。時錢宗伯謙益有博物稱，亦不能決。後以弘光元旦謁孝陵，予語（一）謙益曰：「此事與實錄、玉牒左，何徵？但本誌所載，東側列妃嬪二十餘，而西側止碩妃，然否？曷不啟寢殿驗之？」及入視，果然，乃知李頤之言有以也。惟周王不載所出，觀太祖命服養母孫妃，斬哀三年，疑卽孫出。

校記（一）語「原與」與，依抄本甲及古學彙刊本改。

予讀明興雜記，見高皇埋毛老人於後湖，以守黃冊，謂誕耳。同年陸給諫朝管冊，邀遊後湖，見黃冊溢架，無耗者，問之書手，咸云：「是鼠皆白，登架卽伏死。」又云：「每日聞香風過，便知爲老人之靈，往不祭，今祭矣。」方知雜記不謬。

附錄

慈聖皇太后喪，葉輔向高夫人入拜，神宗拱立以待，夫人方立拜未終，神宗已跪矣。內侍傳聲促之，夫人方跪。神宗之孝謹如此。

有一內侍犯法，走人大內，巡城御史書硃票入內索之。諸闈泣懇神宗，謂無是例，神宗哂曰：「我弗能救也。」亟命押出。

神宗一日演戲爲樂，聞巡城御史呵呼聲，亟命止歌，曰：「我畏御史。」

予侍王父宗伯公，聞此三事，真盛德事也，附錄於此。

全祖望跋

映碧先生三垣筆記最爲和平，可以想見其宅心仁恕。當時多氣節之士，雖於清議有功，然亦多激成小人之禍，使皆如映碧先生者，黨禍可消矣。其中力爲弘光洗雪，言其嬰童季女之經，於主立潯藩諸臣，皆絕不計及。又言其仁慈勝而決斷少，當時遺臣中不沒其故君者有幾人歟？於龔鼎孳直書其垣中之過，不少貶，更人所不盡知也。其中記甲申死難諸臣有李國楨，記乙酉死難諸臣有張捷、楊維垣，則失考也。至鄭鄭一案，當主黎洲先生之說，而筆記所言太過耳。（稿自

鮑琦亭集

劉承幹跋

三垣筆記三卷，附識三卷，明李清映碧著。映碧，江蘇興化人。崇禎辛未進士，仕崇、弘兩朝，歷官刑、吏、工科給事中，所記皆在官時所見聞者，故云三垣筆記。是書向鈔足本，江陰繆藝風參議曾從其裔孫李審言明經詳處借鈔稿本六卷，卽是刻也。藝風有跋，謂李思誠曾署名三朝要典，映碧力爲其祖週護，甚有不足之辭。而審言序則力辨其誣。溯明季門戶之爭，始於神宗之倦勤，清流之禍，極於熹宗之庸闇。至莊烈踐阼，毀三朝要典，定逆案，贈卹冤陷諸臣，是非大明，庶幾陰霾見現，曜智爽於光明矣。乃在廷諸臣，蔽賢植黨，仍無異曩時。迨南渡後，偏安江左，馬、阮弄權，門戶之見益甚。薰蕕不同器，鴛鴦不接翼，盈廷黨同伐異，載筆之史習熟見聞，是丹非素，亦容有不知其然者。雖以夏文忠之幸存錄，黎洲先生猶指爲不幸存錄，映碧所記，乃自以爲是是非非不謬於夏錄，同在所見之世，其持論不同已如此，若由今日上溯明崇、弘，已不啻所傳聞之世。信如映碧所云，又何解於黎洲先生之言？然則將何所折衷？鄞謝山全氏謂：映碧是記最爲和平，可見其宅心仁恕。或者謝山在雍、乾間去明未遠，又以異代之人觀前代之事，無復如黎洲門戶之見，則以信謝山者信映碧，猶不爲無據乎！余更反復是書，其於讜諂之蔽明，

邪曲之害公，一編之中三致意焉。蓋痛夫國勢岌危，而羣邪比黨，將淪胥以亡，冀挽回而無術也。故篇終援柳芳著唐曆之例，謂「今而後唐曆又爲明曆，此宋室孤臣之心也。」可見其故君故國之思卽寓於此編，迄今三百餘年，如聞其聲矣。嗚呼！丁卯天脫節吳興劉承幹跋。